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2. 合并利润表	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资产负债表	10-11
6. 利润表	12
7. 现金流量表	13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9. 财务报表附注	16-206

#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4)004619号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投控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保投控集团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保投控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保投控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保投控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保投控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保投控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保投控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保投控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天保投控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莘延成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艳慧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八、1	12,379,925,931.96	5,886,894,05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2	42,536,63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3	5,163,166.00	276,778,484.40
应收账款	八、4	1,447,769,034.14	1,096,480,182.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5	3,396,256,398.58	3,077,130,243.06
其他应收款	八、6	39,113,610,308.89	35,386,474,371.35
其中：应收利息	八、6	29,384,841.46	1,107,614.97
应收股利	八、6	14,146,145.07	12,041,597.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7	200,170,923.79	
存货	八、8	20,146,014,830.34	21,317,558,392.43
合同资产	八、9	14,622,358.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10	1,901,607,954.19	948,005,477.76
其他流动资产	八、11	1,282,076,052.00	1,439,052,079.11
<b>流动资产合计</b>		<b>79,929,753,588.38</b>	<b>69,428,373,284.53</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八、12	508,668,491.99	559,844,053.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八、13	4,743,936,111.10	4,457,579,933.31
其他债权投资	八、14	213,180,335.00	32,644,466.44
长期应收款	八、15	34,939,010,975.40	33,460,059,934.48
长期股权投资	八、16	14,947,704,661.46	14,252,825,573.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17	4,502,090,359.95	4,713,165,047.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18	2,596,950,953.02	2,734,935,458.27
投资性房地产	八、19	4,137,412,124.61	5,324,185,304.13
固定资产	八、20	2,398,669,860.92	2,162,906,963.43
在建工程	八、21	6,730,964,027.51	6,920,262,884.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22	1,300,169.56	3,650,583.09
无形资产	八、23	258,350,165.20	277,412,848.79
开发支出			
商誉	八、24	13,050,528.81	13,050,528.81
长期待摊费用	八、25	452,555,618.67	530,399,20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26	528,351,611.50	548,235,249.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27	11,067,842,160.68	11,060,672,292.8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8,040,038,155.38</b>	<b>87,051,830,330.36</b>
<b>资产总计</b>		<b>167,969,791,743.76</b>	<b>156,480,203,614.8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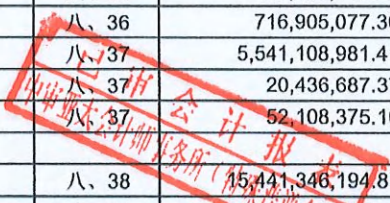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八、28	13,973,815,172.74	13,173,450,126.6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八、29	1,059,591,161.88	1,058,571,752.76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30	1,590,395,277.28	920,090,861.55
应付账款	八、31	3,983,302,926.95	2,189,301,290.55
预收款项	八、32	118,699,960.01	124,511,037.74
合同负债	八、33	1,804,932,048.26	1,349,609,738.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八、34	200,031,561.64	200,615,074.41
应付职工薪酬	八、35	149,569,144.55	139,350,210.33
应交税费	八、36	716,905,077.30	577,109,823.41
其他应付款	八、37	5,541,108,981.41	5,611,472,458.63
其中：应付利息	八、37H	20,436,687.37	5,007,639.19
应付股利	八、37I	52,108,375.10	52,108,375.1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38	15,441,346,194.81	18,222,337,208.06
其他流动负债	八、39	25,819,666,529.08	17,184,364,676.24
<b>流动负债合计</b>		<b>70,399,364,035.91</b>	<b>60,750,784,259.2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八、40	31,888,168,066.78	32,612,700,827.54
应付债券	八、41	2,766,893,150.68	4,878,859,701.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42	957,931.08	1,267,939.35
长期应付款	八、43	8,453,497,120.52	4,519,457,606.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八、44	220,219,635.61	469,206,611.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26	11,713,706.88	20,902,482.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3,341,449,611.55</b>	<b>42,502,395,169.85</b>
<b>负债合计</b>		<b>113,740,813,647.46</b>	<b>103,253,179,429.12</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八、45	26,563,031,500.00	26,563,03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八、46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八、46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八、47	11,953,010,127.77	11,952,123,717.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66	417,177,305.84	276,799,190.69
一般风险准备	八、48	195,457,483.41	195,457,483.41
盈余公积	八、49	1,306,320,724.72	1,179,996,900.62
未分配利润	八、50	5,330,144,604.60	4,612,818,980.87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8,765,141,746.34</b>	<b>47,780,227,772.83</b>
少数股东权益		5,463,836,349.96	5,446,796,412.9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4,228,978,096.30</b>	<b>53,227,024,185.7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67,969,791,743.76</b>	<b>156,480,203,614.8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893,020,395.14	14,323,642,828.65
其中：营业收入	八、51	17,893,020,395.14	14,323,642,828.65
二、营业总成本		20,068,032,509.95	16,017,750,577.34
其中：营业成本	八、51	16,064,267,545.14	12,446,870,291.81
税金及附加	八、52	244,181,305.15	255,330,161.14
销售费用	八、53	187,876,016.73	186,400,981.78
管理费用	八、54	592,315,502.89	412,280,588.82
研发费用	八、55	12,573,487.99	12,379,812.04
财务费用	八、56	2,966,818,652.05	2,704,488,741.75
其中：利息费用	八、56	2,672,722,833.92	2,386,023,444.39
利息收入	八、56	115,803,173.36	132,046,718.74
加：其他收益	八、57	631,180,930.23	387,264,460.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58	703,110,063.74	592,417,778.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58	604,886,402.49	542,272,590.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59		2,274,505.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60	-49,266,170.75	-28,095,564.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61	-443,824,333.75	-239,723,782.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62	79,827,972.67	157,301,088.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3,983,652.67	-822,669,263.27
加：营业外收入	八、63	2,588,451,154.51	2,592,178,078.67
减：营业外支出	八、64	53,104,803.65	931,338.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1,362,698.19	1,768,577,477.14
减：所得税费用	八、65	392,548,743.31	255,501,622.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813,954.88	1,513,075,855.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813,954.88	1,513,075,855.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909,119.85	1,391,940,094.1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04,835.03	121,135,760.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378,115.15	-303,478,991.3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378,115.15	-303,478,991.3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590,647.75	-301,989,609.3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八、66	15,590,647.75	-301,989,609.3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787,467.40	-1,489,381.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66	102,594,462.60	-75,212,491.0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八、66	3,919,142.69	-4,761,286.25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66	18,273,862.11	78,484,395.3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9,192,070.03	1,209,596,863.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6,287,235.00	1,088,461,102.8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904,835.03	121,135,760.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79,713,239.13	13,596,715,455.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019,409.12	-24,728,272.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027,957.42	105,082,823.0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00,211,000.00	200,176,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0,739,142.94	550,013,187.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67.1	10,981,556,460.87	12,591,085,765.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493,845,209.48</b>	<b>26,918,344,958.3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23,471,243.18	11,180,233,015.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7,231,852.95	-269,859,398.3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4,845,707.47	-45,352,690.7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423,599.84	77,152,437.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8,347,898.82	939,930,424.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2,829,315.81	1,318,241,67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67.2	8,481,446,898.67	11,172,143,863.8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704,132,810.84</b>	<b>24,372,489,323.2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八、68	<b>2,789,712,398.64</b>	<b>2,545,855,635.1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2,515,132.49	774,742,532.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1,909,989.20	269,923,823.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65,565,706.66	368,204,415.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24,712.97	1,311,917,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67.3	3,376,269,106.84	5,060,895,970.4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238,984,648.16</b>	<b>7,785,684,242.8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2,783,875.36	813,940,173.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20,208,556.93	3,268,932,204.3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67.4	3,650,731,468.23	3,171,645,632.4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853,723,900.52</b>	<b>7,259,018,010.1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5,260,747.64</b>	<b>526,666,232.7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78,79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41,79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632,810,833.89	51,557,778,126.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67.5	9,509,938,221.42	11,720,993,956.7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9,147,649,055.31</b>	<b>63,357,563,083.6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809,980,908.51	53,928,332,330.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54,700,185.86	4,290,070,792.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761,253.70	6,363,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67.6	7,229,792,045.21	9,698,419,343.9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694,473,139.58</b>	<b>67,916,822,467.2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53,175,915.73</b>	<b>-4,559,259,383.6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28,977.46</b>	<b>13,154,258.0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八、68	<b>6,628,478,039.47</b>	<b>-1,473,583,257.6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68	2,463,790,001.10	3,937,373,258.7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八、68	<b>9,092,268,040.57</b>	<b>2,463,790,001.1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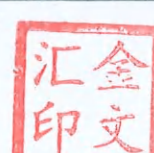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563,031,500.00		3,000,000,000.00		11,952,123,717.24		276,799,190.69	1,179,996,900.62	195,457,483.41	4,612,816,980.87	9,053.26	47,780,227,772.83	5,446,796,412.94	53,227,024,18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563,031,500.00		3,000,000,000.00		11,952,123,717.24		276,799,190.69	1,179,996,900.62	195,457,483.41	4,612,828,034.13		47,780,228,826.09	5,446,800,252.91	53,227,027,119.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6,410.53		140,378,115.15	126,323,824.10		717,316,570.47		1,400,053,143.06	32,904,835.03	1,432,957,978.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6,410.53		544,184,023.21					886,410.53	1,892,475.72	2,778,885.2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900,000.00	4,9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86,410.53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19,243,797.12		-585,316,430.46		-416,072,633.34	-17,761,253.70	-433,835,887.04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119,243,797.12		-19,243,797.12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18,966,300.00		-218,966,300.00	-17,761,253.70	-236,127,553.7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7,708,333.34		-197,708,333.34		-197,708,333.34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96,725,881.08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080,026.98					
6.其他														
(五) 一般风险准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63,031,500.00		3,000,000,000.00		11,953,010,127.77		417,177,305.84	1,306,320,724.72	195,457,483.41	5,330,144,604.60		48,765,141,746.34	5,463,836,349.96	54,228,978,096.30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525,031,500.00		3,250,000,000.00		11,590,250,092.70			580,278,182.00	1,115,842,663.93	195,457,483.41	3,469,055,292.84	46,727,925,214.88	2,892,031,493.69	49,619,956,708.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525,031,500.00		3,250,000,000.00		11,590,250,092.70			580,278,182.00	1,115,842,663.93	195,457,483.41	3,469,055,292.84	46,727,925,214.88	2,892,031,493.69	49,619,956,708.57
三、本年年末余额	37,000,000.00		-250,000,000.00		361,873,624.54			-303,478,991.31	63,154,236.69		1,144,831,154.39	1,053,380,024.31	2,555,608,865.35	3,608,988,889.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3,192,676.12	1,391,940,054.15			1,288,747,418.04	121,135,760.86	1,409,883,178.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0,000.00		-250,000,000.00		-13,058,124.59							-226,058,124.59	41,716,353.62	-194,341,770.9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7,000,000.00				284,297.55							37,284,297.55	41,506,702.45	78,791,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一般风险准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25,031,500.00		3,000,000,000.00		11,952,123,717.24			276,799,190.69	1,179,996,900.62	195,457,483.41	4,612,818,960.87	47,780,227,772.83	5,446,796,412.94	53,227,024,185.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797,449,515.08	2,727,071,233.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1,981,185.10	15,323,141.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23,958,400.00	2,080,458,4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7,002,730,937.79	24,562,567,550.09
其中：应收利息	十六、2	127,764,329.34	320,176,168.09
应收股利	十六、2	2,688,943,500.00	1,789,168,881.4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428,048,429.84	25,086,719,865.54
其他流动资产		11,039,883,697.82	5,024,101,228.23
<b>流动资产合计</b>		<b>66,393,552,165.63</b>	<b>59,496,241,419.15</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5,125,683,687.74	6,822,359,473.7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41,452,914,428.39	40,018,630,044.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1,075,516.75	859,044,480.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43,160,245.98	1,543,160,245.98
投资性房地产		224,355,242.42	245,199,684.14
固定资产		1,462,773.31	1,628,730.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8,163,809.50	467,112,38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9,526,815,704.09</b>	<b>49,957,135,039.95</b>
<b>资产总计</b>		<b>115,920,367,869.72</b>	<b>109,453,376,459.1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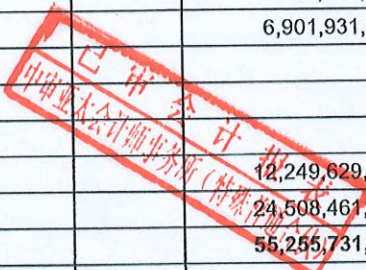
# 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493,769,500.00	10,201,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195,487.91	38,536,919.19
预收款项		17,624,351.02	6,330.28
合同负债			522.72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7,119,538.04	38,552,928.06
其他应付款		6,901,931,961.95	7,571,023,512.72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49,629,361.31	15,589,707,871.44
其他流动负债		24,508,461,753.43	15,847,519,794.81
<b>流动负债合计</b>		<b>55,255,731,953.66</b>	<b>49,287,047,879.2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6,405,750,000.00	15,564,000,000.00
应付债券		2,766,893,150.68	4,980,197,099.18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266,903,663.99	441,914,320.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0,439,546,814.67</b>	<b>20,986,111,419.53</b>
<b>负债合计</b>		<b>75,695,278,768.33</b>	<b>70,273,159,298.7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26,563,031,500.00	26,563,03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19,430,894.31	10,819,430,894.3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1,346,882,445.20	1,220,558,621.10
未分配利润		1,495,744,261.88	577,196,144.9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0,225,089,101.39</b>	<b>39,180,217,160.3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15,920,367,869.72</b>	<b>109,453,376,459.1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3,449,908,628.30	3,019,227,996.53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38,695,554.65	96,272,396.48
税金及附加		27,082,714.12	34,144,636.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5,857,991.05	54,266,223.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637,581,973.39	4,049,135,065.24
其中：利息费用		4,364,295,917.78	3,723,722,078.49
利息收入		58,572,622.11	60,580,318.6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178,067,802.71	495,341,331.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六、5	1,168,184.15	341,331.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17.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6,243,418.20	683,686,574.21
加：营业外收入		1,497,488,667.92	1,402,935,567.90
减：营业外支出		49,564.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6,243,418.20	683,686,574.21
减：所得税费用		33,805,447.03	52,144,207.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2,437,971.17	631,542,366.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2,437,971.17	631,542,366.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92,437,971.17	631,542,366.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25,514,022.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9,600,141.11	654,335,58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282,600,141.11</b>	<b>679,849,607.0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41,231.28	335,728.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427,555.51	364,589,519.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4,903.88	77,004,22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64,673,690.67</b>	<b>441,929,469.23</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6	<b>1,017,926,450.44</b>	<b>237,920,137.7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75,636,691.72	9,909,402,38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7,925,269.87	50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5,786.00	105,11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21,681,172.39	10,502,077,421.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2,845,458,919.98</b>	<b>21,021,598,106.9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11,150,410.17	10,570,760,618.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9,516,399.77	7,097,461,227.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1,190,666,809.94</b>	<b>17,668,221,846.53</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654,792,110.04</b>	<b>3,353,376,260.4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639,284,500.00	43,112,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53,065,804.33	19,951,922,25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63,592,350,304.33</b>	<b>63,101,622,253.8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561,015,000.00	50,874,320,926.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8,759,990.48	3,699,462,265.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1,728,253.19	12,411,348,136.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61,521,503,243.67</b>	<b>66,985,131,328.56</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070,847,060.66</b>	<b>-3,883,509,074.69</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47	490.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六、6	4,743,565,719.61	-292,212,185.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6	361,279,390.79	653,491,576.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6	5,104,845,110.40	361,279,390.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563,031,500.00					10,819,430,894.31					1,220,558,621.10	577,196,144.94	39,180,217,160.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563,031,500.00					10,819,430,894.31					1,220,558,621.10	577,196,144.94	39,180,217,160.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323,824.10	918,548,116.94	1,044,871,941.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800,269.87				1,192,437,971.17	1,263,238,24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9,243,797.12	-337,610,097.12	-218,366,3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9,243,797.12	-119,243,797.12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18,366,300.00	-218,366,3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080,026.98	63,720,242.8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7,080,026.9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080,026.98	63,720,242.89	
6.其他													
（五）一般风险准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63,031,500.00					10,819,430,894.31					1,346,882,445.20	1,495,744,261.88	40,225,089,101.39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526,031,500.00		3,300,000,000.00		10,819,430,894.31				1,157,404,384.41	342,694,809.30	42,145,561,586.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526,031,500.00		3,300,000,000.00		10,819,430,894.31				1,157,404,384.41	342,694,809.30	42,145,561,586.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000,000.00		-3,300,000,000.00						63,154,236.69	234,501,335.64	-2,965,344,427.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1,542,366.86		631,542,366.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0,000.00		-3,300,000,000.00								-3,26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7,000,000.00		-3,300,000,000.00								3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3,154,236.69	-397,041,031.22	-333,886,794.53
1. 提取盈余公积									63,154,236.69	-63,154,236.69	
2. 对所有者分配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3. 其他										-83,886,794.53	-83,886,794.5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一般风险准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63,031,500.00				10,819,430,894.31				1,220,558,621.10	577,196,144.94	39,180,217,160.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龙钟印

昊夏印

汇金文印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7 日在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注册成立，并已取得天津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6681881834F 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钟晓龙。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56,303.15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656,303.15 万元，股东信息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405,272.835	90.55%	2,405,272.835
天津中联置业有限公司	251,030.315	9.45%	251,030.315
合 计	2,656,303.15	100.00%	2,656,303.15

控股方：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股权比例 90.55%。

公司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 166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对房地产业、国际与国内贸易、仓储物流业、金融业、高新技术产业、基础设施建设进行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国际贸易；仓储（危险品除外）；货运代理；自有设备租赁；物业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营业期限自 2008 年 12 月 17 日至长期。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8 户，详见本附注“七、1、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 3 户，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七、4、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2023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本公司主要会计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4、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

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2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中，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比较报表的编制应区别不同的情况，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仅需要编制个别财务报表、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方在编制前期比较报表时，无须对以前期间已经编制的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在编制前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吸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前期有关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并入合并方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前期比较报表的具体编制原则比照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比较报表的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

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2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20、长期股权投资（3）③”）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20、长期股权投资（3）②”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

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④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0、应收票据”、“11、应收账款”、“15、合同资产”、“19、长期应收款”、“29、合同负债”。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3、其他应收款”、“17、债权投资”、“18、其他债权投资”、“19、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

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10、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已上市银行承兑汇票及国有银行承兑汇票等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0.00
其他的应收票据	按逾期情况及其他客观证据，比照以下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进行处理。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低信用风险组合	纳入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应收参股公司款项、应收管委会的款项等。	不计提坏账准备。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2、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保理业务，基于出售的频繁程度、金额以及内部管理情况，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

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员工公务借款、备用金、押金、政府代建款、补贴款等性质的款项等。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4、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是永续盘存制。

####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基础设施配套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 15、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已向客户转移商品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

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17、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债权投资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8、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9、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的长期应收款项，包括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递延方式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产生的应收款项等。

###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长期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长期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以外的其他长期应收款，若该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长期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长期应收款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应收租赁款以外的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长期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长期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长期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2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2）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

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

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

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2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5.00	2.7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27、长期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7、长期资产减值”。

## 2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5、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 2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27、长期资产减值”。

## 2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



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0、职工薪酬

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职工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1、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 33、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34、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核算的是为筹集长期资金而发行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企业发行不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票面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如果发行费用大于发行期间冻结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按发行费用减去发行期间冻结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后的差额，根据发行债券筹集资金的用途，属于用于固定资产项目的，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处理原则处理；属于其他用途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如果发行费用小于发行期间冻结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按发行期间冻结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减去发行费用后的差额，视同发行债券的溢价收入，在债券存续期间于计提利息时摊销。

公司的应付债券为可转换公司债券，于发行时按可转换债券的面值入账，并按期计提债券利息。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按照约定的条件在规定的转股期内将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时，将债券面值和已计提的利息扣除用现金支付的不可转换股票的部分，按股票面值和转换的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计入股本，差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 35、其他权益工具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为永续债，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分类为权益工具：

- （1）合同中须约定发行人拥有续期选择权；
- （2）合同中须约定发行人可以无条件、无限次推延付息；如有强制付息事件条款，则该事件应可由发行人控制是否发生；
- （3）没有担保条款；
- （4）合同中没有结算条款，或虽有结算条款，但须满足下述条件之一：a、要求以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或有结算条款几乎不具有可能性；b、只有在发行方清算时，才需以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其他导致该工具

成本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

(5) 合同中约定仅发行人拥有赎回选择权，持有人没有回售权。

###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24 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37、收入

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的业务收入类型为：

(1) 销售商品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 利息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3) 让渡使用权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提供服务收入：管理咨询收入是指公司在提供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所提供服务的报酬确定。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1、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22、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其他系统、合理的摊销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

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2、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本公司以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净敞口为基础管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以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当前市场条件下有序交易中出售净多头（即资产）或者转移净空头（即负债）的价格为基础，计量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的公允价值。

#### 43、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年末按不低于风险资产总额的 1.5%与年末贷款损失准备的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年末按不低于风险资产总额的 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计提的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一般准备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

###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1、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23 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23 年度未发生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注）、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以房产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分别乘以适用税率计算缴纳	1.2、12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的土地增值税以预售房款为基数按照主管税务机关核定的预征率进行预缴，年末对房地产开发项目按照已办理土地增值税清算的完工项目计税口径进行预提。对符合清算条件的开发项目办理土地增值税清算申报手续，并依据主管税务机关认定的清算结果调整该项目已预提的土地增值税	30、40、50、60 超率累进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5、16.5、10
土地使用税	依据不同等级（一级至七级）按照平方米数缴纳	1.50 元/平方米
资源税	地热资源	2 元/立方米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一般纳税人销售或出租其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自建的不动产，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5% 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自贸区天保嘉成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天津优盟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天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小微企业，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 本企业下属公司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97 号）的相关税收优惠条件。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新能有限公司本年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 300 万元，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颁发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以下简称“增值税加计抵减”）。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规定，《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第七条《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港保税区天保报关行有限公司适用该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财政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的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港保税区天保报关行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宏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适用该规定。

(5) 2023 年 01 月 09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了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嘉创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满足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身份，享受以上税收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此项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7)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满足上述税收优惠条件。

##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全称	级次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1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综合	1,028,889.50	965,706.12
1.1	天津天保滨海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投资	5,000.00	5,000.00
1.2	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服务业	1,000.00	1,000.00
1.2.1	天津自贸区天保嘉成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商务服务	300.00	150.00
1.2.2	天津优盟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2,000.00	1,243.00
2	天津天保嘉园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06,310.00	106,310.00
3	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11,600.00	111,600.00

序号	公司全称	级次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4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0,000.00	10,000.00
5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租赁	100,000.00	100,000.00
5.1	香港保信经营有限公司	三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综合	7000 万美元	2286.4832 万美元
6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保理	50,000.00	50,000.00
7	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贷款	100,000.00	100,000.00
8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金融	300,000.00	300,000.00
9	天津天保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服务	2,000.00	2,000.00
10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综合	844,253.15	831,503.15
10.1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能源、服务	51,461.00	51,461.00
10.2	天津天保市政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市政服务	38,257.00	38,257.00
10.3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投资、开发	62,914.00	62,914.00
10.4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流	3,062.54	3,062.537
10.5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开发建设	110,983.0895	110,983.0895
10.5.1	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2,000.00	12,000.00
10.5.1.1	天津天保德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市滨海新区	房地产开发销售	1,500.00	1,500.00
10.5.2	天津嘉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业管理	525.00	525.00
10.5.3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30,000.00	130,000.00
10.5.3.1	天津天保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20,000.00	120,000.00

序号	公司全称	级次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10.5.4	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5,730.00	15,730.00
10.5.5	天津天保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50,000.00	120,000.00
10.5.6	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业	251,200.00	251,200.00
10.5.7	天津天保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空港经济区	园区管理服务	20,000.00	20,000.00
10.5.8	天津天保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空港经济区	技术推广服务	2,000.00	
10.6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销售	114,700.00	114,700.00
10.6.1	天津空港众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贸易物流	2,000.00	2,000.00
10.6.2	天津空港津广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贸易物流	1,000.00	1,000.00
10.6.3	天津美悍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贸易物流	12,000.00	12,000.00
10.7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流	201,000.00	201,000.00
10.7.1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国际贸易及相关代理服务等	1,500.00	1,500.00
10.7.2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汽车(含小轿车)、汽车配件的销售等	25,755.00	25,755.00
10.7.3	天津港保税区天保报关行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货物的报关、报检报验等	2,000.00	150.00
10.7.4	天津天保宏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生产及消费资料的展销等	100.00	100.00
10.7.5	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光机电一体化、保税货物仓储服务等	50.00	50.00
10.7.6	天津天保百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资产管理服务	15,343.62	15,343.62
10.7.7	天津天保永利物流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流分拨配送, 搬倒装卸等	2,000.00	2,000.00

序号	公司全称	级次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10.7.8	天津天保宏浩商贸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资产管理服务	6,791.85	6,791.85
10.7.9	天津天保宏瑞商贸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资产管理服务	7,044.54	7,044.54
10.7.10	天津天保宏远商贸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资产管理服务	5,899.99	5,899.99
10.7.11	天津自贸试验区天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滨海新区	物流仓储	4,317.00	4,317.00
10.8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建设	273,946.15	273,946.15
10.9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能源、服务	15,992.0907	15,992.0907
10.9.1	天津天保新能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电力工程及维护	2,170.8905	2,170.8905
10.9.2	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电力工程及维护	12,250.00	12,250.00
10.10	天津天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服务	100.00	100.00
10.11	天津天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管理、服务	320,000.00	2,000.00
10.12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服务	19,094.4553	19,094.4553
10.12.1	家居目标(天津)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流	4,138.00	4,138.00
10.13	天津天保旺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报关及相关服务	30,150.00	30,150.00
11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二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投资	8000 万美元	8000 万美元
11.1	香港保创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投资	3000 万美元	2999.99 万美元
11.2	香港保融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投资	5000 万美元	5000 万美元

(续)

序号	主要经营地	取得方式	投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元)
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234,905.119862	100.00	100.00	
1.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5,000.00	100.00	100.00	
1.2	天津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34.51	70.00	70.00	5,949,198.09



序号	主要经营地	取得方式	投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元)
1.2.1	天津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0.00	100.00	100.00	
1.2.2	天津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32.41	51.00	51.00	7,076,873.55
2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6,310.00	100.00	100.00	
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1,600.00	100.00	100.00	
4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1,378.3136	100.00	100.00	
5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0,000.00	100.00	100.00	
5.1	香港	投资设立	2286.4832 万美元	100.00	100.00	
6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50,000.00	100.00	100.00	
7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0,000.00	100.00	100.00	
8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300,000.00	100.00	100.00	
9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000.00	100.00	100.00	
10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920,858.616013	100.00	100.00	
10.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6,188.50	50.89	50.89	254,913,832.72
10.2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38,257.00	100.00	100.00	
10.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50,785.68	70.79	70.79	155,946,797.77
10.4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827.83	100.00	100.00	
10.5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1,242.46	51.45	51.45	2,644,000,909.17
10.5.1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5,828.10	100.00	100.00	
10.5.1.1	天津	投资设立	1,500.00	100.00	100.00	
10.5.2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9.97	57.14	57.14	8,764,827.49
10.5.3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000.00	100.00	100.00	
10.5.3.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20,000.00	100.00	100.00	
10.5.4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620.54	100.00	100.00	
10.5.5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20,000.00	100.00	100.00	
10.5.6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81,270.00	100.00	100.00	
10.5.7	天津	投资设立	20,000.00	100.00	100.00	
10.5.8	天津	投资设立		60.00	60.00	
10.6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26,691.80	100.00	100.00	
10.6.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400.00	70.00	70.00	15,692,687.11
10.6.2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650.00	65.00	65.00	5,317,471.72

序号	主要经营地	取得方式	投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元)
10.6.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000.00	100.00	100.00	
10.7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26,075.67	65.46	65.46	645,943,332.23
10.7.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500.00	100.00	100.00	
10.7.2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5,755.00	100.00	100.00	
10.7.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50.00	100.00	100.00	
10.7.4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0.00	100.00	100.00	
10.7.5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1,905.56	100.00	100.00	
10.7.6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7,128.92	100.00	100.00	
10.7.7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00.00	55.00	55.00	10,762,666.86
10.7.8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7,582.12	100.00	100.00	
10.7.9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7,864.21	100.00	100.00	
10.7.10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6,586.48	100.00	100.00	
10.7.11	天津滨海新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250.00	53.27	53.27	18,716,030.57
10.8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31,910.54	47.00	100.00	1,460,865,903.91
10.9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594.59	72.29	72.29	85,100,170.47
10.9.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170.8905	100.00	100.00	
10.9.2	天津滨海新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512.50	45.00	60.00	144,785,648.30
10.10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0.00	100.00	100.00	
10.1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000.00	100.00	100.00	
10.12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436.089922	100.00	100.00	
10.12.1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38.00	100.00	100.00	
10.1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30,150.00	100.00	100.00	
11	香港	投资设立	80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11.1	香港	投资设立	2999.99 万美元	100.00	100.00	
11.2	香港	投资设立	50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注 1: 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与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航产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及 2022 年 1 月 28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及《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3%股权、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53%股权、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3%股权、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53%股权转让给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合计 277,405.15 万元。

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实际转让日期间，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对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增资 225,350.20 万元，对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35,000.00 万元，对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增资 3,775.00 万元，实际股权转让比例为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21%、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53%、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40.89%、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49.11%。

注 2：2022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与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航产公司”）就转让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置业公司”）53% 股权事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同意，双方作为天保置业公司股东期间，将在行使股东权利的事项上，对股东会审议事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后进行投票，如果双方未能或者通过协商仍然无法就股东会审议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的，则双方一致同意无条件依据本公司所持意见，对股东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因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对天保置业公司表决权比例仍为 100.00%，对天保置业公司实施控制。

注 3：根据 2023 年 05 月 12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控股公司”）与天津港保税区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投集团”）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天保控股公司将持有的天津天保市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市政”）100% 股权转让给环投集团，股权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685,633,351.03 元。

根据天保控股公司与环投集团于 2023 年 6 月签署的《股权回购协议》，双方同意，环投集团自愿将其合法持有的天保市政 100% 股权及相关的全部附属权利及权益（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转让给天保控股公司，天保控股公司愿意按照约定的条件回购环投集团持有的标的股权并按期支付股权回购款。且根据《股权回购协议》“五 1、天保控股的权利（2）受环投集团委托对目标公司行使股东依据法律及公司章程应享有的表决权、提名权等权利。2、天保控股的义务（2）委托经营管理期间，承担目标公司股东（即环投集团）应承担的义务”。因天保控股公司对天保市政表决权比例仍为 100.00%，对天保市政实施控制。

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 2、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半数以上但未纳入合并报表的说明

不具有控制权子公司

（1）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虽持有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但根据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决议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或授权代表出席方为有效，董事会决议应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或授权代表一致通过或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公司董事会设置 9 名董事，其中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委派 5 名董事，不足董事会的三分之二，因此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未取得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控制权，对该项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根据 2014 年 8 月 30 日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第 23 次市长办公会议纪要，本公司

和海航集团牵头共同组建了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目前出资 5.6 亿元，占目前注册资本的 58.9474%。

虽然本公司的目前股权比例超过半数，但仍不能对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形成控制，主要原因为：一是根据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拟注册资本为 15 亿元，届时本公司将不再拥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二是本公司未实际参与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的运营，不能对其形成经营控制权。

(3)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津保税区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负责保税区管委会的海外招商工作，由于该公司由保税区管理委员会负责经营管理，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对其无法实施控制，故不纳入本次合并范围。

(4) 天津天保海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河投资基金公司”）系由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控股公司和天津市海河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河基管”）共同出资组建，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经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海河投资基金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天保控股公司持有 70% 股权，出资额 700 万元，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进行了实缴。根据海河投资基金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及第十七条有关规定，海河投资基金股东会审议对外投资、对外举债、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利润分配、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必须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海河投资基金公司董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天保控股公司推荐 2 人，海河基管推荐 1 人，董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实行全票通过制。天保控股公司对其无法实施控制，故不纳入本次合并范围。

###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 (1) 少数股东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48.55	9,727,951.49		2,644,000,909.17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7.71	157,576.30		85,100,170.47

####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950,957,208.84	322,422,912.77	10,252,767,247.60	277,157,246.01
非流动资产	2,547,091,068.42	756,255,917.81	2,565,450,071.65	708,640,141.95
资产合计	13,498,048,277.26	1,078,678,830.58	12,818,217,319.25	985,797,387.96
流动负债	5,467,899,942.04	364,061,159.90	6,117,036,935.85	343,726,799.28
非流动负债	1,453,619,027.90	262,763,057.61	1,242,967,881.70	186,606,283.84
负债合计	6,921,518,969.94	626,824,217.51	7,360,004,817.55	530,333,083.12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3,062,821,343.27	825,687,596.02	2,464,898,371.67	684,989,511.03
净利润	28,499,283.12	5,728,424.11	23,423,602.86	13,520,140.62
综合收益总额	28,499,283.12	5,728,424.11	23,423,602.86	13,520,14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244,352,050.69	-18,508,806.36	844,983,870.05	32,191,432.44

#### 4、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序号	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原因
1	天津港保税区天保进口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天津市	进口机动车检测、调试等	55.00%	55.00%	已处置
2	天津天保德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天津天保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园区管理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	天津天保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技术推广服务	60.00%	60.00%	投资设立

#### 5、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本期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度，上期指 2022 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921,167,088.69	2,053,255,436.62
存放同业	2,314,801,556.45	524,788,465.3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2,811,791.97	140,991,343.82
其他货币资金	1,931,145,494.85	3,167,858,807.78
<b>合计</b>	<b>12,379,925,931.96</b>	<b>5,886,894,053.61</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3,442,886.73	49,420,715.43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0,215,112.17	42,320,491.38
信用证保证金	6,768,616.90	1,723,713,429.91
履约保证金	36,167,720.11	13,447,653.76
借款保证金	1,170,841,075.03	941,235,076.97
定期存款/存单	1,350,000,000.00	606,300,000.00
保函保证金		
法定存款准备金	188,248,360.24	83,402,652.77
监管资金	257,112.30	
资金专用款	13,481,831.04	12,684,747.72
其他	1,678,063.60	
<b>合计</b>	<b>3,287,657,891.39</b>	<b>3,423,104,052.51</b>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536,63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42,536,63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b>合计</b>	<b>42,536,630.00</b>	

### (2) 明细

项目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北方信托-城建1号	42,536,630.00		42,536,630.00
<b>合计</b>	<b>42,536,630.00</b>		<b>42,536,630.00</b>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73,166.00		473,166.00	276,778,484.40		276,778,484.40
商业承兑汇票	4,690,000.00		4,690,000.00			
<b>合计</b>	<b>5,163,166.00</b>		<b>5,163,166.00</b>	<b>276,778,484.40</b>		<b>276,778,484.40</b>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余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52,639.94	
商业承兑汇票		4,690,000.00
<b>合计</b>	<b>4,252,639.94</b>	<b>4,690,000.00</b>

####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4、应收账款

####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0,453,394.15	90.16	117,040,206.37	8.24	1,303,241,491.4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062,592.58	9.84	10,706,746.22	6.90	144,355,846.36
其中：账龄组合	155,062,592.58	9.84	10,706,746.22	6.90	144,355,846.36
低信用风险组合					
<b>合计</b>	<b>1,575,515,986.73</b>	<b>100.00</b>	<b>127,746,952.59</b>	<b>8.11</b>	<b>1,447,769,034.14</b>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39,041,085.75	95.02	98,917,594.10	8.68	1,040,123,491.6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696,854.83	4.98	3,340,163.67	5.60	56,356,691.16
其中：账龄组合	25,071,063.14	2.09	3,340,163.67	13.32	21,730,899.47
低信用风险组合	34,625,791.69	2.89			34,625,791.69
<b>合计</b>	<b>1,198,737,940.58</b>	<b>100.00</b>	<b>102,257,757.77</b>	<b>8.53</b>	<b>1,096,480,182.81</b>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祥泰健身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31,732,000.00	30,532,000.00	96.22	无法收回
新疆天山红制品有限公司	20,159,500.00	20,159,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唐山市丰润区钢盛商贸有限公司	16,893,450.20	16,893,450.20	100.00	无法收回
TIANCHENGINTERNATIONAL,INC.U.S.A.	10,947,406.30	10,947,406.30	100.00	涉诉，极有可能收不回
天津天成制药有限公司	10,811,218.00	10,811,218.00	53.21	涉诉，极有可能收不回
天津港保税区博斯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616,859.70	7,616,859.70	100.00	无法收回
新疆昊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5,249,871.30	5,249,871.30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泰宇集团有限公司	5,032,601.00	5,032,601.00	100.00	无法收回
涉诉款项	3,313,909.78	3,313,909.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准讯（天津）电子有限公司	1,523,982.33	1,523,982.33	100.00	涉诉，极有可能收不回来
泊头市平安铭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70,840.11	670,840.11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文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67,947.77	667,947.77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大翔建筑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519,032.48	519,032.48	100.00	涉诉，极有可能收不回来
天津市高登金威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430,363.23	430,363.23	100.00	涉诉，极有可能收不回来
天津泓瑞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8,795.45	408,795.45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群航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62,461.05	362,461.05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北方华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45,995.20	345,99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迪盛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281,897.00	281,897.00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海津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238,748.92	238,748.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新华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1,707.18	171,707.18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众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63,129.40	163,12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富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4,640.79	154,640.79	100.00	无法收回
湖北长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4,265.14	134,265.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双裕(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8,675.22	68,675.22	100.00	无法收回
中环山阳精机(天津)有限公司	57,163.00	57,163.00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浩地集团有限公司	50,193.57	50,193.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辉有限公司	42,999.52	42,999.52	100.00	无法收回
南晖有限公司	42,742.80	42,742.80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金港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34,160.68	34,160.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外运内蒙古公司	29,326.49	29,326.49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海胜名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8,771.00	28,771.00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鸿世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445.90	24,445.90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中海锦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6,240.86	16,240.86	100.00	无法收回
天津健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865.00	14,865.00	100.00	无法收回
<b>合计</b>	<b>118,240,206.37</b>	<b>117,040,206.37</b>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9,727,589.66	7,891,323.83	5.27
1至2年	3,499,998.07	1,560,399.04	44.58
2至3年	436,880.00	218,440.00	50.00
3年以上	1,398,124.85	1,036,583.35	74.14
<b>合计</b>	<b>155,062,592.58</b>	<b>10,706,746.22</b>	<b>6.90</b>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024,240.37	1,634,511.99	7.42
1至2年	1,385,675.72	584,477.86	42.18
2至3年	875,391.97	335,418.74	38.32
3年以上	785,755.08	785,755.08	100.00
<b>合计</b>	<b>25,071,063.14</b>	<b>3,340,163.67</b>	<b>13.32</b>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中开金(天津)实业有限公司	40,312.00	40,312.00		押金冲减应收账款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708.00	3,708.00		现金收回
<b>合计</b>	<b>44,020.00</b>	<b>44,020.00</b>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65,781,245.9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434,693.02 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龄
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管理委员会	租金	7,514,984.40	0.48		1年以内
		45,716,155.10	2.90		1-2年
		45,716,155.16	2.90		2-3年
		45,716,155.19	2.90		3-4年
		43,358,298.56	2.75		4-5年
		13,559,027.09	0.86		5年以上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空客 A330 租金补贴	91,288,782.54	5.79		1年以内
		116,528,793.67	7.40		1-2年
		115,000,000.00	7.30		2-3年
		237,916,375.15	15.10		3年以上
	蒸汽款	15,920,000.00	1.01		1年以内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房租及工程	29,015,713.28	1.84		1年以内
		98,336,974.67	6.24		1-2年
		37,235,735.85	2.36		2-3年
		46,225,860.57	2.93		3年以上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有限公司	售房款	128,693,860.32	8.17	6,434,693.02	1年以内
	委托经营业务	16,306,374.35	1.03		1年以内
天津市祥泰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带钢款	31,732,000.00	2.01		1年以内
<b>合计</b>		<b>1,165,781,245.90</b>	<b>73.97</b>	<b>6,434,693.02</b>	

本公司下属公司诉讼情况如下：

注 1：天津自贸试验区天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诉讼情况

(1) 与天津众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经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21)津 03 民终 6503 号终审判决：一、维持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2021)津 0116 民初 2069 号民事判决第一、二、四项；二、撤销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2021)津 0116 民初 2069 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三、天津众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天津自贸试验区天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违约金 209,350 元，履约保证金 300,000 元不予退还。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2021)津 0116 民初 2069 号民事判决如下：一、原、被告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签订的《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21 年 6 月 2 日依法予以解除；二、被告天津众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天津自贸试验区天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 月 6 日欠付租金 2,1233,33 元，并自 2021 年 1 月 7 日起至实际腾空房屋之日止按照日 4,722 元的标准支付租金及房屋占用损失(扣除 2021 年 3 月 28 日至 2021 年 6 月 1 日期间租金 306,930 元)，并支付水电费 114,877.50 元、采暖费 27,540 元；三、被告天津众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违约金 509,350 元，履约保证金 300,000 元原告不予退还；四、被告天津众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第三人天津泓盛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天津海纳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冠森名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天津鼎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天津海纳之星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天津昌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齐世乾、美星行(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立即腾空位于天津港保税区新港大道 156 号范围内的 3 号楼 101、102、201-204 室及场院东侧 800 平方米通道并交还原告。天津众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将空位于天津港保税区新港大道 156 号范围内的 3 号楼 101、102、201-204 室及场院东侧 800 平方米通道腾空并交付原告。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对被执行人天津众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采取限制高消费措施，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将被执行人天津众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失信期限 2 年。因未能发现被执行人名下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9 日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天津自贸试验区天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仍将继续追缴欠款。

(2) 关于中环山阳精机(天津)有限公司，2023 年 2 月 29 日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津 0111 破 3 号之二，由于破产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三条第四款之规定，本院于 2023 年 2 月 29 日裁定终结中环山阳精机(天津)有限公司破产程序。天津自贸试验区天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未收回债权，已于 2023 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天津港保税区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诉讼情况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诉天津天成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制药公司)，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4 月 6 日签发的(2015)滨民初字第 1738 号民事判决书：天成制药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给付天津港保税区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24,950,000.00 元；以 7,500,000 元为基数，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参照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支付天津港保税区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3 月 15 日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以 16,795,000.00 元为基数，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参照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支付天津港保税区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4 月 20 日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天成制药公司

如果未按照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76,757.00 元，公告费 560 元，由天成制药公司承担；如不服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上诉于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注 3：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讼情况

(1) 根据 2018 年 3 月 20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 ([2016]津 0116 执恢 80105 号)，允许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天津港保税区大翔建筑用品制造有限公司存放于天津港保税区海滨十路 129 号内 2 号标准厂房中的设备抵部分欠款，抵偿金额 112,770.00 元，其所有权自交付时起转移。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依照 (2018)津 0116 执 838 号执行裁定书查封大翔公司财产，查封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13 日止。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将上述设备出售，收回价款 50,100.00 元，故按判决金额 112,770.00 元冲减应收账款。

(2) 根据 2018 年 5 月 25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2018]津 0116 民初 915 号)，主张解除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天津朋州电子有限公司之间的《厂房租赁合同》(编号为 TBKJ-KJ17A-011)，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朋州电子公司需腾空坐落于天津港保税区海滨十路 129 号内的 2 号标准厂房二层 2-A201、2-A202 区房屋，并支付逾期租金违约金、水电费等。截止审计截止日朋州公司未付清所欠费用。

注 4：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诉讼情况

(1) 关于新疆吴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 7 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2015)兵五民破字第 1-16 号)：因破产财产已基本分配完毕，破产清算工作已经基本完成。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裁定终结新疆吴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程序。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收到分配债权 1,088,739.67 元，未收债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2018 年 11 月 29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对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天津隆源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范伟东进出口代理合同纠纷一案主持调解，并出具了 (2018)津 0116 民初 4094 号民事调解书，双方主要达成如下协议：

原告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天津隆源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范伟东共同确认，被告天津隆源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计拖欠原告合同项下垫车款、进口汽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共计 14,134,408.33 元以及垫车款资金使用费 2,696,526.48 元。

原告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天津隆源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范伟东共同确认，两被告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期间 (还款期间)，分 60 期于还款期间的每月最后一日 (下称还款日) 向原告连带偿还垫车款、进口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 14,134,408.33 元以及当月垫车款、进口片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利息 (当月垫车款、进口汽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利息以两被告在当期还款日之前的未清偿的垫车款、进口汽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为基数，自上一期还款日起至当期还款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如中国人民银行调整五年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则按调整后的利率计算。如中国人民银行不再公布五年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则按年利率 4.75% 的标准计算，下同)。两被告于还款期间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的最后 12 个还款日，分 12 期向原告连带偿还垫车款资金使用费 2,696,526.48 元。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已陆续收到被告的还款，该公司 2023 年度还款 1,177,867.35 元，该公司经营状况好转，具备还款能力。

(3)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 日收到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 (2015) 滨民初字第 1138 号民事判决书，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博斯腾合同纠纷案的判决情况为：博斯腾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2,997,031.33 元，同时给付已 6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的利息及以 6,997,031.33 为基数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的利息（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逾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之后被告未提起上诉，书记员在本判决书上记载本判决已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生效。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4)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5) 二中保民初字第 66 号民事判决书，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天山红合同纠纷案的判决情况为：天山红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偿还 20,159,500 元，并支付（以 20,159,500 元为基数，自 2015 年 8 月 21 日起至判决确定的实际偿还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逾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之后被告未提起上诉，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25,064,207.56	31.09		807,138,263.79	24.50	
1-2 年	31,523,541.44	0.87		21,660,602.71	0.66	
2-3 年	278,994.88	0.01		2,105,378.99	0.06	
3 年以上	2,461,892,346.54	68.03	222,502,691.84	2,463,303,089.96	74.78	217,077,092.39
合计	3,618,759,090.42	100.00	222,502,691.84	3,294,207,335.45	100.00	217,077,092.39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单位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坏账准备
广州市百泽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915,698,400.00	3 年以上		
国瑞兴业（北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34,260,000.00	3 年以上		

债务单位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坏账准备
唐山新鑫特钢有限公司	货款	130,241,214.56	5年以上	经济纠纷	5,300,000.00
新疆胡杨河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61,891,305.17	3年以上	涉及诉讼	61,891,305.17
唐山长城钢铁集团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58,860,288.16	5年以上	经济纠纷	
天津市悦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47,396,569.46	5年以上	经济纠纷	47,396,569.46
新疆柳沟红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41,437,079.67	3年以上	涉及诉讼	41,437,079.67
新疆北纬阳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26,558,834.54	3年以上	涉及诉讼	26,558,834.54
烟台聚首煤炭有限公司	货款	19,806,531.17	5年以上	经济纠纷	19,806,531.17
新疆天山红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13,827,247.88	3年以上	涉及诉讼	13,827,247.88
天津昊福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6,029,000.00	5年以上	经济纠纷	6,029,000.00
天津泰宇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690,162.50	5年以上	经济纠纷	
保税区地税局	预付税款	1,370,229.11	3年以上	公司预缴税款经过预付账款科目核算，预付保税区地税局款项为较早期间形成，截至报告日尚未与具体项目对应，未进行结转。	
<b>合计</b>		<b>2,460,066,862.22</b>			<b>222,246,567.89</b>

##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976,364,614.56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2.25%。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百泽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915,698,400.00	3年以上	52.94	
国瑞兴业(北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34,260,000.00	3年以上	3.71	
沧州中铁装备制造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62,785,000.00	1年以内	4.50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河北纵横集团丰南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633,380,000.00	1年以内	17.50	
唐山新鑫特钢有限公司	货款	130,241,214.56	5年以上	3.60	5,300,000.00
<b>合计</b>		<b>2,976,364,614.56</b>		<b>82.25</b>	<b>5,300,000.00</b>

本公司下属公司诉讼情况如下：

注 1：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诉讼情况

(1) 关于柳沟红公司，2021 年 3 月 15 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15)兵七民破字第 2-34 号）：因新疆柳沟红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已按照本院裁定认可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执行并分配完毕，破产清算工作已经结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裁定终结新疆柳沟红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经工商查询，该公司已注销。

(2) 关于胡杨河公司，2021 年 3 月 15 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15)兵七民破字第 1-34 号）：因新疆胡杨河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已按照本院裁定认可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执行并分配完毕，破产清算工作已经结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裁定终结新疆胡杨河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经工商查询，该公司已注销。

(3) 关于北纬阳光公司，2021 年 3 月 15 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公告（(2015)兵七民破字第 3-33 号）：因新疆北纬阳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已按照本院裁定认可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执行并分配完毕，破产清算工作已经结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裁定终结新疆北纬阳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程序。经工商查询，该公司已注销。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5）二中保民初字第 0008 号民事判决书，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北纬阳光公司、胡杨河公司、柳沟红公司、昊汉公司、天山红公司合同纠纷案判决情况为：北纬阳光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给付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人民币 48,326,508.37 元；同时给付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48,326,508.37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同类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至本判决书确定给付之日止的利息；胡杨河公司、柳沟红公司、昊汉公司、天山红公司对上述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逾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4)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5）二中保民初字第 0009 号民事判决书，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与天山红公司、博斯腾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的判决情况为：天山红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给付人民币 13,935,126.61 元，同时给付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3,935,126.61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同类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至本判决书确定给付之日止的利息；博斯腾公司对上述第一项“本金人民币 13,935,126.61 元”中人民币 9,233,004.32 元部分及以人民币 9,233,004.32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同类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

算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至本判决确定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博斯腾公司承担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山红公司追偿。天山红公司、博斯腾公司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经过研判，认为天山红案件回款的可能性很小，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9,384,841.46	1,107,614.97
应收股利	14,146,145.07	12,041,597.42
其他应收款	39,070,079,322.36	35,373,325,158.96
<b>合计</b>	<b>39,113,610,308.89</b>	<b>35,386,474,371.35</b>

### (1) 应收利息

####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6,174,143.05	
委托贷款	1,035,151.18	
其他	2,175,547.23	1,107,614.97
<b>合计</b>	<b>29,384,841.46</b>	<b>1,107,614.97</b>

###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龄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2,104,547.65	816,757.56			
其中：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104,547.65	816,757.56	1 年以内	仅宣告，未发放	可收回无减值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12,041,597.42	11,224,839.86			
其中：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9,355,617.47	8,538,859.91	其中：1-2 年 816,757.56 元；2-3 年 1,886,010.04 元；3-4 年 4,618,945.23 元；4-5 年 2,033,904.64 元	仅宣告，未发放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2,685,979.95	2,685,979.95	其中：4-5 年 881,689.44 元；5 年以上 1,804,290.51 元	资金紧张	否
<b>合计</b>	<b>14,146,145.07</b>	<b>12,041,597.42</b>			



## (3) 其他应收款

##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2,491,709,546.60	81.49	715,966,634.61	2.20	31,775,742,911.9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381,370,432.01	18.51	87,034,021.64	1.18	7,294,336,410.37
其中：账龄组合	744,729,823.22	1.87	87,034,021.64	11.69	657,695,801.58
低风险组合	6,636,640,608.79	16.64			6,636,640,608.79
<b>合计</b>	<b>39,873,079,978.61</b>	<b>100.00</b>	<b>803,000,656.25</b>	<b>2.01</b>	<b>39,070,079,322.36</b>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9,619,615,849.86	81.93	689,481,565.39	2.33	28,930,134,284.4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532,232,572.20	18.07	89,041,697.71	1.36	6,443,190,874.49
其中：账龄组合	404,639,204.13	1.12	89,041,697.71	22.01	315,597,506.42
低风险组合	6,127,593,368.07	16.95			6,127,593,368.07
<b>合计</b>	<b>36,151,848,422.06</b>	<b>100.00</b>	<b>778,523,263.10</b>	<b>2.15</b>	<b>35,373,325,158.96</b>

##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天津港保税区建设服务总公司	404,109,295.21	404,109,295.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50,255,899.50	50,255,899.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唐盛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7,060,799.33	27,060,799.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有限公司	12,260,204.40	12,260,204.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保国际物贸公司	3,532,001.30	3,532,001.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2,858,223.89	2,858,223.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开发服务总公司	2,300,000.00	2,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君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	1,208,224.00	1,208,22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853,468.53	853,468.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开发服务总公司	714,000.00	7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611,271.02	611,271.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中级人民法院	604,113.00	604,11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人寿保险项目组	475,379.80	475,379.80	100.00	单位已注销
大华再保险项目	346,575.25	346,575.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天保广告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天保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91,068.00	91,06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泰石油公司	4,000.00	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晶公司	600.00	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信息中心	500.00	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泰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	7,031,011.38	7,031,011.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715,966,634.61</b>	<b>715,966,634.61</b>		

注：天津泰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阳光电）为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投资公司）与南开大学（后变更为天津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孙云教授（代表课题组）投资成立的公司，天保投资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40%，南开大学与孙云教授分别以专有技术各出资 750.00 万元，持股比例各为 30%。

根据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对《关于推进天津泰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清算工作和厂房转让工作的请示》（津保投报[2012]25号）的批复意见，2012年12月14日，泰阳光电依法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依法解散，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但清算工作一直未完成，2018年10月，经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审议通过，天保投资公司向滨海新区人民法院立案庭提交了关于泰阳光电强制清算的申请。

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12月27日出具了受理裁定书（2018津0116清申19号），并指定中天有限责任清算事务所为强制清算组（以下简称：中天）。中天接管之后，对申报

的债权进行认定，其中天保投资公司用于购置仪器设备的 383.9 万元被中天确为债权。强制清算基本结束后，中天对资产进行了评估及处置，连同泰阳光电原有货币资产，在扣除清算期间费用支出后，剩余可分配财产为 154.05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泰阳光电负债总额为 426.54 万元，剩余财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的规定，中天拟定了债务清偿方案，按 36.116% 的分配比例向各债权人进行分配，本公司实际受偿 138.65 万元。2020 年 11 月 2 日，泰阳光电完成工商注销及税务注销。

根据 2007 年 4 月各股东方签署的《出资人协议》第八条第（二）款，“明确由保税区管委会在空港加工区划出土地 30 亩，并负责建设中试厂房及辅助用房约 3500 m<sup>2</sup>，在中试阶段（两年内）无偿提供给泰阳光电公司使用，泰阳光电公司增资扩股时可按协议约定的价格（土地每平方米 80 元，厂房按建设时的实际投资。其中土地按照保税区建设阶段发展金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购买或作为投资公司增资的股本金（原始股本金）进入泰阳光电公司。”天保投资公司出资在工业 04-23-2 地块上建成中试厂房并交付泰阳光电使用，但两年后泰阳光电并未购买或支付租金。

2012 年 7 月，保税区管委会同意发改局报送的《关于香港开世中国控股有限公司收购泰阳光电公司厂房并从事太阳能玻璃门窗生产项目论证分析情况的报告》（津保发改报[2012]35 号），批准由香港开世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世”）或其子公司收购厂房，解决资产盘活问题。

2012 年 11 月，空港经济区规划建设管理局文件指出，依据 2005 年 8 月 23 日管委会与南开大学签署了《铜钼硒薄膜电池项目协议》，将投资公司在工业 04-23-2 地块上建成中试厂房无偿提供给泰阳光电使用至 2013 年 7 月。

2012 年 12 月，天保投资公司委托评估机构对厂房进行评估，最终经备案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650.02 万元，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4 日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1 月 10 日，开世全资子公司莱恩（天津）门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恩门窗”）取得受让权。2013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与莱恩门窗签署《产权交易合同》（2013BH-016）及《补充协议》，7 月 23 日天保投资公司收到莱恩门窗支付的全额转让款 1,650.02 万元。

2019 年 11 月 8 日南开大学将其所属设备从厂房中移出。泰阳光电仪器设备经网上拍卖成交后，受让方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完成拆除，天保投资公司于当日与莱恩门窗完成厂房移交。因泰阳光电占用厂房，导致未能及时移交至莱恩门窗。针对莱恩门窗提出的补偿要求，2019 年 11 月 29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莱恩门窗签订了相关补充协议，天保投资公司仅支付利息补偿金和厂房看守费，共计 7,031,011.38 元。经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47 次党委会（扩大）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 1 月天保投资公司支付莱恩门窗 7,031,011.38 元的补偿款，其中资金占用利息补偿金 5,745,163.38 元（2013 年 7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8 日），厂房人员看守费 1,285,848.00 元（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天保投资公司将上述款项计入其他应收款-垫付单位款项（泰阳光电清算费），并向中天申报债权，2020 年 3 月 27 日，中天发来通知书（[2019]泰阳光电强清组字第 9 号），对天保投资公司申报的 7,031,011.38 元债权不予登记，此款项天保投资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71,433,668.54	28,586,420.62	6.06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2年	15,865,199.45	1,884,176.81	11.88
2至3年	212,527,649.70	13,616,974.86	6.41
3至4年	144,989.10	41,589.10	28.68
4至5年	633,563.83	515,341.63	81.34
5年以上	44,124,752.60	42,389,518.62	96.07
合计	744,729,823.22	87,034,021.64	11.69

采用低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代建款	6,636,640,608.79		
合计	6,636,640,608.79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8,084,118.08	1,533,309.74	688,905,835.28	778,523,263.1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88,084,118.08	1,533,309.74	688,905,835.28	778,523,263.10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695,799.70	638,619.93	27,072,444.52	55,406,864.15
本期转回	30,900,000.00		29,471.00	30,929,471.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4,879,917.78	2,171,929.67	715,948,808.80	803,000,656.25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天津港保税区 财政局	企业发展金	2,586,249,200.00	1 年以内	6.49	
		2,578,408,608.81	1-2 年	6.47	
		2,054,795,868.66	2-3 年	5.15	
		4,025,683,439.36	3 年以上	10.10	
	财政贴息	211,430,000.00	1 年以内	0.53	
		263,240,000.00	1-2 年	0.66	
		130,849,100.00	2-3 年	0.33	
		1,630,504,670.32	3 年以上	4.09	
	退税	947,489,900.00	3 年以上	2.38	
	运营补贴	17,830,708.00	1 年以内	0.04	
		18,574,330.78	1-2 年	0.05	
		26,007,431.30	2-3 年	0.07	
		961,564,547.78	3 年以上	2.41	
	折旧补贴	36,210,000.00	1 年以内	0.09	
		115,150,900.00	2-3 年	0.29	
		379,330,392.06	3 年以上	0.95	
	往来款	480,000,000.00	2-3 年	1.20	
	水电费及补贴款	3,338,603.56	1-2 年	0.01	
		158,791,714.18	3 年以上	0.40	
	代建款	1,112,940,000.00	1 年以内	2.79	
4,609,901,909.28		3 年以上	11.56		
股权转让补贴	601,658,702.09	2-3 年	1.51		
空客 A320 土地出让金	19,531,370.80	3 年以上	0.05		
代垫款	14,773,837.04	3 年以上	0.04		
公租房收入	13,721,883.17	3 年以上	0.03		
房款	3,578,693.44	3 年以上	0.01		
购车款	278,595.00	3 年以上	0.00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备用金	205,744.00	3年以上	0.00	205,744.00
	收入返还	6,305,839.78	5年以上	0.02	
	税费返还	271,780,000.00	5年以上	0.68	
天津港保税区 管理委员会	补贴款	32,723,162.46	1年以内	0.08	
		27,453,339.00	1-2年	0.07	
		8,250,646.16	2-3年	0.02	
		79,875,603.17	3年以上	0.20	
	代垫款	1,847,825.00	1年以内	0.00	
		3,083,651.00	3年以上	0.01	
	资金拆借款 及资金使用 费	511,890,470.01	1年以内	1.28	
		2,297,115,247.25	1-2年	5.76	
		7,098,926,882.65	2-3年	17.80	
		1,222,124,977.38	3-4年	3.07	
		550,000,000.00	5年以上	1.38	
	天津港保税区 土地开发招商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54,603,662.88	1年以内	4.15
往来款		12,260,204.40	3年以上	0.03	
天津市滨海新 区住房投资有 限公司	资金借款	500,000,000.00	2-3年	1.25	
	资金使用费	15,613,888.89	2-3年	0.04	
天津港保税区 建设服务总公 司	往来款	404,109,295.21	3年以上	1.01	404,109,295.21
<b>合计</b>		<b>37,700,004,844.87</b>		<b>94.55</b>	<b>404,315,039.21</b>

##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交易金额）	200,035,000.00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应计利息）	135,923.79	
<b>合计</b>	<b>200,170,923.79</b>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种类披露

对手方	回购利率	开始日	到期日	交易金额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建信基金华盈 8 号单一资管计划	5.80%	2023/12/26	2024/1/2	100,035,000.00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安泰 25 号单一资管计划	3.70%	2023/12/28	2024/1/2	100,000,000.00
合计	--	--	--	200,035,000.00

## 8、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580,013.14	100,724.40	41,479,288.7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18,322,774.94		418,322,774.94
库存商品（产成品）	3,403,711,359.90	1,218,291.41	3,402,493,068.4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1,859.00		11,859.00
开发成本	12,367,471,045.11	190,284,384.88	12,177,186,660.23
开发间接费	1,080,856,613.10		1,080,856,613.10
开发产品	3,184,891,980.00	347,228,454.72	2,837,663,525.28
在途物资	168,398,976.88		168,398,976.88
合同履约成本	4,360,146.36		4,360,146.36
发出商品	15,241,917.32		15,241,917.32
合计	20,684,846,685.75	538,831,855.41	20,146,014,830.3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438,532.27		109,438,532.2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18,322,774.94		418,322,774.94
库存商品（产成品）	4,190,106,584.71	1,218,291.41	4,188,888,293.30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等）	18,230.70		18,230.70
开发成本	15,518,752,494.09	624,383,777.20	14,894,368,716.89
开发间接费	1,043,433,901.51		1,043,433,901.51
开发产品	846,210,072.02	218,142,995.48	628,067,076.54
在途物资	15,083,450.40		15,083,450.4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7,505,856.02		7,505,856.02
发出商品	12,431,559.86		12,431,559.86
合计	22,161,303,456.52	843,745,064.09	21,317,558,392.43

## (2) 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拢翠路项目	2019/12/15	2023/04/10	639,836,600.00	352,622,372.70	104,671,885.57
汇津广场二期项目	2019/12/12	2024/06/30	361,880,000.00	176,919,543.46	33,404,048.57
天津生态城地块项目	2018/04/23	2024/12/31	3,078,590,000.00	2,517,413,552.65	85,276,639.64
天保九如品筑项目	2021/06/25	2024/12/31	5,461,068,600.00	2,549,254,366.82	948,463,543.22
南开区天拖二期地块项目	2019/11/25	2023/09/08	4,003,780,000.00	3,503,704,841.54	332,079,355.40
意境芳华项目	2023/08/04	2026/04/30	2,990,651,500.00		1,586,885,177.96
天碱地块项目					323,600,000.00
天津港保税区生物医药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23/08/29	2027/09/30	2,416,454,000.00		171,590,626.98
合计	--	--	--	9,099,914,677.17	3,585,971,277.34

(续)

项目名称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拢翠路项目	457,294,258.27			2,426,666.66		自筹、外部借款
汇津广场二期项目			210,323,592.03	9,881,618.81	4,521,370.67	自筹、外部借款
天津生态城地块项目			2,602,690,192.29	98,766,548.81	27,375,000.00	自筹、外部借款
天保九如品筑项目	1,552,853,940.30		1,944,863,969.74	32,612,041.36	25,129,617.95	自筹、外部借款
南开区天拖二期地块项目	3,835,784,196.94			26,569,535.07	7,655,768.74	自筹、外部借款
意境芳华项目			1,586,885,177.96	2,357,874.69	2,357,874.69	自筹、外部借款
天碱地块项目			323,600,000.00			自筹
天津港保税区生物医药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1,590,626.98	1,615,819.20	1,615,819.20	自筹、外部借款
合计	5,845,932,395.51		6,839,953,559.00	174,230,104.60	68,655,451.25	



## (3) 开发产品主要项目明细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云栖路项目	2022/10/25	167,186,234.80	13,745,621.59
金海岸住宅项目-A01	2007/01/01	8,527,043.91	
金海岸住宅项目-B08	2010/01/01	20,494,267.60	
金海岸住宅项目-B01	2013/12/01	11,195,705.04	
金海岸商业项目-D05	2016/04/26	52,064,089.20	
金海岸住宅项目-D06	2016/11/01	111,559.12	
金海岸住宅项目-D07	2018/09/29	3,612,449.28	
金海岸住宅项目-E03	2019/12/11	8,644,026.36	
金海岸住宅项目-F 地块	2021/12/23	105,301,198.75	
大连东道地块	2021/08/18	408,454,591.92	
金海岸住宅项目-A02	2007/01/01	22,863,755.93	
金海岸住宅项目-B06/B07	2007/01/01	15,863,860.14	
名居花园	2011/08/01	6,173,198.60	
汇盈产业园	2015/03/01	1,445,697.44	5,449,497.71
意境兰庭二期	2017/12/25	6,462,931.55	
汇津广场一期	2011/11/01	7,809,462.38	10,774,905.59
天保九如品筑项目	2023/12/22		1,552,853,940.30
南开区天拖二期地块项目	2023/09/08		3,835,784,196.94
揽翠路项目	2023/04/10		457,294,258.27
<b>合计</b>		<b>846,210,072.02</b>	<b>5,875,902,420.40</b>

(续)

项目名称	本期销售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云栖路项目	121,168,590.49		59,763,265.90
金海岸住宅项目-A01			8,527,043.91
金海岸住宅项目-B08	217,638.24		20,276,629.36
金海岸住宅项目-B01	225,416.88		10,970,288.16
金海岸商业项目-D05	4,259,329.48		47,804,759.72
金海岸住宅项目-D06			111,559.12
金海岸住宅项目-D07	150,518.72		3,461,930.56
金海岸住宅项目-E03	2,273,492.93		6,370,533.43
金海岸住宅项目-F 地块	57,986,481.76		47,314,716.99

项目名称	本期销售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大连东道地块	277,757,045.23		130,697,546.69
金海岸住宅项目-A02	39,352.42		22,824,403.51
金海岸住宅项目-B06/B07	307,439.15		15,556,420.99
名居花园	363,129.35		5,810,069.25
汇盈产业园		5,400,987.28	1,494,207.87
意境兰庭二期	428,663.82		6,034,267.73
汇津广场一期	10,545,972.51	510,164.36	7,528,231.10
天保九如品筑项目	1,117,983,693.81	51,946,556.98	382,923,689.51
南开区天拖二期地块项目	1,575,208,496.09		2,260,575,700.85
揽翠路项目	5,954,059.75	304,493,483.17	146,846,715.35
<b>合计</b>	<b>3,174,869,320.63</b>	<b>362,351,191.79</b>	<b>3,184,891,980.00</b>

#### 9、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业务	14,622,358.49	
<b>合计</b>	<b>14,622,358.49</b>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见下表（2））	1,600,000,000.00	738,262,636.64
应收融资租赁款	301,607,954.19	27,364,908.0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182,377,933.07
<b>合计</b>	<b>1,901,607,954.19</b>	<b>948,005,477.76</b>

##### (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贷款单位名称	受托银行名称	期末余额	利率	期限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500,000,000.00	5.4625%	2021.6.11-2024.6.14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700,000,000.00	5.8800%	2019.12.23-2024.12.22
天津东方财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0,000,000.00	6.0000%	2019.4.30-2024.4.29
天津东方财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0,000,000.00	6.0000%	2019.7.12-2024.7.11
<b>合计</b>		<b>1,600,000,000.00</b>		

本公司下属公司诉讼情况：

注 1：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租赁公司”）与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纠纷案件

2018 年 6 月 4 日，天保租赁公司（出租人）与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承租人）签订了编号为 TBZL2018-A004 的《融资租赁合同》，承租人将其享有所有权的坐落于江苏镇江港扬中港区西来桥作业区的上游码头和内港池码头资产，出售给天保租赁公司并再从租赁公司处租回使用；租赁物购买价款 2 亿元，期限 12 个月。承租人未就租赁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其他应付款项并在出租人发出催告通知后仍未支付，构成根本违约。天保租赁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承租人向天保租赁公司支付租金（包括租赁本金及租赁利息）、逾期罚息、违约损失赔偿金、实现债权费用等所有款项暂计为人民币 188,886,754.45 元，要求以所质押的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润华物流有限公司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变现价值优先受偿，要求保证人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上海市金融法院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一审作出判决，被告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原告天保租赁公司借款本金、利息、逾期期间利息、逾期罚息等。被告提起上诉，该案二审已于 2022 年 8 月 4 日以调解方式结案，被告将以超额质押款项按期足额向天保租赁公司支付欠款。

注 2：天保租赁公司作为第三人加入的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润华物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纠纷案件

天保租赁公司债务人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在天津海事法院向其债务人江苏润华物流有限公司及相关担保方提起诉讼，要求偿还到期债务。因该案诉讼标的为质押给租赁公司的应收账款债权，作为享有优先受偿权及唯一指定代收款权的权利人，天保租赁公司与另两家权利人共同作为第三人申请加入该案审理，天津海事法院允许租赁公司加入该案。天保租赁公司作为有独立请求权第三人要求在对该案原告享有的主债权数额范围内直接受领该被告的给付，要求该案原被告承担第三人参与诉讼产生的全部费用。

本案为主债权诉讼（即第 1 笔诉讼案件）的派生诉讼，系天保租赁公司为全面保障自身权益而作为有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加入的针对质押应收账款的次债务人及相关担保人的诉讼，涉诉标的与第 1 笔诉讼案件相同。该案已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一审宣判，判决支持了天保租赁公司全部诉求，被告未上诉，目前判决已生效。

## 11、其他流动资产

### （1）其他流动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投资（见下表（2））	20,847,800.00	20,847,800.00
应收保理款（见下表（3））	872,249,063.11	1,056,470,395.74
减：坏账准备（见下表（3））	33,862,963.25	34,869,798.91
应收保理款净额（见下表（3））	838,386,099.86	1,021,600,596.8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242,511,314.75	163,181,258.40
预缴/多缴税款	167,997,657.80	217,270,011.98
合同取得成本	12,333,179.59	16,152,411.90
<b>合计</b>	<b>1,282,076,052.00</b>	<b>1,439,052,079.11</b>

(2) 债权投资

贷款单位名称	受托银行名称	期末余额	利率	期限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天津浦吉支行	20,847,800.00	6.50%	2023.01.18- 2024.01.17
<b>合计</b>	--	<b>20,847,800.00</b>	--	

(3) 应收保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注1）	27,282,082.50	48,313,406.78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天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天津建工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9,123,791.54	134,232,161.08
吉旗物联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90,861,367.43	196,650,000.00
中升（天津）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27,985,741.16	17,271,000.00
易惠（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450,000.00
天津中升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19,000,000.00
天津华赫品润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8,558,543.75	
中原大易（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6,663,660.21	
丰昂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24,750,737.92	76,950,000.00
天津运荔枝科技有限公司	14,993,235.47	19,000,000.00
天津中升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105,223,179.68	
界首市黑豹运输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4,759,757.29	14,250,000.00
天津优货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013,676.57	76,437,000.00
天津智瑞投资有限公司	19,033,289.59	
赛闻（天津）工业有限公司		5,916,827.88
<b>小计</b>	<b>872,249,063.11</b>	<b>1,056,470,395.74</b>
减：坏账准备	33,862,963.25	34,869,798.91
<b>合计</b>	<b>838,386,099.86</b>	<b>1,021,600,596.83</b>

注：本公司下属公司诉讼情况

注 1：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保理公司”）与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保理款逾期诉讼事项

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签订 TBBL-YW-2018010 号《再保理合同》，融资金额 1 亿元，年利率 8.5%，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理款 2019 年到期后未还款，天保保理公司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2020）津 03 民初 26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保保理公司 7000 万元及自款项到期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利率四倍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以 3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12 月 19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以 2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3 月 7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以 2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并扣除 139,305.56 元）；二、被告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天保保理公司律师费 9 万元；三、被告冀中瑞丰（深圳）供应链有限公司对上述一、二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责任，并在承担连带责任之后，有权向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追偿。四、驳回原告天保保理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477360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原告天保保理公司负担 62056 元，由被告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负担 420304 元。

该案件判决已生效，2023 年度通过法院执行及拍卖抵押物，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偿还本金 2103.13 万元，该案件尚未偿还保理本金 2728.21 万元，正在执行中。

## 12、发放贷款及垫款

### （1）发放贷款及垫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发放贷款	739,578,326.80	230,909,834.81	802,918,575.73	243,074,522.57
合计	739,578,326.80	230,909,834.81	802,918,575.73	243,074,522.57
账面价值	508,668,491.99		559,844,053.16	

### （2）贷款五级分类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正常类贷款	242,380,685.76	4,569,010.29	256,450,000.00	4,834,350.00
关注类贷款	44,617,922.22	1,338,537.67	59,110,000.00	1,773,300.00
次级类贷款	216,911,538.81	65,073,461.64	248,640,976.25	74,592,292.88
可疑类贷款	189,348,387.00	113,609,032.20	192,107,549.47	115,264,529.68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损失类贷款	46,319,793.01	46,319,793.01	46,610,050.01	46,610,050.01
合计	739,578,326.80	230,909,834.81	802,918,575.73	243,074,522.57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小贷公司”）诉讼情况如下：

注 1：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贷款本息逾期诉讼事项

（1）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5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90 万元，王新华、张伟名下房产作为抵押；石晓敏、王新华、杨静、张伟、石小青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贷款到期后未还款，天保小贷公司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出具(2017)津 0116 民初 308 号民事调解书，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30 日前偿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400,000.00 元；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500,000.00 元及按月 2%计算的利息 286,533.33 元；二、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并同意申请法院解除对被告王新华、石小青财产的查封，本案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原告与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各负担 50%；三、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有权就本案全部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按月 2%计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同时要求被告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约定支付罚息及复利，被告石晓敏、王新华、杨静、张伟、石小青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与被告石晓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四、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可就被告王新华、张伟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五、原、被告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六、本案受理费 16652 元，减半收取计 8326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原告负担 6663 元（已交纳），由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担 6663 元（原告已预交，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前直接给付原告 6663 元）；七、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自调解协议上签名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2）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89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150 万元，李君鸿、王秀玲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 288 万元；李君鸿、李欣、王秀玲、石晓敏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贷款到期后未还款，天保小贷公司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出具(2017)津 0116 民初 309 号民事调解书，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前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借款本金 700000 元；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800000 元及按月 2%计算的利息

356333.33元；二、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并同意申请法院解除对被告李君鸿、王秀玲、李欣财产的查封，本案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原告与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各负担50%；三、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有权就本案全部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按月2%计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同时要求被告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约定支付罚息及复利，被告石晓敏、李君鸿、王秀玲、李欣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与被告石晓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四、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可就被告李君鸿、王秀玲、李欣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五、原、被告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六、本案受理费22192元，减半收取计11096元，保全费5000元，由原告负担8048元（已交纳），由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担8048元（原告已预交，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10日前直接给付原告8048元）；七、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自调解协议上签名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3) 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4年签订流借字2014年14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20万元，法定代表人石晓敏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440万元；李君鸿、李欣、王秀玲、石晓敏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贷款到期后未还款，天保小贷公司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2017年4月14日出具(2017)津0116民初310号民事调解书，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10日前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借款本金900000元；于2017年12月20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900000元；于2018年2月15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400000元及按月2%计算的利息785133.33元；二、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并同意申请法院解除对三被告财产的查封，本案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原告与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各负担50%；三、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有权就本案全部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按月2%计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同时要求被告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约定支付罚息及复利，被告石晓敏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与被告石晓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四、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可就被告石晓敏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五、原、被告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六、本案受理费29726元，减半收取计14863元，保全费5000元，由原告负担9931.5元（已交纳），由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担9931.5元（原告已预交，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2月15日前直接给付原告9931.5元）；七、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自调解协议上签名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4) 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4年签订流借字2014年18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50万元，李兴农个人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评估价值85.88万元，企业法人承担连带责任，贷款到期后未还款，天保小贷公司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2017年4月14日出具(2017)津0116民初311号民事调解

书，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0 日前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借款本金 10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100000 元；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前偿还借款本金 300000 元及按月 2%计算的利息 242000 元；二、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并同意申请法院解除对三被告财产的查封，本案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原告与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各负担 50%；三、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有权就本案全部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按月 2%计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同时要求被告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约定支付罚息及复利，被告石晓敏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于被告石晓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四、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可就被告李兴农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五、原、被告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六、本案受理费 11076 元，减半收取计 5538 元，保全费 4158 元，由原告负担 4848 元（已交纳），由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担 4848 元（原告已预交，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前直接给付原告 4848 元）；七、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自调解协议上签名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5) 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47《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250 万元，石晓敏名下房产作为抵押，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贷款到期后未还款，天保小贷公司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出具(2017)津 0116 民初 312 号民事调解书，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0 日前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借款本金 100 万元；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100 万元；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前偿还借款本金 50 万元及按月 2%计算的利息 1148333.33 元；二、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并同意申请法院解除对三被告财产的查封，本案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原告与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各负担 50%；三、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有权就本案全部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按月 2%计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同时要求被告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约定支付罚息及复利，被告石晓敏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于被告石晓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四、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可就被告石晓敏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五、原、被告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六、本案受理费 35672 元，减半收取计 17836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原告负担 11418 元（已交纳），由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担 11418 元（原告已预交，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前直接给付原告 11418 元）；七、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自调解协议上签名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2023 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规划贷款剩余款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 148.06 万元，未偿还贷款正在协商解决中。



## 注2：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签订流借字2018年1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740万元，以公司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148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宋建军及其妻子孙颖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资金紧张到期后展期至2020年3月，但福信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开始欠息，经原告多次催收，仍拒支付利息。借款到期后，福信公司亦未按约偿还贷款本金。因此天保小贷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2020年12月18日出具(2020)津0116民初534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借款本金7300000元；二、被告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2019年6月14日至2020年3月13日期间的借款利息及罚息（利息以借款本金7300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14%的标准计算，罚息以每月欠付利息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1%标准计算）；三、被告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自2020年3月13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借款本金7300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1%的标准计算）；四、如被告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逾期不履行上述付款义务，原告有权以被告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抵押物（天津市红桥区明华里17号楼底商102号房产、建筑面积为596.61平方米）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财产所得价款优先受偿；五、被告宋建军、孙颖对上述第一、第二、第三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代偿后有权向被告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追偿；六、驳回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9735元，保全费5000元，公告费600元，均由被告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宋建军、孙颖负担。

2023年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未归还贷款本金剩余款项，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727.04万元，未偿还贷款正在执行中。

## 注3：天津天美室内外装饰有限公司、天津七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艾维达（天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1) 天津天美室内外装饰有限公司于2013年签订流借字2013年164、248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合计450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扬、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偿还本息，经天保小贷公司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出具(2016)津02民初388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天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500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2014年5月16日起至2014年6月5日止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2014年6月6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天美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出具(2016)津02民初389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

下：一、天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4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8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天美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9 月 24 日出具(2018)津民终 44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终 45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最终判决。

(2)天津七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3 年签订流借字 2013 年 8、168、24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合计 45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扬、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偿还本息,经天保小贷公司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3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七建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七建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69887 元,保全费 5000 元,公告费 560 元,共计 75447 元,由七建公司承担,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王思思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鉴定费 19000 元由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负担。关于天保公司主张的公证送达费,因其未能提供相关票据以证实实际支出的数额,故对该项诉讼请求不予支持。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4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七建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8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七建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288458 元,保全费 5000 元,公告费 560 元,共计 294018 元,由七建公司负担,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鉴定费 17000 元,由南开国投公司负担。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5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七建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1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8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

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被告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七建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20463 元,保全费 5000 元,公告费 560 元,共计 126023 元,由七建公司承担,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鉴定费 1000 元由南开国投公司负担。

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终 49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 50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 51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最终判决。

(3) 艾维达(天津)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签订流借字 2013 年 24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5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扬、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偿还本息,经天保小贷公司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7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艾维达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0000 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5 日止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保证人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艾维达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终 195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最终判决。

(4) 天津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签订流借字 2013 年 107、234、24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合计 8500 万元,王思思名下房产(评估值 760 万元)、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名下房产(评估值 1.95 亿元)作为抵押,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扬、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偿还本息,经天保小贷公司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0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津台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小贷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津台城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1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津台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0 万元及

利息、罚息、复利(自2014年5月16日起至2014年10月24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2014年10月25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津台城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维持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6)津02民初391号民事判决第二项、第三项;变更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6)津02民初391号民事判决第一项为天津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小贷公司支付借款本金5000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2014年5月16日起至2014年10月24日止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2014年10月25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24%的标准计算罚息);驳回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其他上诉请求。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出具(2016)津02民初392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津台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小贷公司支付借款本金3000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2014年5月16日起至2014年6月8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2014年6月9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津台城公司追偿;三、天保小贷公司有权以王思思的抵押物(坐落于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与成都道交口东北侧赛顿大厦3-1-802号的房地产,具体以抵押物清单及不动产登记证明为准)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在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范围内优先受偿;四、驳回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维持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6)津02民初392号民事判决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变更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6)津02民初392号民事判决第一项为天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小贷公司支付借款本金3000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2014年5月16日起至2014年6月8日止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2014年6月9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24%的标准计算罚息);驳回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其他上诉请求。

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2018年12月17日出具(2018)津民终46号、(2018)津民终47号、(2018)津民终48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最终判决。

(5)通过沟通,天保小贷公司与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市南开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由上述三家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2.663亿元,并于12月追加抵押105套房产,市场价值约为1.63亿元,南开国资委以其持有的南开城投出资额3.15亿元股权作为质押,根据二审判决计算诉讼费保全费合计180万元,本金1.8亿元,利息716.5万元,复利34.5万元,罚息2.71亿元,根据执行和解协议中约定的清偿顺序。

2023年度天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归还贷款本金233.0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1.59亿元,未偿还贷款正在执行中。

注4: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元通正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于2014年签订流借字2014年14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贷款金额 383 万元，以法人韩剑名下房产（评估值 383 万元）、王国庆名下房产（评估值 91 万元）、张宝龙名下房产（评估值 99 万元）、刘桂森名下房产（评估值 101 万元）作为抵押，韩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借款到期后，借款人仅偿还本金 43 万，对于利息及余下 340 万本金并未完全履行偿还欠款本息的义务，担保人亦未履行担保义务。2016-2018 年天保小贷公司曾多次向发送《贷款催收函》及《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借款人也予以回复《回执》及《还款承诺》，确认对上述《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项下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尚未偿还全部贷款本息并承诺尽快清偿，但截至 2020 年 6 月天保小贷公司并未获得清偿，故天保小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21)津 0116 民初 2483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被告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向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偿还贷款本金 34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的罚息 2173593.84 元以及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罚息（以本金 3400000 元未基数，以罚息年利率 22.5% 计算）；二、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被告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向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支付律师费 5000 元；三、被告韩剑对本判决第一项、第二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杜娟以夫妻共同财产对韩剑承担的债务承担共同还款责任；四、被告韩剑、杜娟对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上述第一项、第二项债务以坐落于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欣水园 7-1-302 号房屋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时的价值在抵押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五、被告张宝龙、李福琴对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上述判决第一项、第二项债务以坐落于北辰区普天东里 12-5-402 房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时的价值在抵押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六、被告刘桂森、李丽莉对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上述判决第一项、第二项债务以坐落于北辰区普天东里 4-2-601 房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时的价值在抵押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七、驳回原告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52384 元，保全费 5000 元，公告费 1400 元，由被告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韩剑、杜娟、张宝龙、李福琴、刘桂森、李丽莉负担 56984 元，由原告负担 1800 元。

2023 年度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未归还贷款本金剩余款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 340 万元。

#### 注 5：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签订流借字 2015 年 3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5000 万元，以天津德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名下圣光万豪酒店房产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物价值 1.23 亿元）、公司法人代表孙志军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天津市圣光置业股权作为质押担保，到期后未还款，经天保小贷公司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出具(2016)津 02 民初第 16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5000 万元；二、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3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 日期间的利息、罚息、复利 4361391.67 元以及 2016 年 3 月 4 日起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的利息、罚息、复利(以 5000 万元为基数，按照合同约定计算)；三、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有权以被告天津德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抵押物（蓟县燕山东大街南侧圣光万豪酒店房产及土地

使用权、权利证号为房地他证津字 125041502803)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在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范围内优先受偿,被告天津德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承担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追偿;

四、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有权以被告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质押物(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 60%股权 9180 万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在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范围内优先受偿,被告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追偿;五、被告孙志君对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被告孙志君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追偿;六、被告赵素香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对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被告赵素香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追偿。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313607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负担;被告天津德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孙志君、赵素香连带承担。

2023 年度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归还贷款本金 42.8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 4726.41 万元,未偿还贷款正在执行中。

#### 注 6: 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签订流借字 2017 年 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1 亿元,以公司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 1.6 亿元,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到期后未还款经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因本公司不服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20)黑民终 220 号民事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出具(2020)最高法民审 490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天保小贷公司的再审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本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零四条、第二百零六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三百九十五条第一款之规定,裁定如下:一、本案由本院提审;二、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出具(2021)最高法民再 5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撤销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20)黑民终 220 号民事判决和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黑 01 民初 446 号民事判决;二、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天保小贷公司借款本金 1 亿元;三、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天保小贷公司借款利息 6,999,999.99 元、罚息 2,611,111.13 元和复利 409,039.34 元,以及自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息、罚息、复利(利息以本金 1 亿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10%计算;罚息以本金 1 亿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5%计算;复利以未付利息为基数,每月 15 日为结息日,按年利率 15%计算);四、天保小贷公司对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天津市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与中心大道交口、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101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03、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21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102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06、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23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202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05、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24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301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

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10、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25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302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08、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26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401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09、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27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402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07、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28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501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11、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29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4-1,2-502 不动产[不动产单元号：120110005003GB00001F00130012、不动产登记证明编号：津（2017）保税区不动产证明第 4000330 号]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在本判决第二、三项确定的债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五、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第二、三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追偿；六、驳回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 591,900.75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244,660.09 元由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负担。

2023 年度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未归还贷款本金剩余款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 1 亿元，正在执行中。

#### 注 7：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食糖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90、191、19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3000 万元，以公司实际控制人个人房产提供担保，抵押物价值 200 万元、中食信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法人代表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到期后未还款经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出具(2016)津 0116 民初 80093 号、(2016)津 0116 民初 80094 号、(2016)津 0116 民初 8009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借款本金 3000 万元；二、被告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以 3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 的标准支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逾期利息；三、被告苏斌奇、潘佐盛、中食信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逾期利息担保范围为以 3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月利率 1.25% 上浮 50% 的标准计算），并在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追偿；四、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判决后北方食糖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且无财产可供强制执行，本公司于 2017 年向法院提出申请保证人中食信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9 月 5 日作出（2017）津 02 破申 1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天保小贷公司对被告中食信投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天津市中天有限责任清算事务所为清算管理人。

2023 年度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归还贷款本金 29.0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 2568.21 万元，正在执行中。

注 8：宝能国际供应链（天津）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宝能国际供应链（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能公司”）于 2020 年 7 月签订流借字 2020 年 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8500 万元，天津渤海名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房产为抵押，抵押物价值 1.70 亿元；天津渤海名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深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该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到期后未还款经多次催收无果后于 2021 年 8 月提起诉讼。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出具(2021)津 03 民初 267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被告宝能国际供应链（天津）有限公司给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借款本金 85000000 元、利息 228555.56 元，并以 85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 13.2%/年的年利率给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7 月 26 日起至实际给付日的罚息，以及已 228555.56 元为基数，按照 13.2%/年的年利率给付原告天保小贷公司自 2021 年 7 月 26 日起至实际给付日的逾期利息违约金；二、原告天保小贷公司有权就被告天津渤海名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名下坐落于天津市保税区新港大道 86 号的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房地产权证号：津 2019 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1000462 号）优先受偿；三、被告天津渤海名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深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对被告宝能国际供应链（天津）有限公司在本判决书项下全部给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天津渤海名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深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上述保证责任后，有权在其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被告宝能国际供应链（天津）有限公司追偿；四

驳回原告天保小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3 年度宝能国际供应链（天津）有限公司归还贷款本金 43.9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 8456.05 万元，正在执行中。

注 9：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签订最高额借字 2019 年 6 号《最高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3000 万元，以秦元公司名下位于临港经济区泰江道 69 号的土地及房产、秦元公司名下机械设备为抵押，张戈、李荣俊、龙博澜、陈波、黄珍、张雨田、雷琳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还款经多次催收无果后于 2022 年 3 月提起诉讼。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出具(2022)津 03 民终 521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撤销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2022）津 0319 民初 4733 号民事判决；二、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返还借款本金 24890000 元；三、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支付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的利息 348600 元、罚息 1915983.33 元及自 2022 年 4 月 2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息和罚息（以未还本金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18% 计算）；四、若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在本判决规定的期限内履行上述第二项、第三项义务，则天保小贷公司有权以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名下坐落于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泰江道 69 号的土地及房产【不动产权证号为：津（2019）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不动产权第 1001045 号】、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机械设备（登记编号为：12012020003386）所得价款在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内优先受偿；五、张戈、李荣俊、龙博澜、陈波、黄珍、张雨田、雷琳对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张戈、李荣俊、龙博澜、陈波、黄珍、张雨田、雷琳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就已承担部分向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六、驳回天保小



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3 年度天津秦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归还贷款本金 128.9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诉讼事项尚未偿还贷款本金金额 2360.01 万元，正在执行中。

### 13、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见下表（2））	4,600,000,000.00		4,600,000,000.00
资金拆借款	441,588,888.87		441,588,888.87
企业债	1,302,347,222.23		1,302,347,222.23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合计	4,743,936,111.10		4,743,936,111.1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4,660,029,936.64		4,660,029,936.64
资金拆借款	535,928,333.31	115,700.00	535,812,633.31
企业债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738,262,636.64		738,262,636.64
合计	4,457,695,633.31	115,700.00	4,457,579,933.31

#### (2) 委托贷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名称	受托银行名称	期末余额	利率	期限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3,000,000,000.00	1.3500%	2022.9.27-2025.9.29
合计		3,000,000,000.00		

### 14、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	213,180,335.00	32,644,466.44
合计	213,180,335.00	32,644,466.44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面值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6 国开 13	40,000,000.00	40,703,412.81	41,131,120.00	427,707.19	
15 进出 14	15,000,000.00	15,458,432.65	15,553,215.00	94,782.35	
16 进出 10	50,000,000.00	51,261,604.36	51,525,850.00	264,245.64	
20 国开 09	50,000,000.00	52,060,018.69	52,336,000.00	275,981.31	
15 农发 05	50,000,000.00	52,915,506.24	52,634,150.00	-281,356.24	
<b>合计</b>	<b>205,000,000.00</b>	<b>212,398,974.75</b>	<b>213,180,335.00</b>	<b>781,360.25</b>	

## 15、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47,654,446.74	2,383,082.50	145,271,364.24
其他(注)	34,793,739,611.16		34,793,739,611.16
<b>合计</b>	<b>34,941,394,057.90</b>	<b>2,383,082.50</b>	<b>34,939,010,975.40</b>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60,676,443.33	1,584,471.18	159,091,972.15
其他	33,300,967,962.33		33,300,967,962.33
<b>合计</b>	<b>33,461,644,405.66</b>	<b>1,584,471.18</b>	<b>33,460,059,934.48</b>

注：本科目其他主要核算代建项目垫付款项和并购款。其中：应收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并购款 400,000,000.00 元。

## 16、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887,078,934.44	7,000,000.00	381,426.36	893,697,508.08
对联营企业投资	13,572,508,208.66	714,506,939.39	26,246,424.67	14,260,768,723.38
其他	12,388,430.00			12,388,430.00
<b>小计</b>	<b>14,471,975,573.10</b>	<b>721,506,939.39</b>	<b>26,627,851.03</b>	<b>15,166,854,660.93</b>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219,150,000.00			219,150,000.00
<b>合计</b>	<b>14,252,825,573.10</b>	<b>721,506,939.39</b>	<b>26,627,851.03</b>	<b>14,947,704,661.46</b>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0,000,000.00	58.9474	565,448,440.09		
天津滨海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	4,909,465.70		
天津天保海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		7,000,000.00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1,977,600.00	60.00	316,721,028.65		
<b>小计</b>	<b>893,477,600.00</b>		<b>887,078,934.82</b>	<b>7,000,000.00</b>	
二、联营企业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30.00	12,000,000.00		
天津高芯电子有限公司	4,150,000.00	20.00	4,150,000.00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3,649,850.93	49.00	11,479,896.46		
天津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0	4,497,373.77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11,920,000.00	40.00	3,027,197.47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1,703,282.93	20.00	3,000,000.00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商品展销中心有限公司	800,000.00	40.00	10,398,853.54		
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000,000.00	33.00	51,541,053.39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6,131,776.31	28.00	62,418,225.08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40.00			
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	5,755,436.56		1,918,478.86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20,543,059.07	15.94	11,578,984,801.02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1,072,500,000.00	19.12	777,914,202.01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27,500,000.00	19.12	288,263,043.93		
空中客车（天津）工装夹具有限公司	619,687,193.71	49.00	17,799,471.27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9.23	38,669,021.00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910,900.00	29.70	7,414,345.05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斯提斯(天津)喷涂服务有限公司	2,979,007.20	48.89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60,985,205.92	42.5015	279,820,584.59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	215,374,703.52		
小计	3,984,460,276.07		13,572,508,208.66		1,918,478.86
合计	4,877,937,876.07		14,459,587,143.48	7,000,000.00	1,918,478.86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168,184.68			
天津滨海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855,370.40			
天津天保海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39.59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00,541.85			
小计	-381,426.36			
二、联营企业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天津高芯电子有限公司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4,408,822.42			4,273,967.09
天津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522,921.52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11,962,755.16			
天津北方国际化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商品展销中心有限公司	-1,752,310.93			
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332,315.73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7,675,774.14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4,948.11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9,327,900.60	102,594,462.60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空中客车(天津)工装夹具有限公司	1,128,468.99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8,618,524.67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00,028.98			
斯提斯(天津)喷涂服务有限公司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13,989,145.36	6,644,647.94		11,434,130.19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9,601,763.18			8,619,848.53
小计	605,267,828.85	109,239,110.54		24,327,945.81
合计	604,886,402.49	109,239,110.54		24,327,945.81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6,616,624.77	
天津滨海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764,836.10	
天津天保海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95,560.41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4,320,486.80	
小计			893,697,508.08	
二、联营企业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天津高芯电子有限公司			4,150,000.00	4,150,000.00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11,614,751.79	
天津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5,020,295.29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14,989,952.63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商品展销中心有限公司			8,646,542.61	
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208,737.66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54,742,450.94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3,841,905.81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80,907,164.22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777,914,202.01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288,263,043.93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空中客车（天津）工装夹具有限公司			18,927,940.26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50,496.33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114,374.03	
斯提斯（天津）喷涂服务有限公司			-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89,020,247.70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216,356,618.17	
小计			14,260,768,723.38	219,150,000.00
合计			15,154,466,231.46	219,150,000.00

## (3) 其他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天津保税区发展有限公司	12,388,430.00	100.00	12,388,430.00		
合计	12,388,430.00		12,388,43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保税区发展有限公司			12,388,430.00	
合计			12,388,430.00	

## (4)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94,705,296.11	93,488,199.84	193,367,045.37	145,359,280.74
非流动资产	429,263,831.03	434,480,624.53	1,698,422,054.13	1,684,112,510.99
资产合计	523,969,127.14	527,968,824.37	1,891,789,099.50	1,829,471,791.73
流动负债	101,649.15	100,443.29	242,660,489.03	148,133,272.00
非流动负债			676,460,686.22	710,971,326.66
负债合计	101,649.15	100,443.29	919,121,175.25	859,104,598.67
净资产	523,867,477.99	527,868,381.08	972,667,924.25	970,494,929.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4,320,486.80	316,721,028.65	573,362,144.82	572,081,221.31
调整事项				

项目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4,320,486.80	316,721,028.65	573,362,144.82	572,081,221.3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9,833,007.39	43,077,532.96
财务费用	-1,621,804.27	-1,601,818.16	26,254,079.41	16,846,085.80
所得税费用	405,296.81	400,454.54	228,668.20	1,525,619.40
净利润	-4,000,903.09	-38,805,139.39	2,172,995.24	435,918.3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00,903.09	-38,805,139.39	2,172,995.24	435,918.3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天津天保海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9,019,742.57		32,261,878.31	14,278,805.37
非流动资产	975,495.86		95,624.58	119,761.34
资产合计	9,995,238.43		32,357,502.89	14,398,566.71
流动负债	1,580.70		19,546,756.01	3,488,642.9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580.70		19,546,756.01	3,488,642.94
净资产	9,993,657.73		12,810,746.88	10,909,923.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995,560.41		5,764,836.10	4,909,465.70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95,560.41		5,764,836.10	4,909,465.7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7,635,512.41	9,068,985.07
财务费用			-85,001.77	-33,431.67
所得税费用			124,653.49	23,968.80
净利润	-6,342.27		1,900,823.11	909,923.7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342.27		1,900,823.11	909,923.77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5)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59,814,885.04	174,756,394.28	2,340,198,178.28	1,878,459,276.77
非流动资产	1,341,178,904.80	1,425,679,226.00	2,588,795,927.71	2,870,774,364.43
资产合计	1,400,993,789.84	1,600,435,620.28	4,928,994,105.99	4,749,233,641.20
流动负债	372,764,600.55	466,316,354.19	1,740,749,153.36	1,593,253,432.62
非流动负债	363,865,533.91	475,741,111.71	2,106,461,861.73	2,079,106,690.95
负债合计	736,630,134.46	942,057,465.90	3,847,211,015.09	3,672,360,123.57
净资产	664,363,655.38	658,378,154.38	1,081,783,090.90	1,076,873,517.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9,020,247.70	279,820,584.59	216,356,618.17	215,374,703.5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9,020,247.70	279,820,584.59	216,356,618.17	215,374,703.52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8,768,280.89	112,398,597.77	239,217,878.81	237,796,990.86
净利润	32,888,387.23	29,881,413.11	48,008,815.92	47,888,047.3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888,387.23	29,881,413.11	48,008,815.92	47,888,047.3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1,434,130.19	10,289,335.31	8,619,848.53	7,854,247.23

(续)

项目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828,652,953,000.00	747,517,284,000.00	23,374,857.11	22,676,600.33
非流动资产	12,118,507,000.00	13,565,567,000.00	1,965,080.84	2,975,053.12
资产合计	840,771,460,000.00	761,082,851,000.00	25,339,937.95	25,651,653.45
流动负债	166,970,265,000.00	127,184,997,000.00	1,636,032.31	2,223,293.32
非流动负债	608,771,539,000.00	573,278,722,000.00		
负债合计	775,741,804,000.00	700,463,719,000.00	1,636,032.31	2,223,293.32
净资产	65,029,656,000.00	60,619,132,000.00	23,703,905.64	23,428,360.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365,727,166.40	9,662,689,640.80	11,614,751.79	11,479,896.46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280,907,164.22	11,578,984,801.02	11,614,751.79	11,479,896.46



项 目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455,875,000.00	15,758,751,000.00	117,145,106.79	102,709,659.72
净利润	3,766,895,000.00	3,563,069,000.00	8,997,927.32	8,722,381.81
其他综合收益	643,629,000.00	-484,775,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4,410,524,000.00	3,078,294,000.00	8,997,927.32	8,722,381.8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273,967.09	5,005,488.62

(续)

项 目	天津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38,518,350.59	31,127,558.01	62,298,710.26	10,902,242.84
非流动资产	26,785,629.50	23,431,062.15	13,014.70	22,018,872.93
资产合计	65,303,980.09	54,558,620.16	62,311,724.96	32,921,115.77
流动负债	39,748,564.02	31,483,888.40	16,855,460.68	17,371,739.39
非流动负债	3,740,111.12	3,905,042.24		
负债合计	43,488,675.14	35,388,930.64	16,855,460.68	17,371,739.39
净资产	21,815,304.95	19,169,689.52	45,456,264.28	15,549,376.3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63,060.99	3,833,937.90	18,182,505.71	6,219,750.55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63,060.99	3,833,937.90	14,989,952.63	3,027,197.4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2,610,988.38	15,228,338.56	2,526,054.63	44,829,184.48
净利润	2,614,607.60	-1,398,565.85	29,906,887.90	-4,359,326.7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14,607.60	-1,398,565.85	29,906,887.90	-4,359,326.7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 目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公司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26,117,967.46	12,352,459.97	16,416,569.71	15,287,547.33

项 目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公司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	590,105,339.37	612,950,536.29	358,369,785.90	371,668,032.43
资产合计	616,223,306.83	625,302,996.26	374,786,355.61	386,955,579.76
流动负债	344,574,442.28	304,875,791.34	914,871,296.19	920,023,638.96
非流动负债	76,140,111.18	104,588,086.95		
负债合计	420,714,553.46	409,463,878.29	914,871,296.19	920,023,638.96
净资产	195,508,753.37	215,839,117.97	-540,084,940.58	-533,068,059.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4,742,450.94	60,434,953.03	-216,033,976.25	-213,227,223.7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623,300.70	47,252,397.46	7,850,729.72	8,710,227.47
净利润	-3,854,348.99	3,087,033.48	-7,016,881.38	-6,650,300.0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854,348.99	3,087,033.48	-7,016,881.38	-6,650,300.0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 目	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2,248,897,280.77	1,544,149,052.00
非流动资产	10,474,321.22	1,608,952.17
资产合计	2,259,371,601.99	1,545,758,004.17
流动负债	1,068,862,924.73	6,147,438.35
非流动负债	1,089,876,138.90	1,383,425,555.55
负债合计	2,158,739,063.63	1,389,572,993.90
净资产	100,632,538.36	156,185,010.2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208,737.66	51,541,053.39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208,737.66	51,541,053.3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项 目	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55,552,471.91	-42,408,912.15
综合收益总额	-55,552,471.91	-42,408,912.1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天津德元国际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655,400.00	1,655,400.00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990,871.53	3,925,979.31
天津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34,418,037.79	1,135,274,321.61
天津天创保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43,746.92
天津燕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676,092.33	15,676,092.33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津滨海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12,770,129.77	12,770,129.77
天津泰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注）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1,571,429.00	1,571,429.00
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	19,694,784.43	19,694,784.43
天天希杰（天津）商贸有限公司	3,426,325.00	3,426,325.00
天津市扶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光大金控（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791,480.00	27,791,480.00
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480,959.00	13,480,959.00
天津泰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519,041.00	6,519,041.00
深圳市国科瑞华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128,665.44	293,310,768.00
天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7,253,654.58	48,799,334.87
天津天城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通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317.67	217,317.67
天津金聚联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587,912.05
天津生态家园建设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608,199.08	182,739,250.73
嘉兴嘉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天津复星海河医疗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250,000.00	72,500,000.00
天津市滨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天津天保国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天津天保海河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	
天津空港经济区水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国科瑞华二期美元基金	134,137,973.33	140,380,775.92
<b>合计</b>	<b>4,502,090,359.95</b>	<b>4,713,165,047.61</b>

注：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对泰阳光电初始投资成本为 1,000.00 万元，后收到受偿款 138.65 万元，账面价值减少到 861.35 万元。泰阳光电已完成工商注销及税务注销手续，且无剩余可分配财产，公允价值为 0.00 元，将公允价值变动-861.35 万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16,532,382.00	2,516,532,382.00
国兴资本持有的信托收益权	80,418,571.02	80,418,571.02
共赢二号债券投资信托		71,414,565.56
嘉翔十六号固定收益信托		66,569,939.69
<b>合计</b>	<b>2,596,950,953.02</b>	<b>2,734,935,458.27</b>

#### 19、投资性房地产

#####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16,975,615.24	728,418,436.58	7,045,394,051.82
2、本期增加金额	235,229,462.58		235,229,462.58
(1) 外购	1,311,836.00		1,311,836.0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18,443,752.12		218,443,752.1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5,473,874.46		15,473,874.46
3、本期减少金额	1,206,756,802.45	251,666,120.42	1,458,422,922.87
(1) 处置	176,060,616.36	251,666,120.42	427,726,736.78
(2) 转入存货	1,021,536,166.30		1,021,536,166.30
(3) 其他转出	9,160,019.79		9,160,019.79
4、期末余额	5,345,448,275.37	476,752,316.16	5,822,200,591.5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92,478,668.67	108,594,092.49	1,701,072,761.16
2、本期增加金额	237,603,264.06	11,497,955.92	249,101,219.98
(1) 计提或摊销	236,270,852.38	11,497,955.92	247,768,808.3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332,411.68		1,332,411.68
3、本期减少金额	249,439,527.66	38,201,587.30	287,641,114.96
(1) 处置	91,819,552.58	38,201,587.30	130,021,139.88
(2) 转入存货	4,374,288.03		4,374,288.03
(3) 其他转出	153,245,687.05		153,245,687.05
4、期末余额	1,580,642,405.07	81,890,461.11	1,662,532,866.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135,986.53		20,135,986.53
2、本期增加金额	2,119,614.21		2,119,614.21
(1) 计提			
(2) 存货转入	2,119,614.21		2,119,614.2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255,600.74		22,255,600.7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42,550,269.56	394,861,855.05	4,137,412,124.61
2、期初账面价值	4,704,360,960.04	619,824,344.09	5,324,185,304.13

注：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TBZL2020-B006 的《关于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209 号的售后回租协议》，将账面原值为 500,000,000.00 元的房产转让给天保租赁，重新确认该房产原值为 390,000,000.00 元，售后回租协议具体条款详见“十一、租赁”。

## 2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98,584,132.26	2,162,807,234.72
固定资产清理	85,728.66	99,728.71
合计	2,398,669,860.92	2,162,906,963.43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78,104,965.71	1,524,806,345.54	33,172,497.18
2、本期增加金额	3,861,667,377.29	154,038,685.59	3,842,894.06
(1) 购置	3,504,174,771.81	954,863.40	3,842,894.06
(2) 在建工程转入	22,713,154.94	153,083,822.1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332,546,704.95		
(5) 其他	2,232,745.59		
3、本期减少金额	3,570,996,967.99	11,685,043.99	3,418,226.44
(1) 处置或报废	3,506,159,791.33	11,685,043.99	3,418,226.4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200,834.12		
(3) 合并范围减少			
(4) 转入在建工程			
(5) 其他	62,636,342.54		
4、期末余额	2,868,775,375.01	1,667,159,987.14	33,597,164.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29,260,665.74	663,727,415.07	28,712,203.89
2、本期增加金额	103,782,189.50	65,587,734.97	2,624,161.49
(1) 计提	103,055,056.95	65,520,919.87	2,624,161.4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727,132.55	66,815.10	
3、本期减少金额	12,793,621.12	10,808,633.99	2,483,300.85
(1) 处置或报废	10,895,859.58	10,808,633.99	2,483,300.8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32,411.68		
(3) 合并范围减少			
(4) 转入在建工程			
(5) 其他	565,349.86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4、期末余额	1,420,249,234.12	718,506,516.05	28,853,064.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1,464.98
2、本期增加金额	66,828,265.30		
(1) 计提			
(2) 存货转入	66,828,265.3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6,828,265.30		81,464.9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81,697,875.59	948,653,471.09	4,662,635.29
2、期初账面价值	1,248,844,299.97	861,078,930.47	4,378,828.31

(续)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636,427.20	28,468,729.24	87,958,553.87	4,320,147,518.74
2、本期增加金额	6,430,459.38	2,454,080.80	20,885,924.26	4,049,319,421.38
(1) 购置	3,043,117.35	2,454,080.80	15,986,057.88	3,530,455,785.30
(2) 在建工程转入	3,386,660.03		4,899,866.38	184,083,503.5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332,546,704.95
(5) 其他	682.00			2,233,427.59
3、本期减少金额	5,658,476.61	3,282,511.06	740,306.90	3,595,781,532.99
(1) 处置或报废	5,658,476.61	3,279,038.45	740,306.90	3,530,940,883.7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200,834.12
(3) 合并范围减少				
(4) 转入在建工程				
(5) 其他		3,472.61		62,639,815.15
4、期末余额	68,408,409.97	27,640,298.98	108,104,171.23	4,773,685,407.1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905,580.79	19,448,930.18	59,204,023.37	2,157,258,819.04
2、本期增加金额	3,192,861.77	3,973,855.53	6,582,489.23	185,743,292.49
(1) 计提	3,192,861.77	2,355,296.78	6,540,856.53	183,289,153.39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资产	合计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1,618,558.75	41,632.70	2,454,139.10
3、本期减少金额	4,950,183.66	3,085,817.05	689,010.27	34,810,566.94
(1) 处置或报废	4,950,183.66	3,085,267.26	689,010.27	32,912,255.6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32,411.68
(3) 合并范围减少				
(4) 转入在建工程				
(5) 其他		549.79		565,899.65
4、期末余额	55,148,258.90	20,337,518.45	65,097,502.33	2,308,191,544.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1,464.98
2、本期增加金额				66,828,265.30
(1) 计提				
(2) 存货转入				66,828,265.3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6,909,730.2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60,151.07	7,303,330.32	43,006,668.90	2,398,584,132.26
2、期初账面价值	10,730,846.41	9,019,799.06	28,754,530.50	2,162,807,234.72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坤房产	1,145,176.42	884,146.31		261,030.11
合计	1,145,176.42	884,146.31		261,030.11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产用房	5,955,504.10	正在办理
生产用房	5,374,879.67	未取得土地使用权

注：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八“6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 (4) 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目	转入清理时间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机器设备	2021年7月1日	84,352.51	84,352.51	随锅炉房等拆除而转移
办公设备	2022年12月	1,376.15	1,376.15	本期购入叫号机拆机费
伯特利牌会议桌椅	2019年12月1日		675.21	处置变卖
百利文仪牌办公家具	2019年12月1日		13,324.84	处置变卖
<b>合计</b>		<b>85,728.66</b>	<b>99,728.71</b>	

## 2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6,668,924,116.33	222,183,340.77	6,446,740,775.56	6,589,550,657.39	1,109,082.51	6,588,441,574.88
更新改造	32,971,649.85		32,971,649.85	214,165.29		214,165.29
大修工程	218,988,106.10		218,988,106.10	218,994,709.87		218,994,709.87
专项工程	1,380,755.10		1,380,755.10	81,215,796.42		81,215,796.42
其他工程	27,012,689.21		27,012,689.21	27,324,502.21		27,324,502.21
工程物资	3,870,051.69		3,870,051.69	4,072,135.69		4,072,135.69
<b>合计</b>	<b>6,953,147,368.28</b>	<b>222,183,340.77</b>	<b>6,730,964,027.51</b>	<b>6,921,371,966.87</b>	<b>1,109,082.51</b>	<b>6,920,262,884.36</b>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金额
航空产业区三期八平方公里范围热力管线项目	10,831.00	自筹3,294.00万元/贷款	16,298,565.20	414,808.32	
空港经济区三期22平方公里供热系统专项规划		7,582.00万元	242,582.82		
空港经济区直埋蒸汽管网提升改造工程	13,737.00	自筹/专项债	202,264.15		
直埋蒸汽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专项债)			8,044,319.28	45,897,294.27	
二期北部地热供热项目	8,219.41	自筹2,000.00万元 / 贷款6,219.41万元		24,034,868.85	
埃驰定制厂房(二期)项目	10,873.00	借款	22,252.53	40,050,589.03	40,072,841.56
新松定制厂房项目	32,200.00	自有资金、借款		25,841,885.74	25,841,885.74
埃驰定制厂房(一期)项目	9,658.00	借款		5,878,770.32	5,878,770.32
霍尼韦尔定制厂房项目		借款		22,257,849.85	22,257,849.85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金额
天津港保税区 4.2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二期)	1,999.93	自筹	7,322,111.84	9,758,322.55	17,080,434.39
临港热电分布式能源项目	23,189.00	自筹、其他资金	73,874,816.66	83,510,506.27	157,385,322.93
美丽华油脂管网增建工程		自筹、其他资金	130,188.68		
1MWh 储能实验项目	185.00	自筹	18,867.92	1,560,355.08	1,579,223.00
西九道标准厂房屋顶 155.76KW 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项目(一期)项目	233.18	自筹		1,380,755.10	
北塘 C4	111,600.00	自筹	1,071,536,619.74	562,070.56	
天津空港汽配城			218,988,106.10		
建设办代建项目			37,599,522.00		
空客项目			2,301,866,183.64	315,621,421.69	
待摊投资			3,176,953,364.89		
<b>合计</b>			<b>6,913,099,765.45</b>	<b>576,769,497.63</b>	<b>270,096,327.79</b>

(续)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航空产业区三期八平方公里范围热力管线项目		16,713,373.52	15.66	100.00			
空港经济区三期 22 平方公里供热系统专项规划		242,582.82					
空港经济区直埋蒸汽管网提升改造工程		202,264.15	39.41	95.00			
直埋蒸汽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专项债)		53,941,613.55			5,953,090.33	1,174,873.74	3.21
二期北部地热供热项目		24,034,868.85	29.24				
埃驰定制厂房(二期)项目				已结算	515,393.09	515,393.09	4.85
新松定制厂房项目				已结算	5,441,055.99		4.85
埃驰定制厂房(一期)项目				已结算	737,827.54		4.85
霍尼韦尔定制厂房项目				已结算	1,402,967.56		4.85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天津港保税区 4.2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 (二期)			85.41	100.00			
临港热电分布式能源项目			92.73	100.00			
美丽华油脂管网增建工程		130,188.68					
1MWh 储能实验项目			85.36	100.00			
西九道标准厂房屋顶 155.76KW 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项目 (一期) 项目		1,380,755.10	59.21				
北塘 C4		1,072,098,690.30	96.07				
天津空港汽配城		218,988,106.10					
建设办代建项目		37,599,522.00					
空客项目	317,593,697.65	2,299,893,907.68					
待摊投资		3,176,953,364.89					
<b>合计</b>	<b>317,593,697.65</b>	<b>6,902,179,237.64</b>			<b>14,050,334.51</b>	<b>1,690,266.83</b>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北塘 C4	221,074,258.26	项目评估减值
<b>合计</b>	<b>221,074,258.26</b>	

## (4)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材	3,079,293.90		3,079,293.90	3,281,377.90		3,281,377.90
专用设备	790,757.79		790,757.79	790,757.79		790,757.79
<b>合计</b>	<b>3,870,051.69</b>		<b>3,870,051.69</b>	<b>4,072,135.69</b>		<b>4,072,135.69</b>

## 22、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997,885.06	137,077.75	24,134,962.81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购置			
(2) 企业合并增加			
(3) 重估调整			
3.本期减少金额	6,444,976.69		6,444,976.69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处置	6,444,976.69		6,444,976.69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7,552,908.37	137,077.75	17,689,986.1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0,383,856.00	100,523.72	20,484,379.72
2.本期增加金额	2,313,859.50	36,554.03	2,350,413.53
(1) 计提	2,313,859.50	36,554.03	2,350,413.53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444,976.69		6,444,976.69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处置	6,444,976.69		6,444,976.69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6,252,738.81	137,077.75	16,389,816.5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处置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00,169.56		1,300,169.56
2.年初账面价值	3,614,029.06	36,554.03	3,650,583.09

## 2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4,733,502.41	58,139,182.20	382,872,684.61
2、本期增加金额		10,760,310.32	10,760,310.32
(1) 购置		10,760,310.32	10,760,310.3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内部研发			
(4) 企业合并增加			
(5)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868,371.16	6,379,583.28	23,247,954.44
(1) 处置或报废	15,188,441.16	6,029,583.28	21,218,024.44
(2) 企业合并范围减少	1,679,930.00		1,679,930.00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其他		350,000.00	350,000.00
4、期末余额	307,865,131.25	62,519,909.24	370,385,040.4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564,475.76	26,895,360.06	105,459,835.82
2、本期增加金额	6,644,290.64	8,109,304.83	14,753,595.47
(1) 计提	6,644,290.64	5,915,995.34	12,560,285.98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2,193,309.49	2,193,309.49
3、本期减少金额	5,635,246.51	2,543,309.49	8,178,556.00
(1) 处置或报废	4,963,127.07	2,193,309.49	7,156,436.56
(2) 企业合并范围减少	672,119.44		672,119.44
(3) 其他		350,000.00	350,000.00
4、期末余额	79,573,519.89	32,461,355.40	112,034,875.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合计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8,291,611.36	30,058,553.84	258,350,165.20
2、期初账面价值	246,169,026.65	31,243,822.14	277,412,848.79

## 24、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879,343.11					30,879,343.11
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528,035.13					8,528,035.13
天津自贸试验区天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	1,579,493.85					1,579,493.85
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537,338.64					537,338.64
<b>合计</b>	<b>41,524,210.73</b>					<b>41,524,210.73</b>

### (2) 关于商誉形成的情况说明

注 1：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 2007 年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置入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合并成本 620,646,783.20 元，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589,767,440.09 元，差额 30,879,343.11 元，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形成商誉。

注 2：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7 年取得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时，合并成本为 25,500,000.00 元，按持股比例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公允价值 16,971,964.87 元，差额 8,528,035.13 元，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注 3：2020 年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合并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 179,442,938.51 元，评估后净资产公允价值 196,750,316.39 元，增值 17,307,377.88 元，收购对价总计人民币 100,880,000.00 元，差额形成商誉 537,338.64 元。

### (3)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593,213.58					26,593,213.58
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80,467.34					1,880,467.34
<b>合计</b>	<b>28,473,680.92</b>					<b>28,473,680.92</b>

## (4) 关于商誉减值准备形成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于购买日将商誉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分摊至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按商誉相关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商誉减值损失。商誉相关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为商誉相关项目的公允价值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其中公允价值按项目本年的销售均价或周边同类项目的销售均价计算，处置费用为预计销售费用、土地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的合计金额。将该可回收金额先与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比较，再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比较。经过上述减值测试，上述商誉本期未发生新的减值。

## 2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财务顾问费	467,112,380.94		78,948,571.44		388,163,809.50	
装修费	2,425,245.63	9,416,826.49	1,156,481.92		10,685,590.20	
热电裸露地提升工程	234,563.93		127,944.00		106,619.93	
采矿权使用费	1,183,000.07		363,999.96		819,000.11	
其他	1,365,769.53				1,365,769.53	
保利佐川堆场	617,903.70		274,623.84		343,279.86	
跨境电商维修改造项目	9,400.25		9,400.25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0,883.68	28,028.31	32,285.10		26,626.89	
国展中心办公楼改造及装修工程	1,658,525.92		904,650.48		753,875.44	
仓库维修支出	30,675.31	714,895.79	26,293.08		719,278.02	
空港学校装修费	1,166,403.64		1,163,783.40		2,620.24	
空港物流加工区一期开发区域外围绿化带及河湖系统工程等基础设施售后回租项目咨询服务费	152,475.00		152,475.00			
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209号的售后回租项目契税	13,754,000.00		1,100,320.00		12,653,680.00	
关于空客 A320 厂房附属设备的售后回租项目	9,047,620.00		1,904,760.00		7,142,860.00	
关于津滨高速联络线（371-3500 米）路面资产的售后回租项目	10,237,500.00		3,412,500.00		6,825,000.00	
关于空客 A320 厂房附属设备的售后回租项目（第二笔）	4,750,000.00		1,000,000.00		3,750,000.00	
关于空客 A320 厂房附属设备的售后回租项目（第三笔）		8,500,000.00	1,789,480.00		6,710,52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关于咸阳路污水处理厂设备设施的售后回租项目 01/02		1,600,000.00	1,200,000.00		400,000.00	
天保热电 7800 万空调用热泵机组等设备售后回租项目		752,600.00	136,840.00		615,760.00	
装修费	2,421,483.60		1,210,741.80		1,210,741.80	
天津空港经济区空港商务园办公楼装修工程	3,393,006.29		1,820,773.92		1,572,232.37	
中意产业园企业办公载体项目	8,865,978.91	335,543.86	2,188,332.36		7,013,190.41	
新东方职场（控股商务园 E6-202）装修工程	508,218.20	138,947.00	148,793.65		498,371.55	
业财一体化软件	223,930.17		37,321.68		186,608.49	
105 室 2 层装修	114,959.09		14,221.80		100,737.29	
华盈大厦 105 室 2 层装修工程	831,870.91	944.76	103,328.62		729,487.05	
董事长办公室改造	21,827.20		2,700.24		19,126.96	
403、404 装修费	48,783.46	63,965.85	85,647.45		27,101.86	
云优麦克升级费	97,500.01		43,333.32		54,166.69	
华盈大厦二层装修	95,303.12		35,738.64		59,564.48	
<b>合计</b>	<b>530,399,208.56</b>	<b>21,551,752.06</b>	<b>99,395,341.95</b>		<b>452,555,618.67</b>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b>一、递延所得税资产</b>	<b>528,351,611.50</b>	<b>2,120,214,205.53</b>	<b>548,235,249.93</b>	<b>2,200,450,889.78</b>
资产减值准备	132,693,066.73	530,863,491.92	161,998,565.02	648,046,532.18
融资保理风险准备金	3,849,569.35	15,398,277.39	3,849,569.35	15,398,277.39
可抵扣亏损	91,888,747.55	367,554,990.10	82,253,380.89	329,013,523.54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1,764,298.31	7,057,193.25	1,868,088.91	7,472,355.64
预提土增税	272,139,847.84	1,088,559,391.34	269,503,859.12	1,078,015,436.47
递延收益			5,000.00	100,000.00
一次性配套费收入	1,244,800.00	4,979,200.00	1,366,400.00	5,465,600.00
契税	771,293.59	3,085,174.36	789,675.44	3,158,701.76
政府补助摊销	9,731,465.55	45,642,396.84	10,566,008.83	49,641,653.43
预提费用	1,050,477.29	4,201,909.17	1,025,536.50	4,102,146.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668,287.17	42,673,148.65	10,298,090.16	41,192,360.58
其中：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219,640.73	4,878,562.89	1,235,863.78	4,943,455.11
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7,295,271.44	29,181,085.76	6,908,851.38	27,635,405.47
天津泰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153,375.00	8,613,500.00	2,153,375.00	8,613,5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31,370.00	10,525,480.00
应付利息	2,367,103.77	9,468,415.09	2,631,568.75	10,526,27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68,626.31	-2,274,505.25
未确认融资费用	1,940.47	7,761.88	8,145.31	32,581.22
跨期扣除项目			302.89	1,211.56
其他			8,315.07	33,260.26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80,713.88	722,855.54		
<b>二、递延所得税负债</b>	<b>11,713,706.88</b>	<b>46,854,827.43</b>	<b>20,902,482.38</b>	<b>83,609,929.54</b>
融资租赁收益	2,635,367.60	10,541,470.39	14,968,222.68	59,872,890.73
融资租赁费用			-2,025,313.36	-8,101,253.43
收购子公司评估资产增值所得税影响	7,714,216.85	30,856,867.39	7,959,573.06	31,838,292.24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168,782.37	4,675,129.4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5,340.06	781,360.25		

## 27、其他非流动资产

### (1) 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空港经济区道路用地土地使用权（见下表（2））	9,568,993,715.00	9,568,993,715.00
管委会无偿划拨资产	726,081,504.41	726,081,504.41
市政道路等资产	732,941,035.39	732,787,214.77
预付软件开发款		53,097.35
预付设备采购款	251,640.82	241,461.01
待抵扣进项税	39,574,265.06	32,515,300.3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见下表（3））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减：减值准备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1,067,842,160.68	11,060,672,292.89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空港加工区(二期)	3,051,427,610.00
合计	3,051,427,610.00

## (3) 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200,000.00		200,000.00
减：减值准备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 28、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226,717,382.75	5,697,464,148.00
抵押借款	426,006,333.33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6,063,936,710.76	5,526,232,930.58
信用借款	2,257,154,745.90	1,939,753,048.11
合计	13,973,815,172.74	13,173,450,126.69

## (2)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质押借款	348,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2023.07.14-2024.07.13	6.2000%	
质押借款	3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质押投资股权、控股担保	2023.07.14-2024.07.13	6.2000%	
质押借款	5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2023.07.31-2024.07.30	6.20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 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质押借款	4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质押投资股权、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保证担保	2023.08.03-2024.08.02	6.2000%	
质押借款	39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质押投资股权、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保证担保	2023.08.11-2024.08.10	6.2000%	
质押借款	3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2023.08.31-2024.08.30	6.2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2023.09.01-2024.08.31	6.2000%	
质押借款	4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2023.09.28-2024.09.27	5.9000%	
质押借款	5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2023.10.23-2024.10.22	5.9000%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2023.11.23-2024.11.22	5.9000%	
质押借款	346,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支行	本集团单位定期存单	2023.04.12-2024.04.11	3.9000%	
质押借款	100,145,138.8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第一支行	本集团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2023.4.28-2024.3.27	4.7500%	
质押借款	216,381,000.00	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本集团担保+投资公司持有中航科工 162,203,039 股证券质押证券	2023.7.27-2024.7.25	6.5000%	
质押借款	94,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质押：人民币 1 亿元	2023.05.29-2024.05.25	5.2500%	
质押借款	94,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质押：人民币 1 亿元	2023.06.08-2024.06.07	5.2500%	
质押借款	94,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质押：人民币 1 亿元	2023.06.09-2024.06.08	5.2500%	
质押借款	94,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质押：人民币 1 亿元	2023.06.12-2024.06.11	5.2500%	
质押借款	69,56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质押：人民币 7400 万元	2023.06.14-2024.06.13	5.2500%	
质押借款	37,6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质押：人民币 4000 万元	2023.07.07-2024.07.05	5.25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 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质押借款	37,6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质押：人民币 4000万元	2023.05.06- 2024.05.04	5.2500%	
质押借款	114,28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质押：对公银利多存单	2023.12.01- 2024.05.29	3.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保证金	2023.06.29- 2024.06.29	3.6500%	
质押借款	3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保证金	2023.07.13- 2024.07.13	3.6500%	
质押借款	14,7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区支行	质押：人民币 1500万元	2023.02.13- 2024.02.10	4.0000%	
质押借款	4,750,000.00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	质押：人民币 500万元	2023.01.06- 2024.01.05	3.6500%	
质押借款	4,750,000.00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	质押：人民币 500万元	2023.01.05- 2024.01.04	3.6500%	
质押借款	17,914,776.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支行	押汇	2023.09.12- 2024.01.10	6.0700%	
质押借款	697,063.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支行	押汇	2023.10.25- 2024.02.22	6.0400%	
质押借款	594,280.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支行	押汇	2023.11.02- 2024.03.01	6.0400%	
质押借款	3,565,733.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支行	押汇	2023.11.02- 2024.03.01	6.0400%	
质押借款	1,188,820.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支行	押汇	2023.11.01- 2024.02.29	6.0300%	
质押借款	8,268,56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支行	押汇	2023.11.08- 2024.03.07	6.0000%	
质押借款	605,139.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分行	存单质押	2023.09.08- 2024.01.05	6.7300%	
质押借款	565,713.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分行	存单质押	2023.09.07- 2024.01.05	6.7600%	
质押借款	729,635.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分行	存单质押	2023.09.14- 2024.01.12	6.7700%	
质押借款	4,698,640.7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保证金质押	2023.09.11- 2024.01.08	6.8200%	
质押借款	1,555,703.5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保证金质押	2023.09.15- 2024.01.12	6.9000%	
质押借款	612,023.5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保证金质押	2023.09.21- 2024.01.18	6.9000%	
质押借款	593,528.6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保证金质押	2023.10.13- 2024.02.08	6.9000%	
质押借款	508,201.4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保证金质押	2023.11.30- 2024.03.28	6.8200%	
质押借款	762,675.4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保证金质押	2023.12.22- 2024.04.19	6.9000%	
质押借款	579,311.5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保证金质押	2023.12.22- 2024.04.19	6.9000%	
质押借款	611,114.51	华夏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押汇	2023.09.08- 2024.01.08	7.9500%	
质押借款	3,033,847.2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押汇	2023.12.01- 2024.03.31	1.8800%	
质押借款	1,494,004.2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09.06- 2024.01.04	7.60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 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质押借款	3,611,449.97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09.06- 2024.01.04	7.6000%	
质押借款	1,163,326.32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09.12- 2024.01.10	7.5400%	
质押借款	745,011.5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09.12- 2024.01.10	7.5400%	
质押借款	17,911,588.5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09.12- 2024.03.08	7.5400%	
质押借款	368,751.6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09.20- 2024.01.18	7.5800%	
质押借款	722,140.76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09.20- 2024.01.18	7.5800%	
质押借款	368,514.72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10- 2024.02.07	7.5700%	
质押借款	346,544.5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07- 2024.02.02	7.0600%	
质押借款	663,295.5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09- 2024.02.06	2.0000%	
质押借款	1,135,281.74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17- 2024.02.08	7.5300%	
质押借款	1,037,351.48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24- 2024.02.21	7.5600%	
质押借款	1,623,359.23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24- 2024.02.21	6.3500%	
质押借款	1,124,504.1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24- 2024.02.21	2.0000%	
质押借款	1,365,794.48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27- 2024.02.23	7.5600%	
质押借款	1,214,692.56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27- 2024.02.23	7.5600%	
质押借款	1,830,804.8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27- 2024.02.23	2.0000%	
质押借款	915,365.0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27- 2024.02.23	2.0000%	
质押借款	774,004.14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0.27- 2024.02.23	7.0500%	
质押借款	1,103,336.64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1.07- 2024.03.06	7.5400%	
质押借款	656,545.5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1.07- 2024.03.06	2.0000%	
质押借款	816,710.76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1.07- 2024.03.06	6.7500%	
质押借款	1,149,754.2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1.17- 2024.03.15	2.0000%	
质押借款	1,062,523.8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1.24- 2024.03.22	2.0000%	
质押借款	1,062,523.8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1.24- 2024.03.22	2.0000%	
质押借款	649,188.0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1.23- 2024.03.22	2.0000%	
质押借款	2,176,947.36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2.11- 2024.04.09	7.5300%	
质押借款	1,192,187.52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2.11- 2024.04.09	7.53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 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质押借款	578,325.48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2.11- 2024.04.09	7.5300%	
质押借款	667,845.0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2.13- 2024.04.11	2.0000%	
质押借款	362,548.8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2.22- 2024.04.19	2.0000%	
质押借款	1,186,060.32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2.21- 2024.04.19	7.5600%	
质押借款	1,721,028.6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2.27- 2024.04.25	7.5600%	
质押借款	1,353,013.20	浙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押汇	2023.12.19- 2024.04.17	7.5600%	
质押借款	723,826.64	廊坊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押汇	2023.10.07- 2024.02.07	7.5000%	
质押借款	603,393.45	廊坊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押汇	2023.10.12- 2024.02.08	7.5000%	
质押借款	680,637.74	廊坊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押汇	2023.09.18- 2024.01.18	6.2000%	
质押借款	1,210,022.64	廊坊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押汇	2023.09.18- 2024.01.18	6.2000%	
质押借款	581,893.88	廊坊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押汇	2023.09.20- 2024.01.19	6.2000%	
质押借款	30,068,750.00	天津曹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023.01.12- 2024.01.11	7.5000%	
质押借款	20,045,833.33	天津曹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023.05.30- 2024.05.29	7.5000%	
质押借款	85,500,000.00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定期存单质押	2023.05.30- 2024.05.30	4.3500%	
质押借款	123,500,000.00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定期存单质押	2023.07.03- 2024.07.03	4.3500%	
质押借款	57,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定期存单质押	2023.08.30- 2024.08.29	3.0000%	
质押借款	123,5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定期存单质押	2023.09.27- 2024.09.26	3.0000%	
质押借款	4,750,000.00	天津滨海江淮村镇银行开发区支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定期存单质押	2023.09.27- 2024.09.25	4.3500%	
质押借款	41,547,791.00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天保瑞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06.21- 2024.06.20	5.5000%	
小计	5,226,717,382.75					
抵押借款	6,006,333.3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抵押物：津（2021）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2214号、津（2021）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2023.02.13- 2024.02.12	3.80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 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1002213号、津(2021)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2216号、津(2021)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2215号、津(2021)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2217号			
抵押借款	190,000,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西支行	本公司保证担保, 追加津字第115021500661号、津字第115021500662号、津字第115021500663号、不动产权证书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0758号、不动产权证书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0756号、不动产权证书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0757号抵押	2023.03.01-2024.03.09	6.2000%	
抵押借款	23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本公司保证担保, 追加津(2017)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不动产权第1000461号、房地证津字第115011200280号、津(2019)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0095号抵押	2023.06.30-2024.06.29	4.5000%	
小计	426,006,333.33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5.12-2024.05.11	4.3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1.17-2024.01.15	3.95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4.14-2024.04.12	4.45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8.02-2024.07.31	5.1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8.07-2024.08.02	4.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10.09-2024.10.07	5.1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11.28-2024.11.26	4.80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 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保证借款	39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11.30-2024.11.29	4.8000%	
保证借款	300,637,083.33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2.28-2024.2.27	6.9500%	
保证借款	10,123,145.83	天津津融国恒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本集团	2023.3.3-2024.1.9	7.5000%	
保证借款	9,922,687.50	天津津融国恒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本集团	2023.2.3-2024.1.9	7.5000%	
保证借款	200,378,888.89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西支行	本集团	2023.5.31-2024.5.30	6.2000%	
保证借款	200,482,777.78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6.19-2024.6.18	7.9000%	
保证借款	100,192,729.1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本集团	2023.10.20-2024.10.19	6.3075%	
保证借款	5,006,25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保证人：天津乘势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11.13-2024.11.12	4.5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09.13-2024.09.12	6.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天津市东丽支行	本集团	2023.09.19-2024.09.04	4.9000%	
保证借款	18,864,398.5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天津市东丽支行	本集团	2023.10.27-2024.09.04	4.9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区支行	本集团	2023.03.06-2024.03.05	5.9000%	
保证借款	10,289,391.64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	本集团	2023.12.15-2024.12.14	4.7000%	
保证借款	497,505,000.00	天津银行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03.17-2024.03.16	8.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廊坊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本集团	2023.03.30-2024.03.30	7.5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2023.12.28-2024.12.02	4.5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12.29-2024.12.28	3.9000%	
保证借款	7,2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天保新能有限公司	2023.11.28-2024.11.27	3.85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09.07-2024.09.06	5.8000%	
保证借款	210,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滨海新区支行	本集团	2023.05.04-2024.05.03	8.0000%	
保证借款	49,770,000.00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本集团	2023.03.16-2024.02.17	7.5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12.29-2024.12.27	5.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分行	本集团	2023.09.28-2024.09.28	3.40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 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06.30-2024.06.28	5.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10.19-2024.10.18	4.1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滨海新区支行	本集团	2023.12.29-2024.12.02	4.5000%	
保证借款	10,013,888.89	天津银行	本集团	2023.06.28-2024.06.27	5.0000%	
保证借款	10,011,388.89	渤海银行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3.09.28-2024.09.27	4.1000%	
保证借款	10,002,5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	本集团	2023.12.28-2024.12.02	4.5000%	
保证借款	4,746,635.45	廊坊银行	本集团	2023.08.23-2024.08.22	5.8600%	
保证借款	10,009,444.44	中国银行	本集团	2023.09.28-2024.09.27	3.4000%	
保证借款	35,910,135.2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本集团	2023.03.21-2025.02.28	7.0000%	
保证借款	190,000,000.00	天津农商银行河西支行	本集团	2023.03.10-2024.03.09	6.2000%	
保证借款	160,000,000.00	天津滨海农商银行自贸分行	本集团	2023.05.05-2024.04.25	7.9000%	
保证借款	5,208,715.8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本集团	2023.06.30-2024.04.03	7.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廊坊银行天津分行	本集团	2023.08.14-2024.08.13	7.5000%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廊坊银行天津分行	本集团	2023.08.30-2024.08.29	7.5000%	
保证借款	2,661,649.2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空港众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房产抵押	2023.03.01-2025.02.28	7.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天津滨海农商银行自贸分行	本集团	2023.12.29-2024.12.02	4.5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3.06.27-2024.06.27	5.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23.03.10-2024.03.09	8.0000%	
<b>小计</b>	<b>6,063,936,710.76</b>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3.06.30-2024.06.28	5.0025%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3.06.30-2024.06.28	5.0025%	
信用借款	1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3.06.30-2024.06.28	5.0025%	
信用借款	38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2023.05.09-2024.05.09	5.200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 保证人等等	期限	利率	备注
信用借款	17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2023.05.16- 2024.05.16	5.2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支行		2023.06.19- 2024.06.14	5.3000%	
信用借款	20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支行		2023.06.16- 2024.06.14	5.3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支行		2023.06.15- 2024.06.07	5.3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支行		2023.06.13- 2024.06.07	5.3000%	
信用借款	9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支行		2023.06.09- 2024.06.07	5.3000%	
信用借款	5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支行		2023.05.09- 2024.05.08	6.5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支行		2023.10.19- 2024.10.18	3.4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支行		2023.03.13- 2024.02.11	3.4000%	
信用借款	11,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04.24- 2024.04.20	3.65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		2023.09.07- 2024.09.06	3.3500%	
信用借款	28,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天津市东丽支行		2023.02.15- 2024.02.13	3.5500%	
信用借款	21,924,745.9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天津市东丽支行		2023.07.11- 2024.07.09	3.5500%	
信用借款	16,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09.12- 2024.09.11	3.4500%	
信用借款	1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营业部		2023.03.14- 2024.03.13	3.6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天津分行		2023.03.29- 2024.03.28	3.6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区支行		2023.06.28- 2024.06.27	3.7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支行		2023.11.21- 2024.10.31	3.5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天津市东丽支行		2023.07.24- 2024.07.23	3.5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天津市东丽支行		2023.08.29- 2024.08.24	3.5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2023.04.25- 2024.04.24	4.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2023.05.11- 2024.05.10	4.0000%	
信用借款	70,230,000.00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05.25- 2024.02.17	7.5000%	
小计	2,257,154,745.90					
合计	13,973,815,172.74					

## 29、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1) 吸收存款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965,000,000.00	965,000,000.00
活期存款	94,591,161.88	93,571,752.76
合计	1,059,591,161.88	1,058,571,752.76

## (2) 吸收存款明细

项目	性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活期存款	94,413,517.43	93,293,438.29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110,792.39	211,699.13
天津空港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8,843.94	8,812.62
天津天创保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活期存款	58,008.12	57,802.72
空中客车（天津）总装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965,000,000.00	965,000,000.00
合计		1,059,591,161.88	1,058,571,752.76

## 30、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内信用证	78,160,277.28	69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959,000,000.00	225,090,861.55
商业承兑汇票	553,235,000.00	
合计	1,590,395,277.28	920,090,861.55

## 3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42,035,948.83	1,011,465,828.81
1-2年（含2年）	319,536,922.76	668,370,012.80
2-3年（含3年）	224,290,066.53	171,904,973.04
3年以上	397,439,988.83	337,560,475.90
合计	3,983,302,926.95	2,189,301,290.55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444,885.00	3 年以上	对方单位未申请结算
天津市供热办公室	2,388,486.00	3 年以上	对方单位未申请结算
天津市宇刚保温建材有限公司	3,467,078.28	1-2 年	尚未结算
	22,391,936.25	2-3 年	尚未结算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4,008,453.21	1-2 年	未结算
天津市石艺园林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4,198,065.14	1-2 年	未结算
全景永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734,097.64	1-2 年	未结算
天津海泰市政绿化有限公司	6,190,161.47	1-2 年	未结算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83,708.47	1-2 年	未结算
中冶建工集团(天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84,718.61	2-3 年	未结算
中移全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211,580.75	2-3 年	未结算
天津滨海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7,311,179.25	1-2 年	工程未结算
	7,311,179.25	2-3 年	工程未结算
	5,547,499.99	3-4 年	工程未结算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548,054.12	2-3 年	工程未结算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76,630.00	2-3 年	工程未结算
河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9,973.00	5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北京佳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98,950.45	2-3 年	工程未结算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1,723,921.01	5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市东丽区黄土资源管理办公室	1,496,244.00	5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市佳业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195,440.88	1-2 年	业务尚未完结
中节能晶和科技有限公司	1,920,000.00	1-2 年	业务尚未完结
天津滨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97,841.00	1-2 年	业务尚未完结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15,000,000.00	3 年以上	未催付
空中客车工装夹具(天津)有限公司	1,494,377.34	3 年以上	资金紧张
天津天成制药有限公司	6,741,628.46	3 年以上	诉讼中
天津海泰华实业有限公司	1,296,366.00	3 年以上	业务未完结
天津荣和达商贸有限公司	2,038,500.00	3 年以上	业务未完结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56,378,753.96	1-2 年	未到付款期
	56,356,472.87	2-3 年	未到付款期
	1,487,737.15	3 年以上	未到付款期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5,376,160.36	1-2年	未到付款期
	5,454,711.92	2-3年	未到付款期
	55,528,619.77	3年以上	未到付款期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9,885,514.92	1-2年	未到付款期
	45,503,430.07	3年以上	未到付款期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1,246,652.56	1-2年	未到付款期
人防工程款	20,346,609.29	3年以上	未到付款期
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	18,654,948.14	2-3年	未到付款期
	1,112,838.01	3年以上	未到付款期
天津住宅集团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4,999,983.88	2-3年	未到付款期
天津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655,656.57	1-2年	未到付款期
	4,000.00	3年以上	未到付款期
天津市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10,071,756.71	3年以上	未到付款期
河南省隆港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3,946,650.03	1-2年	未结算
天津锦琳盛智科技有限公司	1,760,978.85	1-2年	未结算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20	3年以上	待定
天津允公律师事务所	17,000.00	3年以上	未结算
华能临港（天津）热力有限公司	13,006,068.00	5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湖北远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1,973.00	5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59,117.00	5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华标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7,199.00	5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滨海国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0,500.00	3-4年	工程未结算
天津祥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05.00	3-4年	工程未结算
天津天科环艺景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6,502.6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市电力公司	319,449.9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市和融久盛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007,394.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金城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580.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236,966.01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南通新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605,695.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中建六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80,785.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天津市凯裕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411.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露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82.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河北金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751.22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东丽区规划局	31,817,300.00	3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东丽区人民政府无瑕街道办事处	14,401,805.00	3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天津市铁路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4,163,022.00	3年以上	项目未结算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3,811,084.00	2-3年	项目未结算
天津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	5,088,733.00	2-3年	项目未结算

### 32、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28,665,694.65	24.15	26,518,965.29	21.30
1-2年	1,554,333.60	1.31	4,799,618.95	3.85
2-3年	388,199.22	0.33	749,681.46	0.60
3年以上	88,091,732.54	74.21	92,442,772.04	74.25
<b>合计</b>	<b>118,699,960.01</b>	<b>100.00</b>	<b>124,511,037.74</b>	<b>100.00</b>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唐山新鑫特钢有限公司	62,529,059.00	5年以上	经济纠纷
天津隆源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69,420.97	1-2年	业务未完结
	148,730.29	2-3年	业务未完结
	94,306.83	3-4年	业务未完结
莱恩 (天津) 门窗有限公司	16,500,200.00	3年以上	预收厂房转让款
天津富力康家饰有限公司	1,000,000.00	3年以上	预收租金, 尚未到租赁期
天津之星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11,351.93	5年以上	经济纠纷

### 33、合同负债

#### (1) 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蒸汽业务	750,228.00	57,706.42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供热业务	68,407,711.08	81,271,765.93
工程业务	56,297,777.09	13,607,129.62
购电业务	4,691,714.42	5,979,129.09
售房业务	840,305,069.64	1,112,275,118.11
租赁业务	13,130,456.57	2,134,158.07
代理业务	592,536.12	569,175.54
汽车业务	206,087,329.38	109,509,082.73
商品贸易业务	566,800,442.48	1,695,156.09
运输业务	12,246,757.07	8,263,278.93
服务业务	18,417,705.64	10,089,349.89
代建业务	16,395,184.61	
其他业务	809,136.16	4,158,688.48
<b>合计</b>	<b>1,804,932,048.26</b>	<b>1,349,609,738.90</b>

## (2) 合同负债重要项目收款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成华境大F住宅	6,062,690.82	52,776,042.12
意境雅居住宅		58,896,134.40
九如品筑住宅	681,107,426.47	475,425,532.80
南开区天拖二期	95,316,660.56	436,738,587.45
大连东道住宅	6,580,383.49	15,141,057.80
<b>合计</b>	<b>789,067,161.34</b>	<b>1,038,977,354.57</b>

## 34、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明细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	200,031,561.64	200,615,074.41
债券买断式逆回购		
<b>合计</b>	<b>200,031,561.64</b>	<b>200,615,074.41</b>

##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种类披露

对手方	回购利率	开始日	到期日	交易金额	计提利息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	2023/12/29	2024/1/2	200,000,000.00	31,561.64
<b>合计</b>	--	--	--	<b>200,000,000.00</b>	<b>31,561.64</b>

## 35、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348,952.97	1,062,270,847.89	1,052,131,316.87	149,488,483.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7.36	99,336,142.48	99,256,739.28	80,660.5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139,350,210.33</b>	<b>1,161,606,990.37</b>	<b>1,151,388,056.15</b>	<b>149,569,144.55</b>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533,138.45	810,402,658.78	800,628,931.35	138,306,791.17
2、职工福利费		29,118,504.85	29,082,104.85	36,400.00
3、社会保险费	280.32	56,956,787.52	56,956,787.52	280.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0.32	52,641,581.26	52,641,581.26	280.32
工伤保险费		1,307,141.33	1,307,141.33	
生育保险费		2,619,473.53	2,619,473.53	
其他		388,591.40	388,591.40	
4、住房公积金	-2,471.00	118,807,267.35	118,745,527.35	59,26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18,005.20	6,763,220.17	6,495,556.58	11,085,743.5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40,222,409.22	40,222,409.22	
<b>合计</b>	<b>139,348,952.97</b>	<b>1,062,270,847.89</b>	<b>1,052,131,316.87</b>	<b>149,488,483.99</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17.21	84,020,028.29	84,020,028.29	1,117.21
2、失业保险费	140.15	2,594,895.61	2,594,895.61	140.15
3、企业年金缴费		12,302,245.62	12,222,842.42	79,403.20
4、其他		418,972.96	418,972.96	
<b>合计</b>	<b>1,257.36</b>	<b>99,336,142.48</b>	<b>99,256,739.28</b>	<b>80,660.56</b>



## 3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3,256,530.68	70,784,622.32
企业所得税	583,315,001.31	487,469,589.60
个人所得税	301,906.76	882,163.13
房产税	23,527.20	
土地使用税		3,006.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56,088.68	8,196,182.93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6,585,366.98	5,898,936.51
印花税	3,712,397.24	3,321,258.24
其他税费	205,844.86	228,591.24
环境税	348,413.59	325,472.89
<b>合计</b>	<b>716,905,077.30</b>	<b>577,109,823.41</b>

## 3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0,436,687.37	5,007,639.19
应付股利	52,108,375.10	52,108,375.10
其他应付款	5,468,563,918.94	5,554,356,444.34
<b>合计</b>	<b>5,541,108,981.41</b>	<b>5,611,472,458.63</b>

##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1,506.06	959,148.8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213,756.32	2,777,865.35
其他利息	4,091,424.99	1,270,625.00
<b>合计</b>	<b>20,436,687.37</b>	<b>5,007,639.19</b>

##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50,041.77	650,041.77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51,458,333.33	51,458,333.33
其中：优先股股利		
永续债股利	51,458,333.33	51,458,333.33
<b>合计</b>	<b>52,108,375.10</b>	<b>52,108,375.10</b>

## 1)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债权单位名称	逾期金额	账龄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责任公司	650,041.77	5 年以上
<b>合计</b>	<b>650,041.77</b>	

## (3) 其他应付款

## 1) 款项性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往来款项	4,129,145,644.60	4,720,470,781.60
押金及定金	409,654,191.69	550,169,788.69
暂收款项	791,211,409.41	189,385,651.73
质保金	39,700,000.00	6,830,000.00
意向金	6,303,794.70	21,076,612.70
应付承销费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	90,548,878.54	64,423,609.62
<b>合计</b>	<b>5,468,563,918.94</b>	<b>5,554,356,444.34</b>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天津市滨海新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131,195,159.92	1-2 年	合同执行期内
天津保税区金融服务局	5,000,000.00	1-2 年	合同执行期内
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88,200.00	1-2 年	合同执行期内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3 年以上	合同执行期内
	368,000,000.00	1-2 年	合同执行期内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2-3 年	往来资产长期挂账单位
	222,739,279.33	3 年以上	往来资产长期挂账单位
董事长奖励基金	16,296,827.06	3 年以上	使用结余
天津保税区建设服务总公司	5,640,346.71	3 年以上	往来资产长期挂账单位
天津湖滨广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606,639.72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申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22,489.63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60,466.45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大唐电信(天津)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229,748.25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11,001,194.39	3 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天津港保税区建设服务总公司	5,116,966.26	3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1,218,457.69	3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保税区工程项目经理部	442,000.00	3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天津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57,974.53	3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天津福居土木工程公司	150,000.00	3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施洛特汽车零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951,241.00	5年以上	
思塔高诊断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90,000.00	1-2年	
捷尔杰(天津)设备有限公司	719,573.00	3-4年	
埃驰(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1,279,799.00	1-2年	
	560,226.00	2-3年	
天津鑫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53,108.00	3年以上	租房押金,房屋在租状态
天津三维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3,360.00	1-2年	未结算
天津效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3年	租房押金,房屋在租状态
	270,000.00	2-3年	未结算
天津天保百恒投资有限公司	3,205,000.00	3-4年	未结算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994,579.68	5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市亨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769,769.45	1-2年	未结算
天津港保税区建设服务中心	100,069,853.60	1-2年	未结算
天津市佳业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209,933.00	1-2年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天津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2-3年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天津泰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2-3年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天津桂柳工程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22,250.00	2-3年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信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789.62	3年以上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高芯电子	2,955,985.58	5年以上	资金问题
天津日本人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1,250,000.00	2-3年	押金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80,132.00	2-3年	押金
天津枫林南苑健身有限公司	709,268.00	2-3年	押金
天津自贸试验区冠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2-3年	押金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分公司	800.00	5年以上	未结算
冯锐(融汇商务园 E3-3-7#2 门)	2,200,000.00	1-2年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天津市津能滨海热电有限公司	110,881.32	4-5 年	
优赛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4 年	
员工代垫款项	5,467.70	3 年以上	
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企事业财务结算中心	33,481,377.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上饶市桔籽科技有限公司	366,524.92	1-2 年	项目尚未完结
霍山劲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6,126.58	1-2 年	项目尚未完结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589,749.00	3 年以上	对方未要求支付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155,756.22	1-2 年	项目尚未完结
天津航空机电有限公司	230,953.26	1-2 年	项目尚未完结
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3 年以上	未催收

### 3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见附注八.40.（2））	9,948,066,333.57	10,855,094,013.4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见附注八.41.（2））	4,359,936,554.77	6,451,521,833.5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98,508,697.48	877,148,573.49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见附注八.42.（2））	34,834,608.99	38,572,787.58
<b>合计</b>	<b>15,441,346,194.81</b>	<b>18,222,337,208.06</b>

### 39、其他流动负债

#### （1）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融资保理风险准备金	15,398,277.39	15,398,277.39
待转销项税额	153,461,066.31	205,325,230.35
代理业务负债	481,381,000.00	621,528,000.00
减：代理业务资产	481,381,000.00	621,528,000.00
代理业务净额		
预提土地增值税	1,085,203,836.95	1,083,651,338.69
融资租赁款		2,074,522,616.71
短期应付债券（见下表（2））	24,508,461,753.43	13,772,997,178.10
预收分红款	52,451,595.00	32,470,035.00
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的商业电子汇票	4,690,000.00	
<b>合计</b>	<b>25,819,666,529.08</b>	<b>17,184,364,676.24</b>

## (2) 短期应付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2022 年度第一期私募债	1,000,000,000.00	2022 年 6 月 1 日	365 日	1,000,000,000.00	1,040,849,315.07	
2022 年度第二期私募债	1,200,000,000.00	2022 年 7 月 13 日	365 日	1,200,000,000.00	1,239,353,424.66	
2022 年度第三期私募债	800,000,000.00	2022 年 8 月 3 日	365 日	800,000,000.00	823,013,698.63	
2022 年度第四期私募债	1,000,000,000.00	2022 年 8 月 17 日	365 日	1,000,000,000.00	1,026,082,191.78	
2022 年度第五期私募债	1,5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6 日	365 日	1,500,000,000.00	1,512,945,205.48	
2022 年度第六期私募债	1,00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 日	365 日	1,000,000,000.00	1,005,561,643.84	
2022 年度第七期私募债	1,000,000,000.00	2023 年 1 月 4 日	365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2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	2022 年 7 月 13 日	270 日	700,000,000.00	720,386,493.15	
2022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2 年 9 月 26 日	195 日	1,000,000,000.00	1,012,753,424.66	
2022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2 年 9 月 28 日	195 日	1,000,000,000.00	1,012,357,534.25	
2022 年度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800,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17 日	270 日	800,000,000.00	809,731,506.85	
2022 年度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20 日	180 日	500,000,000.00	504,843,561.64	
2022 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5 日	180 日	1,000,000,000.00	1,006,484,931.51	
2022 年度第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3 日	180 日	500,000,000.00	502,787,671.23	
2022 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48 日	1,000,000,000.00	1,004,671,232.88	
2022 年度第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55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16 日	180 日	550,000,000.00	551,175,342.47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0,000,000.00	2023 年 2 月 16 日	180 日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2 月 27 日	17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	2023 年 2 月 27 日	270 日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3 月 13 日	17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640,000,000.00	2023 年 4 月 13 日	180 日	640,000,000.00		64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4 月 26 日	18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550,000,000.00	2023 年 5 月 30 日	268 日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9 日	179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20 日	153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80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0 日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18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350,000,000.00	2023 年 7 月 24 日	180 日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7 月 25 日	26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8 月 17 日	23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0	2023 年 8 月 24 日	210 日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200,000,000.00	2023 年 8 月 29 日	270 日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3 年 9 月 13 日	180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800,000,000.00	2023 年 9 月 14 日	270 日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	2023 年 9 月 22 日	270 日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7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85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70 日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7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2023 年度第二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7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4 日	27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70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80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70 日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70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2 月 27 日	178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3 年 4 月 14 日	179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6 日	365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一期私募债	1,800,000,000.00	2023 年 3 月 1 日	365 日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二期私募债	1,000,000,000.00	2023 年 3 月 29 日	365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三期私募债	1,200,000,000.00	2023 年 4 月 27 日	365 日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四期私募债	80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13 日	365 日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五期私募债	1,000,000,000.00	2023 年 7 月 19 日	365 日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六期私募债	1,500,000,000.00	2023 年 8 月 29 日	365 日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b>合计</b>	<b>46,090,000,000.00</b>			<b>46,090,000,000.00</b>	<b>13,772,997,178.10</b>	<b>32,540,000,000.00</b>

(续)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利息支付	期末余额
2022 年度第一期私募债	29,150,684.93		1,000,000,000.00	70,000,000.00	-
2022 年度第二期私募债	44,646,575.34		1,200,000,000.00	84,000,000.00	-
2022 年度第三期私募债	32,986,301.37		800,000,000.00	56,000,000.00	-
2022 年度第四期私募债	43,917,808.22		1,000,000,000.00	70,000,000.00	-
2022 年度第五期私募债	92,054,794.52		1,500,000,000.00	105,000,000.00	-
2022 年度第六期私募债	64,438,356.16		1,000,000,000.00	70,000,000.00	-
2022 年度第七期私募债	69,232,876.71				1,069,232,876.71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利息支付	期末余额
2022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12,183,643.84		700,000,000.00	32,570,136.99	
2022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3,424,657.53		1,000,000,000.00	26,178,082.19	
2022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3,553,424.65		1,000,000,000.00	25,910,958.90	
2022年度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5,775,342.47		800,000,000.00	35,506,849.32	
2022年度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7,435,890.41		500,000,000.00	12,279,452.05	
2022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9,454,794.52		1,000,000,000.00	25,939,726.03	
2022年度第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10,773,972.61		500,000,000.00	13,561,643.84	
2022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17,630,136.98		1,000,000,000.00	22,301,369.86	
2022年度第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16,454,794.52		550,000,000.00	17,630,136.99	
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8,013,698.63		250,000,000.00	8,013,698.63	
2023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32,136,986.30		1,000,000,000.00	32,136,986.30	
2023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35,987,671.23		700,000,000.00	35,987,671.23	
2023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31,816,939.89		1,000,000,000.00	31,816,939.89	
2023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0,144,262.30		640,000,000.00	20,144,262.30	
2023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31,475,409.84		1,000,000,000.00	31,475,409.84	
2023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1,314,986.30				571,314,986.30
2023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31,887,431.69		1,000,000,000.00	31,887,431.69	
2023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12,917,213.11		500,000,000.00	12,917,213.11	
2023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6,761,643.84				826,761,643.84
2023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31,721,311.48		1,000,000,000.00	31,721,311.48	-
2023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9,910,273.97				359,910,273.97
2023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8,518,082.19				1,028,518,082.19
2023年度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5,116,712.33				1,015,116,712.33
2023年度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7,532,712.33				607,532,712.33
2023年度第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4,557,808.22				1,214,557,808.22
2023年度第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5,178,082.19				505,178,082.19
2023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8,442,739.73				808,442,739.73
2023年度第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6,510,958.90				706,510,958.90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利息支付	期末余额
2023 年度第二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6,480,000.00				1,006,480,000.00
2023 年度第二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6,107,890.41				856,107,890.41
2023 年度第二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3,780,821.92				1,003,780,821.92
2023 年度第二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761,643.84				1,002,761,643.84
2023 年度第二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272,328.77				1,002,272,328.77
2023 年度第二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532,328.77				1,001,532,328.77
2023 年度第二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911,780.82				800,911,780.82
2023 年度第二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524,383.56				500,524,383.56
202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2,430,136.99		1,000,000,000.00	32,430,136.99	
2023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5,161,202.19		500,000,000.00	15,161,202.19	
2023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2,016,438.36				1,002,016,438.36
2023 年度第一期私募债	112,808,219.18				1,912,808,219.18
2023 年度第二期私募债	53,123,287.67				1,053,123,287.67
2023 年度第三期私募债	61,150,684.93				1,261,150,684.93
2023 年度第四期私募债	33,041,095.89				833,041,095.89
2023 年度第五期私募债	33,904,109.59				1,033,904,109.59
2023 年度第六期私募债	24,969,863.01				1,524,969,863.01
<b>合计</b>	<b>1,286,035,195.15</b>		<b>22,140,000,000.00</b>	<b>950,570,619.82</b>	<b>24,508,461,753.43</b>

#### 40、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4,987,903.79	1,669,000,000.00
抵押借款	1,472,499,708.79	1,412,312,067.85
保证借款	26,149,616,776.66	24,529,168,072.01
信用借款	13,659,130,011.11	15,857,314,701.14
<b>小计</b>	<b>41,836,234,400.35</b>	<b>43,467,794,841.00</b>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48,066,333.57	10,855,094,013.46
<b>合计</b>	<b>31,888,168,066.78</b>	<b>32,612,700,827.54</b>

## (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质押借款	29,934,092.25	宁夏银行天津分行	天保租赁存单质押	2023.06.29-2026.06.29	4.15%
质押借款	19,953,811.54	宁夏银行天津分行	天保租赁存单质押	2023.06.30-2026.06.29	4.15%
质押借款	480,000,000.00	渤海银行	本集团担保+投资公司股权质押	2021.12.02-2027.12.02	5.67%
质押借款	25,1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股份	2020.12.30-2026.12.24	4.30%-4.65%
<b>小计</b>	<b>554,987,903.79</b>				
抵押借款	47,579,826.39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抵押	2023.07.06-2026.07.05	5.5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本集团连带责任担保、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房产抵押。	2022.08.22-2024.08.21	3.40%
抵押借款	66,755,924.45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以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拥有的天津空港经济区汇津广场 9 号楼 101、9 号楼 102 在建工程，建筑面积 871.02 平方米，连同整宗土地使用权，面积 62,989.70 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天保基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03.16-2024.03.15	7.00%
抵押借款	300,825,000.00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以天津天保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的中心生态城“意韵唐轩”项目在建工程及其整宗土地提供抵押担保，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的天津天保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由天保基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2.07.15-2024.07.15	9.00%
抵押借款	353,192,350.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分行	由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空港经济区纬二道以北，经二西路以西的“津（2021）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7069999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明智轩在建工程、“津（2021）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7070200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至信轩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天保基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3.01.13-2026.01.13	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首期利率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115 基点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抵押借款	152,592,796.1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	由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空港经济区纬二道以北, 经二西路以西面积为 33,466.10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并由天保基建及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2.08.12-2027.08.11	浮动利率, 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前 1 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230 基点
抵押借款	147,229,07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由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95 号珑翠广场 1-5 号楼、6-9 号楼提供抵押担保, 并由天保基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3.08.26-2048.06.20	浮动利率, 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90 个基点, 以 12 个月为一期, 一期一调整, 分段计息
抵押借款	204,324,736.4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由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空港经济区环河东路以东、东八道以南“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0424274 号”和“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0549681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并由天保基建及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3.09.28-2026.09.26	浮动利率, 按照借款实际发放日的前一日日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95 个基点
<b>小计</b>	<b>1,472,499,708.79</b>				
保证借款	8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2019/08/23-2028/08/18	4.90%
保证借款	1,6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2019/08/28-2028/08/18	4.90%
保证借款	1,29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城市广场支行	天津天保嘉业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嘉圆有限公司	2021/03/19-2028/12/19	4.89%
保证借款	59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03/14-2024/03/14	4.65%
保证借款	6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03/14-2024/03/14	4.65%
保证借款	16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2/07/11-2025/07/11	4.15%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2/12/16-2025/12/16	4.8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保证借款	463,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2/12/16-2025/12/16	4.80%
保证借款	55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3/02-2024/09/02	4.80%
保证借款	48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5/17-2025/05/16	4.80%
保证借款	252,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1/08/13-2026/08/12	4.90%
保证借款	303,000,000.00	渤海银行自贸区分行		2021/12/21-2026/12/19	4.90%
保证借款	1,397,000,000.00	渤海银行自贸区分行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担保；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本集团持有的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2023/02/03-2027/02/28	4.90%
保证借款	270,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2021/01/29-2024/01/18	4.90%
保证借款	245,000,000.00	天津银行滨海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24-2028/12/23	4.90%
保证借款	495,000,000.00	天津银行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5/17-2028/05/16	4.90%
保证借款	495,000,000.00	天津银行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3/05/25-2028/05/24	4.90%
保证借款	276,548,166.67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本集团	2021.12.20-2026.12.13	6.50%
保证借款	1,39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本集团	2016.06.24-2028.06.24	4.89%
保证借款	9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本集团	2020.04.30-2027.04.30	4.88%
保证借款	1,16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本集团	2020.08.28-2028.08.28	4.88%
保证借款	649,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本集团	2020.08.31-2027.08.31	4.88%
保证借款	1,01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本集团	2020.08.31-2027.08.31	4.88%
保证借款	56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本集团	2020.08.31-2028.08.31	4.88%
保证借款	9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本集团	2020.08.31-2028.08.31	4.88%
保证借款	86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本集团	2020.08.31-2027.08.31	4.88%
保证借款	247,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本集团	2020.02.27-2028.09.21	4.84%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保证借款	16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本集团	2020.02.27-2028.09.21	4.84%
保证借款	247,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本集团	2020.02.27-2028.09.21	4.84%
保证借款	16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本集团	2020.02.27-2028.09.21	4.84%
保证借款	92,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本集团	2020.04.01-2027.12.01	4.84%
保证借款	634,8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本集团	2020.04.17-2027.12.17	4.84%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本集团	2019.12.24-2026.09.21	4.30%
保证借款	400,556,111.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应收租赁款保理	2022.09.08-2027.09.07	浮动利率 4.55%
保证借款	681,558,081.5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应收租赁款保理	2022.09.19-2025.09.14	7.50%
保证借款	120,153,333.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保投控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2021.01.14-2024.01.14	浮动利率 4.60%
保证借款	90,112,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保投控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2021.06.11-2024.06.11	浮动利率 4.50%
保证借款	56,063,777.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保投控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2021.10.29-2024.10.29	浮动利率 4.10%
保证借款	56,230,2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保投控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2023.03.20-2026.03.20	浮动利率 4.50%
保证借款	120,358,923.06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保投控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2021.12.15-2026.12.09	6.50%
保证借款	124,137,777.78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天保投控担保+设备抵押+应收账款质押+账户质押+定期存款	2020.10.30-2025.9.19	4.00%
保证借款	15,859,8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保投控担保+应收账款质押	2023.03.20-2026.03.20	浮动利率 4.50%
保证借款	190,422,222.22	天津银行自贸分行	天保投控担保+天保租赁抵押+天保百祥抵押+天保宏浩抵押+天保宏瑞抵押	2023.03.20-2026.03.19	8.00%
保证借款	35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本集团	2021.12.13-2024.12.13	4.9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本集团	2022.04.22-2024.04.21	4.30%
保证借款	624,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担保、房屋抵押、控股应收账款质押	2022.04.22-2047.04.21	7.1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保证借款	170,000,000.00	天津银行滨海分行	本集团	2021.01.05-2024.01.04	5.23%
保证借款	37,75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本集团	2022.09.09-2033.09.08	3.41%
保证借款	2,928,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本集团	2020.09.09-2025.08.22	6.00%
保证借款	544,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本集团	2022.07.28-2025.08.22	6.00%
保证借款	216,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本集团	2022.09.30-2025.08.22	6.00%
保证借款	1,938,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本集团	2022.01.17-2025.08.22	6.00%
保证借款	86,4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2.10.17-2025.10.16	7.50%
保证借款	86,4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2.10.20-2025.10.19	7.50%
保证借款	81,6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2.10.21-2025.10.20	7.50%
保证借款	92,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1.12.06-2026.12.05	6.50%
保证借款	92,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1.12.06-2026.12.05	6.50%
保证借款	92,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1.12.06-2026.12.05	6.50%
保证借款	92,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本集团	2021.12.06-2026.12.05	6.5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天津滨海江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本集团	2023.06.29-2026.06.28	6.00%
保证借款	184,000,000.00	天津滨海农商银行自贸分行	本集团	2021.12.14-2026.12.13	6.5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天津滨海江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本集团	2023.09.27-2026.09.26	6.00%
保证借款	4,092,459.00	交通银行天津东丽支行	本集团	2020.09.09-2029.12.25	4.70%
保证借款	4,784,071.20	交通银行天津东丽支行	本集团	2020.09.22-2029.12.25	4.70%
保证借款	4,928,325.11	交通银行天津东丽支行	本集团	2020.10.21-2029.12.25	4.70%
保证借款	3,704,048.06	交通银行天津东丽支行	本集团	2022.01.25-2029.12.25	4.80%
保证借款	1,513,677.13	交通银行天津东丽支行	本集团	2022.01.28-2029.12.25	4.8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保证借款	40,440,200.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支行	保证人：本集团；抵押物：津（2022）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90481号	2021.06.25-2036.06.24	4.85%		
保证借款	154,645,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支行	保证人：本集团；抵押物：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78078号	2021.06.25-2036.06.24	4.85%		
保证借款	70,574,900.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支行	保证人：本集团；抵押物：津（2022）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520831号	2021.06.25-2036.06.24	4.85%		
保证借款	40,975,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支行	本集团	2023.03.17-2038.03.16	4.65%		
保证借款	82,000,000.00	农商银行滨海分行	担保人：本集团，抵押物为编号：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1002417号	2022.04.20-2030.04.13	5.85%		
保证借款	585,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本集团	2017.12.27-2030.12.25	5.39%		
保证借款	66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	本集团	2023.03.31-2030.12.19	5.10%		
保证借款	790,500,000.0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行	本集团	2023.05.31-2038.05.30	5.80%		
保证借款	20,652,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	本集团	2023.02.24-2038.02.23	4.50%		
保证借款	452,4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营业部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环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06.28-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2,109,728.00			2022.07.19-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761,333.33			2022.07.26-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3,368,197.68			2022.08.26-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4,932,952.33			2022.09.21-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39,680,000.00			2022.10.27-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23,920,006.50			2023.01.13-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1,523,433.41			2023.02.27-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15,303,717.65			2023.05.29-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6,008,935.33			2023.11.21-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3,419,433.66			2023.12.22-2037.06.28	3.90%		
保证借款	6,765,923.8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支行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08.10-2031.08.09	4.15%
保证借款	70,264,444.45			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保证人：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2.08.10-2024.08.09	8.00%
保证借款	169,719,696.48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保证人：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3.09.13-2025.09.12	3.55%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小计	26,149,616,776.66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1/02/04-2024/02/02	5.03%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1/02/04-2024/02/02	5.03%
信用借款	46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0/01/14-2024/07/12	4.68%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1/02/04-2024/02/02	5.03%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1/02/04-2024/02/02	5.03%
信用借款	4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9/03/28-2024/09/13	4.80%
信用借款	4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9/03/28-2024/09/13	4.80%
信用借款	19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1/07/14-2024/07/12	4.93%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1/02/04-2024/02/02	4.8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1/02/04-2024/02/02	5.03%
信用借款	184,000,000.00	中国银行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7/12/24	4.79%
信用借款	460,000,000.00	中国银行融和广场支行		2020/01/13-2027/12/13	4.89%
信用借款	92,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分行		2020/01/19-2025/12/19	4.89%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中国银行融和广场支行		2020/04/01-2024/12/01	4.79%
信用借款	1,240,000,000.00	中国银行融和广场支行		2020/10/30-2026/12/30	4.70%
信用借款	33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0/04/23-2026/12/31	4.83%
信用借款	53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0/04/26-2024/12/31	4.83%
信用借款	95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1/01/22-2026/12/31	4.90%
信用借款	73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4/12/01	4.89%
信用借款	1,349,000,000.00	中信银行滨海新区分行营业部		2023/06/29-2028/11/30	4.78%
信用借款	1,970,250,000.00	渤海银行自贸区分行		2023/11/09-2028/11/08	4.30%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信用借款	855,000,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1/03/26-2028/09/20	4.90%
信用借款	420,000,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2/07/29-2028/07/28	4.90%
信用借款	662,500,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行		2022/09/30-2028/09/29	4.90%
信用借款	650,000,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行		2022/10/31-2028/10/30	4.90%
信用借款	100,151,111.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区支行		2023.12.15-2026.12.14	浮动利率 3.4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区支行		2023.09.28-2025.09.26	3.95%
信用借款	47,8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东支行		2023.05.29-2026.05.29	3.75%-3.65%
信用借款	4,214,450.00	交通银行天津友谊支行		2019.07.05-2026.12.20	4.20%
信用借款	4,214,450.00	交通银行天津友谊支行		2019.07.05-2026.12.20	4.35%
小计	13,659,130,011.11				
合计	41,836,234,400.35				

#### 41、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8 年中票一期 (18 津保投 MTN001)		1,587,342,739.73
2018 年中票六期 (18 津保投 MTN006)		1,035,260,273.98
2018 年中票七期 (18 津保投 MTN007)		516,257,123.29
2019 年中票一期 (19 津保投 MTN001)	525,917,808.22	525,917,808.22
2020 年公司债第一期 (20 津保 01)		1,045,969,863.01
2020 年公司债第二期 (20 津保 02)		1,860,953,424.66
2021 年中期票据第一期(21 津保投 MTN001)	1,004,986,301.37	904,487,671.23
2021 年第一期公司债 (21 津保 01)	1,002,849,315.07	1,002,849,315.07
2022 年第一期公司债 (22 津保 01)	1,049,287,671.23	1,049,287,671.23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405,326,355.32	404,899,641.74
2023 年度第七期私募债	1,016,224,657.53	
2023 年度第八期私募债	701,380,821.92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TB21 境外债	1,420,856,774.79	1,397,156,003.29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359,936,554.77	6,451,521,833.53
<b>合计</b>	<b>2,766,893,150.68</b>	<b>4,878,859,701.92</b>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2018 年中期票据一期 (18 津保投 MTN001)	1,500,000,000.00	2018.02.01	5 年	1,500,000,000.00	1,587,342,739.73
2018 年中期票据六期 (18 津保投 MTN006)	1,000,000,000.00	2018.06.12	5 年	1,000,000,000.00	1,035,260,273.98
2018 年中期票据七期 (18 津保投 MTN007)	500,000,000.00	2018.06.22	5 年	500,000,000.00	516,257,123.29
2019 年中期票据一期 (19 津保投 MTN001)	500,000,000.00	2019.01.18	5 年	500,000,000.00	525,917,808.22
2020 年公司债第一期 (20 津保 01)	1,000,000,000.00	2020.01.08	3 年	1,000,000,000.00	1,045,969,863.01
2020 年公司债第二期 (20 津保 02)	1,800,000,000.00	2020.03.06	3 年	1,800,000,000.00	1,860,953,424.66
2021 年中期票据第一期 (21 津保投 MTN001)	1,000,000,000.00	2021.12.2	3 年	1,000,000,000.00	904,487,671.23
2021 年第一期公司债 (21 津保 01)	1,000,000,000.00	2021.12.14	3 年	1,000,000,000.00	1,002,849,315.07
2022 年第一期公司债 (22 津保 01)	1,000,000,000.00	2022.4.18	3 年	1,000,000,000.00	1,049,287,671.23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400,000,000.00	2021.10.19	3 年	400,000,000.00	404,899,641.74
2023 年度第七期私募债	1,000,000,000.00	2023.9.28	2 年	1,000,000,000.00	
2023 年度第八期私募债	700,000,000.00	2023.12.13	2 年	700,000,000.00	
TB21 境外债	\$200,000,000.00	2021.11.24	3 年	\$200,000,000.00	1,397,156,003.29
<b>小计 (美元)</b>	<b>\$200,000,000.00</b>			<b>\$200,000,000.00</b>	
<b>小计 (人民币)</b>	<b>11,400,000,000.00</b>			<b>11,400,000,000.00</b>	<b>11,330,381,535.45</b>
减：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6,451,521,833.53
<b>合计 (美元)</b>	<b>\$200,000,000.00</b>			<b>\$200,000,000.00</b>	
<b>合计 (人民币)</b>	<b>11,400,000,000.00</b>			<b>11,400,000,000.00</b>	<b>4,878,859,701.92</b>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8 年中期票据一期 (18 津保投 MTN001)		9,557,260.27		1,500,000,000.00
2018 年中期票据六期 (18 津保投 MTN006)		29,383,561.64		1,000,000,000.00
2018 年中期票据七期 (18 津保投 MTN007)		15,760,273.97		500,000,000.00
2019 年中期票据一期 (19 津保投 MTN001)		27,500,000.00		
2020 年公司债第一期 (20 津保 01)		1,030,136.99		1,000,000,000.00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0 年公司债第二期 (20 津保 02)		13,206,575.34		1,800,000,000.00
2021 年中期票据第一期(21 津保投 MTN001)		65,000,000.00		
2021 年第一期公司债 (21 津保 01)		65,000,000.00		
2022 年第一期公司债 (22 津保 01)		70,000,000.00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0,867,902.13	25,980,671.49	378,139.96	226,800,000.00
2023 年度第七期私募债	1,000,000,000.00	16,224,657.53		
2023 年度第八期私募债	700,000,000.00	1,380,821.92		
TB21 境外债		42,747,071.50		
小计 (美元)				
小计 (人民币)	1,900,867,902.13	382,771,030.65	378,139.96	6,026,800,000.00
减: 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合计 (美元)				
合计 (人民币)	1,900,867,902.13	382,771,030.65	378,139.96	6,026,8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利息支付	汇兑损益	其他	期末金额
2018 年中期票据一期 (18 津保投 MTN001)	96,900,000.00			
2018 年中期票据六期 (18 津保投 MTN006)	64,643,835.62			
2018 年中期票据七期 (18 津保投 MTN007)	32,017,397.26			
2019 年中期票据一期 (19 津保投 MTN001)	27,500,000.00			525,917,808.22
2020 年公司债第一期 (20 津保 01)	47,000,000.00			
2020 年公司债第二期 (20 津保 02)	74,160,000.00			
2021 年中期票据第一期(21 津保投 MTN001)	64,501,369.86		100,000,000.00	1,004,986,301.37
2021 年第一期公司债 (21 津保 01)	65,000,000.00			1,002,849,315.07
2022 年第一期公司债 (22 津保 01)	70,000,000.00			1,049,287,671.23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405,326,355.32
2023 年度第七期私募债				1,016,224,657.53
2023 年度第八期私募债				701,380,821.92
TB21 境外债	42,666,300.00	23,620,000.00		1,420,856,774.79
小计 (美元)				
小计 (人民币)	584,388,902.74	23,620,000.00	100,000,000.00	7,126,829,705.45
减: 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4,359,936,554.77
合计 (美元)				
合计 (人民币)	584,388,902.74	23,620,000.00	100,000,000.00	2,766,893,150.68

注：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68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基建”）于2021年10月19日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1基建01”，发行规模为4亿元，面值100元，平价发行，债券期限为3年，附第2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前两年债券票面利率为6.5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债券于2021年11月01日挂牌交易，上市代码“149670”。天保基建于2023年9月18日至20日对债券实行回售，回售数量为2,008,000张，回售金额为2.008亿元（不含利息），并于2023年10月20日至2023年11月16日对回售债券实施转售，转售债券数量2,008,000张，转售平均价格为净价100元/张，本次转售实施完毕后，“21基建01”剩余数量为4,000,000张。本公司为以上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42、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6,886,932.33	40,928,469.9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094,392.26	1,087,742.9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834,608.99	38,572,787.58
合计	957,931.08	1,267,939.35

#### 43、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023,969,953.49	1,348,967,648.64
专项应付款	3,429,527,167.03	3,170,489,958.15
合计	8,453,497,120.52	4,519,457,606.79

##### (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53,334,094.94	1,332,788,711.55
工程款	16,178,937.09	16,178,937.09
保税区财政局置换债资金	3,983,823,570.43	
股权并购款	670,633,351.03	
合计	5,023,969,953.49	1,348,967,648.64

##### (2) 专项应付款

###### 1) 专项应付款的增减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区域建设项目拨款	689,670,090.84	172,570.62	54,322,964.91	635,519,696.55
保税区财政局专项拨款	2,444,456,691.81	2,226,993,324.00	1,913,805,720.83	2,757,644,294.9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专项应付款	36,363,175.50			36,363,175.50
<b>合计</b>	<b>3,170,489,958.15</b>	<b>2,227,165,894.62</b>	<b>1,968,128,685.74</b>	<b>3,429,527,167.03</b>

## 2) 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重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403,100,000.00			403,100,000.00
2021 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天津滨海航空产业区（八平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17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空港污水处理厂迁厂输水管线及泵站工程	128,304,847.00			128,304,847.00
基建拨款	170,532,419.26	34,756,275.00	83,726,788.77	121,561,905.49

## 44、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见下表（1））	182,744,583.58	2,040,000.00	31,989,193.93	152,795,389.65
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286,462,028.29	29,430,159.88	258,263,978.11	57,628,210.06
融资租赁咨询服务费		9,796,035.90		9,796,035.90
<b>合计</b>	<b>469,206,611.87</b>	<b>41,266,195.78</b>	<b>290,253,172.04</b>	<b>220,219,635.61</b>

注 1：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时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申报珑翠路项目租赁式公寓奖补，于 2021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资金人民币 21,000,000.00 元。本年珑翠路项目租赁式公寓完工，将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 (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空港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发电改造项目	10,859,395.47	2,040,000.00		912,818.13
道达尔油脂选址用地内热力管线拆改工程	491,437.02			111,268.92
天保热电五号燃气锅炉房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技改项目	1,091,250.00			67,500.00
天津空港加工区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	9,806,931.36			672,671.04
天津临空产业区热电新建工程湿式电除尘改造及脱硫脱硝标准提升工程项目	2,416,533.52			157,599.96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计入营业 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 益
3#换热站换热器更新	105,684.70			22,249.20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线改造工程	176,845.18			62,415.72
天津港保税区（海港）热电联产再生水管 道建设工程	3,439,110.28			425,456.88
海港保税区换热站计量系统采购及安装调 试项目	1,407,690.30			244,815.84
跨境电商补助	53,466.68			53,466.68
创新平台项目	488,126.53			115,887.96
新动能引育科技创新突出贡献单位支持资 金	100,000.00			100,000.00
大中小融通奖励资金	126,855.36			120,000.00
锅炉房工程基础设施补贴 1571 万元	11,842,958.33			414,330.84
京粮管网工程补贴 350 万元	920,135.70			200,756.88
蒸汽管网增建工程补贴 1490 万元	6,841,881.60			855,235.20
1-5#燃煤锅炉脱硝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1332 万元	7,269,779.10			709,246.80
烟羽脱白项目补贴 300 万	2,406,250.00			187,500.00
配套费	5,465,600.00			
保税区（海港）热力管线入地改造工程项 目	5,181,165.27			431,763.60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道保温层、保护层大修 项目	1,401,750.03			373,800.00
海港保税区制冷换热站站房和吸收式冷冻 机组大修项目	409,893.66			106,928.88
海港热电厂烟气排放治理提升改造项目	3,000,000.10			266,666.64
脱硝提质改造项目补贴 686.98 万元	5,604,310.59			542,352.60
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补贴	30,000,000.00			
天保综合物流公共服务平台	8,403,471.35			391,514.28
临港土地建设开发补贴	31,197,608.16			2,346,547.92
骏达仓库	8,973,213.90			535,714.32
滨海新区发改委服务业引导专项资金	410,000.19			17,142.84
建筑工程投资	1,371,429.20			57,142.80
新建租赁住房奖补资金	21,000,000.00			
公路处补贴	481,810.00			
<b>合 计</b>	<b>182,744,583.58</b>	<b>2,040,000.00</b>		<b>10,502,793.93</b>

(续)

补助项目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冲减成本费 用	其他减少		
空港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发电改造项目			11,986,577.34	与资产相关
道达尔油脂选址用地内热力管线拆改工程			380,168.10	与资产相关
天保热电五号燃气锅炉房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技改项目			1,023,75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空港加工区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			9,134,260.32	与资产相关
天津临空产业区热电新建工程湿式电除尘改造及脱硫脱硝标准提升工程项目			2,258,933.56	与资产相关
3#换热站换热器更新			83,435.50	与资产相关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线改造工程			114,429.46	与资产相关
天津港保税区(海港)热电联产再生水管道建设工程			3,013,653.40	与资产相关
海港保税区换热站计量系统采购及安装调试项目			1,162,874.46	与资产相关
跨境电商补助				与收益相关
创新平台项目			372,238.57	与收益相关
新动能引育科技创新突出贡献单位支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大中小融通奖励资金			6,855.36	与收益相关
锅炉房工程基础设施补贴 1571 万元			11,428,627.49	与资产相关
京粮管网工程补贴 350 万元			719,378.82	与资产相关
蒸汽管网增建工程补贴 1490 万元			5,986,646.40	与资产相关
1-5#燃煤锅炉脱硝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1332 万元			6,560,532.30	与资产相关
烟羽脱白项目补贴 300 万			2,218,750.00	与资产相关
配套费		486,400.00	4,979,200.00	与资产相关
保税区(海港)热力管线入地改造工程项目			4,749,401.67	与资产相关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道保温层、保护层大修项目			1,027,950.03	与资产相关
海港保税区制冷换热站站房和吸收式冷冻机组大修项目			302,964.78	与资产相关
海港热电厂烟气排放治理提升改造项目			2,733,333.46	与资产相关
脱硝提质改造项目补贴 686.98 万元			5,061,957.99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补贴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保综合物流公共服务平台			8,011,957.07	与资产相关
临港土地建设开发补贴			28,851,060.24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		
骏达仓库			8,437,499.58	与资产相关
滨海新区发改委服务业引导专项资金			392,857.35	与资产相关
建筑工程投资			1,314,286.40	与资产相关
新建租赁住房奖补资金	2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公路处补贴			481,810.00	与资产相关
<b>合计</b>	<b>21,000,000.00</b>	<b>486,400.00</b>	<b>152,795,389.65</b>	

## 45、实收资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2,405,272.835	90.55			2,405,272.835	90.55
天津中联置业有限公司	251,030.315	9.45			251,030.315	9.45
<b>合计</b>	<b>2,656,303.15</b>	<b>100.00</b>			<b>2,656,303.15</b>	<b>100.00</b>

## 46、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300,000.00						300,000.00
<b>合计</b>		<b>300,000.00</b>						<b>300,000.00</b>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永续债	2022-9-27	其他权益工具	6.50%	300,000.00
<b>合计</b>				<b>300,000.00</b>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续债		300,000.00	注 1		
合计		300,000.00			

注 1: 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与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航产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签署的《永续债协议》。经双方协商,主要协议内容如下: 永续债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永续债期限为 3+N 年,初始期限内年利率 6.5%,自起息日起满 3 年跳息一次,上调利率 200BPS,此后利率不在调整。永续债利息支付:每半年付息一次,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可以选择将当期永续债利息递延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递延次数限制,但须在当期付息日前通知滨海航产公司。永续债本金偿还: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应当于永续债到期日偿还全部本金及其他应付款项。永续债最后一期的利息,累计递延利息及递延利息孳息(如有),也应当于永续债的到期日同永续债本金一并偿还,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同时享有提前偿还永续债本金的权利,即本公司有权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决定提前偿还永续债本金;滨海航产公司明确:在清算时本协议项下的永续债劣后于其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

#### 47、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382,742,193.54	886,410.53		383,628,604.07
二、其他资本公积	9,252,974,329.95			9,252,974,329.95
三、无偿调入调出固定资产	726,081,504.41			726,081,504.41
四、专项拨款	1,590,325,689.34			1,590,325,689.34
合计	11,952,123,717.24	886,410.53		11,953,010,127.77

注: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情况说明

本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系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对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形成。

#### 48、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95,457,483.41			195,457,483.41
合计	195,457,483.41			195,457,483.41

#### 4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注)	1,165,834,236.26	126,323,824.10		1,292,158,060.36
任意盈余公积	14,162,664.36			14,162,664.36
合计	1,179,996,900.62	126,323,824.10		1,306,320,724.72

注：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 126,323,824.10 元，其中：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19,243,797.12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转入盈余公积 7,080,026.98 元。

#### 5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612,818,980.87	3,469,065,292.8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9,053.26	-1,077,466.36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9,053.26	
其他调整		-1,077,466.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12,828,034.13	3,467,987,826.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5,909,119.85	1,391,940,094.16
其他调整因素（注 1）	396,725,881.08	200,286,315.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9,243,797.12	63,154,236.6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218,366,300.00	250,000,000.00
其他减少（注 2）	197,708,333.34	134,241,018.27
期末未分配利润	<b>5,330,144,604.60</b>	<b>4,612,818,980.87</b>

注 1：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 403,805,908.06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 396,725,881.08 元，盈余公积 7,080,026.98 元。

注 2：本期“其他减少”为支付和计提的永续债股息。

#### 5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09,092,130.16	15,778,449,126.59	13,086,018,571.67	12,195,317,597.13
其他业务	1,398,542,407.64	167,384,956.09	1,140,831,129.16	143,738,722.07
利息	54,329,141.24	108,671,264.86	55,857,127.43	99,095,334.63
手续费及佣金	31,056,716.10	9,762,197.60	40,936,000.39	8,718,637.98
合计	<b>17,893,020,395.14</b>	<b>16,064,267,545.14</b>	<b>14,323,642,828.65</b>	<b>12,446,870,291.81</b>

#### 5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755,852.27	28,540,237.74
教育费附加	25,180,644.86	12,229,797.49
土地增值税	48,398,498.69	115,746,571.0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4,887,771.40	5,358,875.40
地方教育附加	16,787,096.66	8,154,005.96
印花税	17,375,389.48	13,103,607.99
房产税	70,139,935.84	69,246,219.38
车船税	26,355.42	18,474.58
资源税	1,536,766.00	1,609,912.40
环境保护税	502,332.13	683,048.63
其他	590,662.40	639,410.55
<b>合计</b>	<b>244,181,305.15</b>	<b>255,330,161.14</b>

**5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各项津贴	29,907,999.12	49,285,059.28
销售服务费	94,953,461.28	82,996,868.55
物业管理费	7,834,435.46	3,679,510.93
广告宣传费	4,318,932.87	4,387,876.85
劳动保险费	10,522,696.94	10,118,534.33
折摊费用	5,425,371.83	4,873,857.42
租赁费	3,802,675.26	5,214,474.70
水电汽费	2,651,085.69	3,301,891.71
咨询服务费	408,612.54	176,241.60
福利费	1,172,177.25	2,244,171.00
修理维护费	6,723,095.77	5,582,558.45
保险费	400,750.65	710,172.69
办公费	1,778,052.74	1,590,769.26
（机）物料消耗	137,794.96	280,919.61
住房公积金	3,775,594.64	3,363,747.75
差旅交通费	280,897.63	77,737.33
工会经费	520,774.87	500,371.61
运输费	46,518.46	108,603.43
业务招待费	150,090.39	116,241.09
劳动保护费		20,944.64
聘请中介机构	5,153,892.06	2,060,144.09
车辆使用费	110,797.90	166,207.3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低值易耗品摊销	39,926.12	50,291.24
职工教育经费	51,359.38	9,453.41
税金	1,100,320.00	1,100,320.00
人员用工费	6,262,854.28	4,302,605.64
其他	345,848.64	81,407.83
<b>合计</b>	<b>187,876,016.73</b>	<b>186,400,981.78</b>

**5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各项津贴	187,758,907.23	191,431,132.92
折摊费用	29,973,692.63	29,055,243.49
劳动保险费和公积金	72,277,928.97	66,399,354.88
聘请中介机构费	242,190,197.15	55,783,748.14
办公费	15,538,165.29	18,000,631.00
福利费	10,006,720.79	11,336,772.80
租赁费	6,573,721.60	5,599,927.10
修理维护费	3,537,671.38	3,665,641.65
物业管理费	3,865,137.98	8,979,758.67
诉讼及咨询费	723,479.95	2,468,883.35
水电汽费	4,656,855.31	3,870,319.90
税金	142,797.03	160,580.0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19,596.38	4,997,803.04
差旅交通费	1,086,956.67	316,077.22
保险费	335,316.48	414,319.19
车辆使用费	470,885.97	504,119.89
业务招待费	322,432.66	179,119.66
环境保护费	453,234.26	628,117.64
（机）物料消耗	74,044.22	160,031.97
广告宣传费	150,000.00	147,513.00
劳动保护费	131,615.42	838,471.6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28,198.10	1,037,272.22
党组织工作经费	324,368.48	314,593.47
软件服务费	2,828,712.29	
其他	2,944,866.65	5,991,155.94
<b>合计</b>	<b>592,315,502.89</b>	<b>412,280,588.82</b>

## 55、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	5,671,928.89	5,509,779.41
折旧费	5,429,844.00	6,122,145.81
其他	1,471,715.10	747,886.82
合计	12,573,487.99	12,379,812.04

## 5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672,722,833.92	2,386,023,444.39
减：利息收入	115,803,173.36	132,046,718.74
汇兑损益	28,948,818.13	145,864,473.54
银行手续费	380,401,072.57	295,153,977.96
其他	549,100.79	9,493,564.60
合计	2,966,818,652.05	2,704,488,741.75

## 57、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福光公寓政府补助	17,822,000.00	17,822,000.00
扩岗补贴	1,500.00	1,500.00
社岗补贴	5,945,900.38	
服务业专项资金奖励	100,000.00	350,000.00
2020 年高新奖励	200,000.00	
2021 年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300,000.00	
职工公寓考评物业管理奖励补贴（天保青年公寓）	174,520.08	
天保青年公寓项目 2017-2022 年租金补贴	154,500,000.00	
两化融合补贴		500,000.00
高质量发展金	157,584,511.11	29,868,625.01
其他	8,384.85	314,877.34
空港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发电改造项目	912,818.13	809,707.56
道达尔油脂选址用地内热力管线拆改工程	111,268.92	111,268.92
天保热电五号燃气锅炉房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技改项目	67,500.00	67,500.00
天津空港加工区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	672,671.04	672,671.04
天津临空产业区热电新建工程湿式电除尘改造及脱硫脱硝标准提升工程项目	157,599.96	157,599.96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换热站换热器更新	22,249.20	22,249.20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线改造工程	62,415.72	62,415.72
天津港保税区（海港）热电联产再生水管道建设工程	425,456.88	425,456.88
海港保税区换热站计量系统采购及安装调试项目	244,815.84	244,815.84
保税区财政局年度经营补贴	247,640,000.00	263,240,000.00
2020 年研发后补助资金		166,310.00
失业保险费返还		19,983.9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退还	257,949.70	137,914.52
跨境电商专项拨款	53,466.68	1,200,528.31
加计抵减进项税	3,569,836.51	1,719,210.72
政府拨款	31,909,393.60	32,605,510.61
2022 年度煤炭财政补贴		25,968,900.00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道保温层、保护层大修项目财政拨款	373,800.00	373,800.00
海港保税区制冷换热站站房和吸收式冷冻机组大修项目财政拨款	106,928.88	106,928.88
烟气排放治理提升改造项目	266,666.64	266,666.64
保税区（海港）热力管线入地改造工程项目	431,763.60	431,763.60
锅炉房工程基础设施补贴 1571 万元	414,330.84	414,330.84
京粮管网工程补贴 350 万元	200,756.88	200,756.88
蒸汽管网增建工程补偿 1490 万元	855,235.20	855,235.20
1-5#燃煤锅炉脱硝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1332 万元	709,246.80	709,246.80
烟羽脱白项目补贴 300 万元	187,500.00	187,500.00
脱硝提质改造项目补贴 686.98 万元	542,352.60	542,352.60
科技局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70,000.00
天保综合物流公共服务平台	391,514.28	391,514.28
临港土地建设开发补贴	2,346,547.92	2,346,547.92
骏达仓库补贴	535,714.32	535,714.32
跨境电商查验中心费用补贴		681,377.00
场院拆迁补贴		295,751.00
六税两费减免		4,444.64
商务局返还港建费		91,405.46
增值税核销		36,451.31
减免增值税	128,930.95	16,698.47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改委专项资金	17,142.84	17,142.84
财政局拨工程资金	57,142.80	57,142.80
知识产权特色园区建设专项资助资金	25,000.00	175,000.00
孵化机构绩效评估奖励		250,000.00
税收返还	167,728.48	371,524.34
见习生补贴	228,618.00	35,172.00
进口补贴		800.00
稳岗补贴	195,141.94	1,260,146.91
安全生产奖励		50,000.00
印花税返还	248,093.50	
免征税额	6,515.16	
<b>合计</b>	<b>631,180,930.23</b>	<b>387,264,460.27</b>

## 58、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4,886,402.49	542,272,590.5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27,051.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92,833.6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7,231.56	61,140.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328,623.09	3,235,943.91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3,566,110.87	17,204,500.0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4,139,668.04	21,195,470.5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0,805.95	927,702.51
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93,378.57
<b>合计</b>	<b>703,110,063.74</b>	<b>592,417,778.29</b>

### (2) 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 5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74,505.25
<b>合计</b>		<b>2,274,505.25</b>

## 60、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2,647,789.81	-36,166,504.44
二、贷款损失准备	525,000.00	-14,188,000.00
三、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7,143,380.94	22,258,940.44
合计	-49,266,170.75	-28,095,564.00

注：损失以“-”填列。

## 6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22,750,075.49	-239,723,782.6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21,074,258.26	
合计	-443,824,333.75	-239,723,782.66

注：损失以“-”填列。

## 62、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合计	79,827,972.67	157,301,088.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	74,665,055.02	157,301,088.2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	5,162,917.65	
合计	79,827,972.67	157,301,088.27

## 6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见下表（1））	2,587,720,693.81	2,591,025,933.19	2,587,720,693.8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238.50	
违约赔偿	10,400.64	388,188.88	10,400.64
罚款	694,641.70	282,276.06	694,641.70
其他	25,418.36	477,442.04	25,418.36
合计	2,588,451,154.51	2,592,178,078.67	2,588,451,154.51

（1）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1 年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53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发展金	2,586,249,200.00	2,578,408,608.81
智能制造专项资金支持	230,000.00	17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500,000.00	
2022年度职工公寓考评物业管理奖励补贴	209,993.81	
埃驰一期土地补贴		12,352,720.36
折旧补贴		75,104.81
其他	1,500.00	19,499.21
<b>合计</b>	<b>2,587,720,693.81</b>	<b>2,591,025,933.19</b>

## 64、营业外支出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969.55	356,084.30	27,969.55
滞纳金	645,634.90	264,304.32	645,634.90
罚款支出	300,000.00	74,240.00	300,000.00
摊销外购碳排放配额	2,278,258.49		2,278,258.49
其他支出	49,852,940.71	236,709.64	49,852,940.71
<b>合计</b>	<b>53,104,803.65</b>	<b>931,338.26</b>	<b>53,104,803.65</b>

## 65、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164,610.87	265,601,203.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94,862.93	-9,947,709.61
其他	4,689,269.51	-151,871.43
<b>合计</b>	<b>392,548,743.31</b>	<b>255,501,622.12</b>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汇总利润总额	1,281,362,698.19	1,768,577,477.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0,340,674.55	442,144,369.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33,802.57	-3,665,666.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02,705.48	-1,860,997.75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4,130,243.79	-3,700,705.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3,238,116.39	-140,559,525.6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765,796.63	14,692,208.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877,789.87	-190,560,442.17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3,522,080.92	110,351,415.8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对年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其他	174,897,438.35	28,660,966.12
<b>所得税费用</b>	<b>392,548,743.31</b>	<b>255,501,622.12</b>

## 66、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b>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b>15,220,450.74</b>	<b>-370,197.01</b>	<b>15,590,647.75</b>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220,450.74	-370,197.01	15,590,647.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b>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b>126,093,848.29</b>	<b>1,306,380.89</b>	<b>124,787,467.40</b>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594,462.60		102,594,462.6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b>小计</b>	<b>102,594,462.60</b>		<b>102,594,462.60</b>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9,139.75	-34,784.94	-104,354.81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5,364,663.33	-1,341,165.83	-4,023,497.50
<b>小计</b>	<b>5,225,523.58</b>	<b>1,306,380.89</b>	<b>3,919,142.69</b>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273,862.11		18,273,862.11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b>小计</b>	<b>18,273,862.11</b>		<b>18,273,862.11</b>
4.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b>小计</b>			
<b>合计</b>	<b>141,314,299.03</b>	<b>936,183.88</b>	<b>140,378,115.15</b>

(续)

项目	上期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b>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b>-331,236,725.98</b>	<b>-29,247,116.59</b>	<b>-301,989,609.39</b>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1,236,725.98	-29,247,116.59	-301,989,609.3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b>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b>-2,487,788.17</b>	<b>-998,406.25</b>	<b>-1,489,381.92</b>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212,491.05		-75,212,491.0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b>小计</b>	<b>-75,212,491.05</b>		<b>-75,212,491.05</b>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22,242.50	-989,043.75	-4,733,198.7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37,450.00	9,362.50	28,087.50
<b>小计</b>	<b>-5,759,692.50</b>	<b>-998,406.25</b>	<b>-4,761,286.25</b>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484,395.38		78,484,395.3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b>小计</b>	<b>78,484,395.38</b>		<b>78,484,395.38</b>
4.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b>小计</b>			
<b>合计</b>	<b>-333,724,514.15</b>	<b>-30,245,522.84</b>	<b>-303,478,991.31</b>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一、上期期初余额			206,580,561.61	340,732,853.17
二、上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5,212,491.05	-301,989,609.39
三、本期期初余额			131,368,070.56	38,743,243.78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2,594,462.60	15,590,647.75

五、本期期末余额			233,962,533.16	54,333,891.53
----------	--	--	----------------	---------------

(续)

项 目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 计
一、上期期初余额	1,428,163.75		31,536,603.47		580,278,182.00
二、上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61,286.25		78,484,404.61		-303,478,991.31
三、本期期初余额	-3,333,122.50		110,021,008.08		276,799,190.69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19,142.69		18,273,862.11		140,378,115.15
五、本期期末余额	586,020.19		128,294,860.96		417,177,305.84

##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5,803,173.29
政府补助	1,229,530,893.36
押金、保证金	319,352,942.82
工程款	34,756,275.00
收到的其他人员费用	5,061,718,645.05
往来款等	4,220,394,531.35
合计	10,981,556,460.8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受限资金变动额	1,935,175.90
货代押箱费	20,273,970.00
工程款	66,216,454.30
销售、管理费用等付现费用	265,016,650.31
押金、保证金、意向金	369,990,687.99
往来款、其他人员费用等	7,758,013,960.17
合计	8,481,446,898.67

##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资金使用费	260,015,000.00
委贷利息收入	175,015,285.47
收回临港控股并购款	33,000,000.00
财政资金拆借款	849,000,038.20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2,059,238,783.17
<b>合计</b>	<b>3,376,269,106.84</b>

##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3,648,127,644.61
购买债券初始成本中包含的利息	2,603,823.62
<b>合计</b>	<b>3,650,731,468.23</b>

##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政府再融资债券	3,964,027,986.93
空港医院款购置款	1,808,583,394.50
受限资金	1,715,507,929.67
资金拆借款	1,195,049,725.96
收到并购款项	685,633,351.03
收到融资租赁款	120,000,000.00
收回信托业务保证金及利息	21,135,833.33
<b>合计</b>	<b>9,509,938,221.42</b>

##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3,267,796,157.54
资金拆借款及利息	1,808,226,700.30
受限资金	1,381,553,729.68
债券发行登记费、付息手续费等	238,914,100.55
融资保证金	213,806,039.00
发行债券中介机构费	204,203,969.36
贷款服务费	72,098,340.83
支付并购款项	24,534,028.50
融资手续费	18,658,979.45
<b>合计</b>	<b>7,229,792,045.21</b>

## 68、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88,813,954.88	1,513,075,855.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3,824,333.75	239,723,782.66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49,266,170.75	28,095,564.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1,057,961.69	466,182,029.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50,413.53	3,095,412.72
无形资产摊销	12,210,285.98	12,976,103.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395,341.95	101,243,75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827,972.67	-157,301,088.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969.55	351,845.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74,505.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4,357,065.06	2,386,023,444.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3,110,063.74	-592,417,77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610,891.21	-14,737,86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84,115.56	-24,907,758.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8,207,564.58	357,788,985.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8,409,178.55	-3,664,849,407.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8,324,741.02	5,670,760,673.12
其他	-1,095,002,964.79	-3,776,973,41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789,712,398.64</b>	<b>2,545,855,635.15</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92,268,040.57	2,463,790,001.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63,790,001.10	3,937,373,258.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6,628,478,039.47</b>	<b>-1,473,583,257.63</b>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092,268,040.57	2,463,790,001.1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47,247,739.20	1,635,101,218.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655,313.19	303,900,316.8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563,431.73	
存放同业款项	2,314,801,556.45	524,788,465.3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保证金		
定期存款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92,268,040.57	2,463,790,001.1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6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 (1) 受限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87,657,891.39	见下表(2)受限货币资金情况
其他应收款	92,645,159.91	融资租赁
存货	9,188,682,006.66	借款抵押、融资租赁、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889,836,271.00	借款抵押、融资租赁、抵押担保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874,016.15	其中：105,551,099.02元用于子公司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售后回租；59,322,917.13元用于本公司售后租回
其他债权投资	208,203,306.20	债券质押(2024年1月2日解除受限)
长期股权投资(注)		借款质押、股权质押
长期应收款	2,499,023,068.53	融资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抵押
无形资产	64,306,134.42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28,768,495.49	融资租赁、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320,732,818.49	借款抵押、融资租赁抵押
合计	19,044,729,168.24	

注：长期股权投资受限金额 10,114,416,967.89 元，均为子公司股权，因对本公司、子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形成。

## (2) 受限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0,215,112.17
信用证保证金	6,768,616.90
履约保证金	36,167,720.11
借款保证金	1,170,841,075.03
定期存款/存单	1,350,000,000.00
法定存款准备金	188,248,360.24
监管资金	257,112.30
资金专用款	13,481,831.04
法院冻结资金	1,678,063.60
<b>合计</b>	<b>3,287,657,891.39</b>

## (3) 未办妥房权证书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产用房	5,955,504.10	正在办理
生产用房	5,374,879.67	未取得土地使用权
<b>合计</b>	<b>11,330,383.77</b>	

## 70、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b>货币资金</b>			<b>239,440,701.71</b>
其中：美元	31,810,424.26	7.0827	225,303,697.78
港币	11,030,915.94	0.9062	9,996,433.52
欧元	526,842.16	7.8592	4,140,557.93
加元	2.33	5.3673	12.48
<b>应收账款</b>			<b>43,548.18</b>
其中：美元	6,148.53	7.0827	43,548.18
<b>预付账款</b>			<b>174,612.10</b>
其中：美元	22,470.02	7.0827	159,148.44
加元	2,881.09	5.3673	15,463.66
<b>短期借款</b>			<b>107,700,518.76</b>
其中：美元	12,536,517.47	7.0827	88,792,392.25
日元	262,524,814.74	0.0502	13,178,745.70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欧元	509,511.74	7.8592	4,004,354.74
加元	321,395.51	5.3673	1,725,026.07
<b>应付债券</b>			<b>1,416,540,000.00</b>
其中：美元	200,000,000.00	7.0827	1,416,540,000.00
<b>应付账款</b>			<b>82,571.60</b>
其中：美元	11,658.21	7.0827	82,571.60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序号	公司全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原因
1	天津港保税区天保进口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	55.00%	55.00%	已处置
2	天津天保德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天津天保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经济区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4	天津天保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经济区	60.00%	60.00%	投资设立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天津自贸区	行政单位	--	90.55	90.55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商品展销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基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空中客车（天津）总装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合营企业
天津联创群辉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本公司之子公司出资设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 4、关联方交易情况

##### （1）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以下原则进行确定：① 政府指导价格或行业协会推荐价格；② 若无上述指导价格或推荐价格，或上述指导价格或推荐价格高于相应的市场价格，则参照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按照公平及合理的原则确定；③ 若无相应的市场价格，则由提供方按照有关成本加公平合理利润的原则，根据具体情况双方协商确定。

##### 1) 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及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关联方销售</b>			
<b>（一）提供劳务</b>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服务-装卸收入		125.58
	劳务派遣收入		444,469.77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培训收入		21,698.11
	业务外包收入		70,072.77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其他	117,003.30	339,926.91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外派劳务	598,900.47	80,263.36
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外派劳务	412,858.14	228,410.12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324,046.55	

交易类型及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二、关联方采购</b>			
<b>(一) 购买产品</b>			
天津港保税区环投城市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汽费	4,894.50	4,894.50
<b>二、其他关联方交易</b>			
<b>(一) 租赁</b>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仓储租金收入		79.58
<b>(二) 接受资金</b>			
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拆出		534,000,000.00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收回委托贷款	20,847,800.00	20,847,800.00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收到偿还借款	300,000.00	1,462,987.77
<b>(三) 提供资金</b>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发放委托贷款	20,847,800.00	20,847,800.00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资金拆出		3,756,787.77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融资租赁款	215,644,500.00	439,410,303.00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支付融资租赁款	67,470,820.98	13,322,744.45
<b>(四) 支付利息</b>			
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66,781.06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0,644,500.00	49,731,276.12
天津乘势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614.76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支出	715.47	90,381.21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7,005,728.81	5,256,644.45
<b>(五) 收取利息</b>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815,678.63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收入		1,295,366.25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贷款利息收入	6,039,266.27	7,127,762.12
<b>(六) 其他</b>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221,716.98
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115,146.74

##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b>应收账款</b>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71,696.34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117,510.00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07,586.61	1,777,070.68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1,052,410.00
<b>合计</b>	<b>979,282.95</b>	<b>2,946,990.68</b>
<b>预付款项</b>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24,682.49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74,000,000.00	30,500,000.00
<b>合计</b>	<b>74,024,682.49</b>	<b>30,500,000.00</b>
<b>其他应收款</b>		
<b>应收利息</b>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035,151.18	
<b>小计</b>	<b>1,035,151.18</b>	
<b>应收股利</b>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2,685,979.95	2,685,979.95
<b>小计</b>	<b>2,685,979.95</b>	<b>2,685,979.95</b>
<b>其他应收款项</b>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2,500,000.00	2,800,000.00
天津乘势科技有限公司	359,156.81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853,468.53	853,468.53
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66,083.33
天津基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0,000.00
天津联创群辉置业有限公司	32,849.05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18,750,000.00	18,750,000.00
<b>小计</b>	<b>22,495,474.39</b>	<b>24,629,551.86</b>
<b>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b>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750,000.00	84,000.00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853,468.53	853,468.53
天津联创群辉置业有限公司	1,970.94	
<b>小计</b>	<b>1,605,439.47</b>	<b>937,468.53</b>
<b>合计</b>	<b>24,611,166.05</b>	<b>26,378,063.28</b>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b>发放贷款及垫款</b>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93,330,000.00	114,330,000.00
<b>合计</b>	<b>93,330,000.00</b>	<b>114,330,000.00</b>
<b>吸收存款</b>		
空中客车（天津）总装有限公司	965,000,000.00	965,000,000.00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4,413,517.43	93,293,438.29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10,792.39	211,699.13
<b>合计</b>	<b>1,059,524,309.82</b>	<b>1,058,505,137.42</b>
<b>其他应付款</b>		
天津渤化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92,792.76
天津基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30,349.34
空中客车（天津）总装有限公司	66,114.29	
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3,950,000.00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75,431.80	2,675,431.80
<b>合计</b>	<b>2,741,546.09</b>	<b>7,448,573.90</b>
<b>长期应付款</b>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182,500,000.00	423,144,500.90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179,999,999.50
<b>合计</b>	<b>182,500,000.00</b>	<b>603,144,500.40</b>

## 3) 关联方其他款项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其他流动资产</b>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0,847,800.00	20,847,800.00
<b>合计</b>	<b>20,847,800.00</b>	<b>20,847,800.00</b>
<b>债权投资</b>		
1、债权投资	441,588,888.87	535,928,333.31
其中：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1,588,888.87	535,928,333.31
2、债权投资-坏账准备		115,700.00
其中：天津联博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5,700.00
<b>合计</b>	<b>441,588,888.87</b>	<b>535,812,633.31</b>
<b>其他非流动资产</b>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200,000.00	200,000.00
减：减值准备	200,000.00	2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34,355,499.10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50,000,000.50
合计	440,000,000.00	184,355,499.60

## (2) 关联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天保新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2023.11.28	2024.11.27	否
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乘势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优盟科技有限公司	510.00	2023.10.23	2024.07.13	否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5,100.00	2022.06.01	2037.06.01	否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新能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8.10	2031.08.09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1.01.29	2024.01.18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300.00	2021.12.21	2026.12.19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200.00	2021.08.13	2026.08.12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2,500.00	2022.05.31	2025.05.30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2023.02.03	2027.02.28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3.07.14	2024.07.13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23.08.03	2024.08.02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	2023.08.11	2024.08.10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01.16	2024.01.15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3.12.01	2024.03.31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0.19	2024.10.18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855.27	2023.11.13	2024.11.12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44.73	2023.09.28	2024.09.27	否
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1,750.00	2021.03.19	2028.12.19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2022.08.12	2027.08.11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3.13	2024.03.12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3.13	2024.03.12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	2021.03.16	2024.03.15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59.50	2023.08.25	2024.08.24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730.00	2023.09.18	2026.09.25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01.13	2026.01.13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2022.07.15	2024.07.15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2023.09.15	2025.09.14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	2022.08.10	2024.08.09	否
天津空港众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美悍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501.00	2023.03.01	2025.02.28	否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津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900.00	2023.06.21	2024.06.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08.23	2028.08.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9.08.28	2028.08.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500.00	2020.12.24	2028.12.2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0	2022.03.14	2024.03.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000.00	2022.03.14	2024.03.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500.00	2022.07.11	2025.07.1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08.07	2024.08.0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23.08.02	2024.07.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	2023.11.30	2024.11.2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23.11.28	2024.11.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7,500.00	2022.12.16	2025.12.1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01.15	2024.01.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	2023.03.02	2024.09.0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23.04.14	2024.04.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500.00	2023.05.17	2025.05.1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05.17	2028.05.16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05.25	2028.05.2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2023.05.12	2024.05.1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23.10.09	2024.10.0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63,000.00	2022.04.22	2047.04.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7.06	2026.07.0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6.06.24	2028.06.2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4.30	2027.04.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17,000.00	2020.08.28	2028.08.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65,500.00	2020.08.31	2027.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	2020.08.31	2027.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57,000.00	2020.08.31	2028.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98,100.00	2020.08.31	2028.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87,000.00	2020.08.31	2027.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	2019.12.24	2026.09.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0.02.27	2028.09.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4.01	2027.12.0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69,000.00	2020.04.17	2027.12.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5,880.00	2022.02.28	2025.02.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天保报关行有限公司	500.00	2023.12.29	2024.12.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12.14	2026.12.1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08.22	2024.08.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3.10	2025.03.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03.31	2024.02.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	2023.05.05	2024.04.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2023.09.27	2024.09.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5,147.50	2023.10.18	2024.10.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6.30	2024.04.0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	2023.08.14	2024.08.13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2023.08.30	2024.08.2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5,112.50	2023.11.08	2024.10.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5,063.50	2023.11.29	2024.10.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美悍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2.29	2024.12.0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美悍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6.27	2024.06.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270.00	2023.09.28	2026.09.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3.10	2024.03.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6,400.00	2023.09.21	2024.03.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	2023.10.12	2024.04.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03.14	2024.03.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	2023.12.22	2024.12.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2.27	2024.02.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	2023.02.17	2024.02.1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	2023.06.30	2024.06.2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06.28	2025.03.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	2023.05.04	2024.05.0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	2023.10.12	2024.04.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2023.03.01	2024.02.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2023.03.03	2024.01.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2.29	2024.12.0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2.29	2024.12.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800.00	2023.07.27	2024.07.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021.10.19	2024.10.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754.00	2020.09.09	2029.12.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900.00	2021.06.25	2036.06.2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04.20	2030.04.1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2.07.29	2025.07.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00.00	2023.03.17	2038.03.16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2.29	2024.12.0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	2021.12.02	2027.12.0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37,500.00	2021.12.13	2024.12.1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	2022.04.22	2024.04.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63,000.00	2022.04.22	2047.04.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19,500.00	2021.01.05	2024.01.0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3,775.00	2022.09.09	2033.09.0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9.13	2026.09.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19,900.00	2021.01.07	2027.01.0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	2021.06.29	2026.06.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19,000.00	2021.02.09	2027.02.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5,600.00	2021.06.17	2024.06.1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	2021.09.16	2024.09.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9.05	2024.09.0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	2021.12.06	2026.12.0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	2022.10.17	2025.10.1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3.06	2024.03.0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3.20	2024.03.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	2023.03.20	2026.03.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	2023.06.20	2025.06.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	2023.06.29	2026.06.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	2023.12.15	2024.12.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4.17	2024.10.0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7,330.00	2020.09.09	2025.08.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0,000.00	2021.12.20	2026.12.1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10.20	2024.10.1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10.00	2023.03.03	2024.01.09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90.00	2023.03.20	2024.01.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5.31	2024.05.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6.19	2024.06.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6.30	2024.06.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9.28	2024.09.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旺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03.17	2024.03.1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旺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3.30	2024.03.2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95,000.00	2017.12.27	2030.12.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4,200.00	2023.02.24	2038.02.2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66,000.00	2023.03.31	2030.12.1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80,800.00	2023.05.31	2038.05.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6.28	2024.06.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6,700.00	2022.06.10	2025.06.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8,300.00	2022.06.10	2025.06.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01.04	2026.01.0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6,300.00	2023.03.24	2026.03.2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2023.05.30	2024.05.2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73.89	2023.08.23	2024.08.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9.28	2024.09.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2.29	2024.12.0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8,000.00	2020.10.30	2025.09.1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6,000.00	2021.01.14	2024.01.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2,000.00	2021.06.11	2024.06.1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10.29	2024.10.2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4,000.00	2021.12.15	2026.12.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	2022.10.18	2024.03.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	2022.10.18	2024.03.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	2023.05.29	2024.05.30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23.08.10	2024.08.0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2022.09.08	2027.09.0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70,000.00	2022.09.19	2025.09.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760.00	2023.03.20	2026.03.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6,240.00	2023.03.20	2026.03.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03.20	2026.03.1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04.28	2024.03.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保信经营有限公司	21,638.10	2023.07.27	2024.07.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22.05.31	2025.05.30	否
香港保融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11,428.00	2023.12.01	2024.05.29	否
香港保融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6.29	2024.06.29	否
香港保融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3,600.00	2023.07.13	2024.07.13	否

## (3) 非关联方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兴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	2020.12.29	2027.12.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兴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0,000.00	2021.03.16	2028.03.1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智慧环境有限公司	171,000.00	2021.09.30	2028.09.29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850.00	2018.12.29	2033.12.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0,000.00	2019.12.16	2027.06.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900.00	2022.06.30	2028.06.2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0,000.00	2019.12.13	2025.12.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12.25	2024.12.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9,000.00	2021.09.18	2025.12.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19.11.27	2024.11.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03.30	2025.03.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	2022.06.30	2027.06.29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12.29	2028.12.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9,000.00	2021.08.26	2025.08.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0,805.15	2022.03.31	2029.03.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1,000.00	2022.05.07	2027.05.0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智慧城市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2.05.07	2027.05.0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嘉和越成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2.05.07	2027.05.0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2.05.07	2027.05.0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有限公司	93,100.00	2023.02.28	2038.02.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嘉和新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2023.02.01	2029.12.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嘉和新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2023.07.04	2029.12.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	2023.07.17	2024.01.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8.30	2024.08.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09.20	2024.09.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	2023.09.28	2024.09.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	2023.12.18	2024.12.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2023.07.13	2038.07.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2023.03.20	2026.02.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000.00	2023.03.20	2026.02.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嘉和新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03.17	2026.02.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嘉和新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	2023.03.17	2026.02.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有限公司	70,000.00	2023.06.20	2026.06.1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71,400.00	2023.06.26	2031.06.25	否

## 十一、租赁

### 1. 售后租回交易及合同的主要条款

#### (1) 雨污水合建泵站等基础设施

于2019年1月30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投资公司”）与子公司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雨污水合建泵站等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账面价值104,519,296.00元，租赁期限

为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0,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保投资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2) 经三路（纬一道至纬七道以北 200 米处）道路及排水工程等 17 项基础设施

于 2019 年 2 月 3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经三路（纬一道至纬七道以北 200 米处）道路及排水工程等 17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账面价值 277,130,019.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27,7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保投资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3) 二期纬二路（经一路至纬五路）道路及排水工程等 6 项基础设施

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二期纬二路（经一路至纬五路）道路及排水工程等 6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账面价值 244,159,791.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24,4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保投资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4) 加工区东九道跨袁家河桥工程等 21 项基础设施

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加工区东九道跨袁家河桥工程等 21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账面价值 201,843,965.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20,1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保投资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5) 空港商务园西区 9 号楼

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商务园西区 9 号楼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账面价值 109,115,958.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0,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保投资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6) 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209 号房产

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209 号房产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账面价值 50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35 年 6 月 28 日，共计 180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该资产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39,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起租日前一个工作日的 5 年期以上 LPR 加 35BP，起租日利率为 5.00%/年，以 12 个月为一期进行调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保投资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资产。

## (7) 空港经济区及空港物流加工区部分绿化及人行道铺装、照明等设施

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经济区及空港物流加工区部分绿化及人行道铺装、照明等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账面价值 125,972,816.77 元，租赁期限 2021 年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共计 36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该资产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15,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起租日前一个工作日一年期 LPR 加 215BP，起租日利率为 6.00%/年，浮动利率以 12 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整。租赁手续费为 192.79 万元，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保投资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资产。

## (8) 天保建设五套厂房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天保建设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天保建设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天保租赁公司出售五套厂房资产，租赁期限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2 月 9 日，共计 60 个月，租赁成本为 26,67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6.50%/年。租赁物留购价款为 1.00 元。

于 12 月，天保租赁公司、天保建设公司与本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天保投资公司作为联合承租人加入融资租赁合同关系，协议约定，天保租赁公司支付给天保建设公司的租赁物购买价款由本公司使用，并由本公司负责偿付租金。

## (9) 商务园部分物件资产

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远东租赁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双方约定远东租赁购买本公司商务园部分物件资产，并回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限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共计 36 个月，租赁成本 15,880.00 万元，租赁利率 5.30%/年。保证金 430.00 万元，租赁手续费 1,000.00 万元，留购价格 1,000.00 元。

## (10) 空港商务园西区 19 号楼等楼宇

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商务园西区 19 号楼等楼宇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共计 33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25,041.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50%/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保投资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资产。

## (11) 津滨高速公路空港经济区联络线（港城大道至津滨高速 236-370 米）路面资产

根据 2022 年 8 月本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2022 年 9 月 5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2022 年 10 月 17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二），天保投资公司将津滨高速公路空港经济区联络线（港城大道至津滨高速 236-370 米）路面资产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2 年 8 月 9 日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4,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33%/年，留购价款 0.50 元。

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天保租赁公司、天保投资公司于与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创展”）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转让协议，天保租赁公司将上述协议项下对本公

司享有的出租人权利及负担的出租人义务概括转让给城投创展，转让价款为 4,000.00 万元，租赁期限、租赁利率维持不变。

#### (12) 空客 A320 厂房附属设备

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客 A320 厂房附属设备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2 年 9 月 8 日至 2027 年 9 月 7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30,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起租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 LPR+330BP，以 12 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整，分段计息，租赁手续费 1,470.00 万元。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保投资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资产。

#### (13) 飞机部件运输工装夹具

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飞机部件运输工装夹具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8,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33%/年，留购价款 1.00 元。

于 2022 年 10 月，天保租赁公司、天保投资公司于与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创展”）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转让协议，天保租赁公司将上述协议项下对本公司享有的出租人权利及负担的出租人义务概括转让给城投创展，转让价款为 8,000.00 万元，租赁期限、租赁利率维持不变。

#### (14) 商务园 A 区 a 区、b 区和 c 区室外道路及管网

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天保投资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天保投资公司商务园 A 区 a 区、b 区和 c 区室外道路及管网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2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6,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6.00%/年，手续费 139.80 万元，留购价款 1.00 元。

于 2022 年 11 月，天保租赁公司、天保投资公司、本公司于与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创展”）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转让协议，天保租赁公司将上述协议项下对本公司享有的出租人权利及负担的出租人义务概括转让给城投创展，转让价款为 6,000.00 万元，租赁期限、租赁利率维持不变。

#### (15) 空港物流加工区西部污水泵站等 13 项设施

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空港物流加工区西部污水泵站等 13 项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3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租赁物购买价款为 14,2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50%/年，留购价款 1.00 元。

#### (16) 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空港医院 35KV 电力变压器等 225 项设备

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空港医院 35KV 电力变压器等 225 项设备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3 年 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租赁物购买价款为 9,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50%/年，留购价款 1.00 元。

(17) 津滨高速公路空港经济区联络线（港城大道至津滨高速 101-235 米）路面资产

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津滨高速公路空港经济区联络线（港城大道至津滨高速 101-235 米）路面资产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租赁物购买价款为 4,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33%/年，留购价款 1.00 元。

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天保租赁公司与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创展”）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转让协议，天保租赁公司将上述协议项下全部权利与义务概括转让给城投创展，转让价款为 4,000.00 万元，租赁期限 2023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租赁利率维持不变。

(18) 空港物流加工区司法中心工程配套设施

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空港物流加工区司法中心工程配套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28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租赁物购买价款为 4,89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50%/年，留购价款 1.00 元。

(19) 2 套空客 A320 工装夹具

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 2 套空客 A320 工装夹具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2 年 8 月 11 日至 2024 年 8 月 9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租赁物购买价款为 2,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33%/年。

于当日，天保租赁公司与城投创展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转让协议，天保租赁公司将上述协议项下全部权利与义务概括转让给城投创展，转让价款为 2,000.00 万元，租赁期限、租赁利率维持不变。

(20) 空港商务园东区 1 号楼机电设施等 8 项资产

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天保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空港商务园东区 1 号楼机电设施等 8 项资产转让给天保租赁公司，租赁期限 2023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租赁物购买价款为 4,5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8.50%/年，留购价款 1.00 元。

## 十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23年12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控股公司与天津信和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天保控股公司将持有的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7.82%股权以187,105.66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天津信和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2024年1月8日，天保控股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2、根据2024年03月27日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本年度利润分配议案，拟以2023年末总股本1,109,830,89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22,196,617.9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根据2023年02月11日中共天津港保税区委员会2023年第2次常委会会议纪要，同意支付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保青年公寓项目2017年度至2022年度租金差额补贴1.545亿元，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23年08月09日收到0.10亿元补贴，于2024年03月13日收到1.445亿元补贴，上述补贴已全额收齐。

4、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1）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10日、2020年9月15日与德怡航空技术（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怡航空天津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TK-XJCF-SK-ZL-2019003）和房屋租赁补充协议（合同编号：TK-XJCF-SK-ZL-2019003-1），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坐落于天津空港经济区航空路53号标准厂房租赁给德怡航空天津公司用于办公、培训使用，德怡航空天津公司拖欠2020年10月10日至2021年4月9日，共计6个月的办公用房/商铺租金30,132.13元；及2020年5月10日至2021年4月9日，共计11个月的物业费13,110.35元；及2020年11月15日至2021年3月15日，共计4个月的采暖费11,508.50元；德怡航空天津公司累计欠款共计54,750.98元，本公司对此事进行了法律诉讼，法院支持本公司以德怡航空天津公司15819.1元押金抵扣所欠租金。2021年12月20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2021）津0116民初2172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德怡航空天津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本公司自2020年10月10日至2021年4月9日期间的租金14,343.03元及逾期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欠付租金14,343.03元为基数，自2020年10月1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2）德怡航空天津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本公司自2020年5月10日至2021年4月9日期间的物业费13,110.35元及逾期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欠付物业费13,110.35元为基数，自2021年8月3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3）德怡航空天津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本公司自2020年11月15日至2021年3月15日期间的采暖费11,508.50元及逾期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欠付采暖费11,508.50元为基数，自2021年8月3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德怡航空天津公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2022年6月23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于出具执行裁定书（（2022）津0116执8326号），本公司申请执行的标的为40,820.90元，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依法向德怡航空天津公司发出执行通知书及财产报告令，但德怡航空天津公司未履行法律义务，天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对德怡航空天津公司名下的银行、房产、车辆、工商进行了查询，未发现德怡航空天津公司名下可供执行的财产，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本公司发现德怡航空天津公司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现德怡航空天津公司财产线索，尚未收到上述款项。

2、本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与天津希尔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希尔特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CF-SK-2014004），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坐落于天津空港经济区航空路53号标准厂房A座一层部分厂房租赁给天津希尔特公司用于建立自动阀生产项目使用，因天津希尔特公司拖欠租金、物业费、采暖费等，本公司对此事进行了法律诉讼。2019年1月16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8）津0116民初3716号），判决如下：天津希尔特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本公司截止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租金和房屋占有使用费、物业费、采暖费共计855,891.85元及租金的违约金66,252.91元。2019年7月17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19）津0116执355号），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依法向天津希尔特公司发出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但天津希尔特公司未履行法律义务，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对天津希尔特公司已执行94,328.70元，尚欠租金等841,278.69元及租金的违约金66,252.91元。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本公司发现天津希尔特公司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本公司于2019年8月和2020年3月分别收回50,000.00元和100,000.00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天津希尔特公司尚欠本公司677,816.06元。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

3、（1）本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与广州市百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百泽”）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广州百泽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8.02%股权相应的10.42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14.2754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1.37元人民币。广州百泽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金额为转让价款总额的70%，即9.99278亿元人民币，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4.28262亿元人民币。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向广州百泽支付预付款999,278,000.00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2）本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与广州市泽达棉麻纺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泽达”）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广州泽达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7.98%股权相应的10.38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14.2206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1.37元人民币，广州泽达将其持有的1.956亿股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1.875804亿元人民币，双方约定将预付款支付至广州百泽银行账户。双方于2019年6月12日签订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广州泽达出售的股权变更为渤海人寿5.38%股权相应的6.998亿股，转让价款总额变更为9.58726亿元人民币。2019年7月9日，广州泽达将其持有的8.424亿股渤海人寿股权质押给本公司。

（3）本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与广州百泽、广州泽达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之三方补充协议》，约定广州百泽出售的股权变更为渤海人寿4.6%股权相应的5.978亿股，转让价款总额变更为8.18986亿元人民币，原质押股权超过目标股份的部分（4.442亿股）作为本公司与广州泽达股权交易之补充质押，原预付款9.99278亿元人民币中5.732902亿元为本公司向广州百泽支付的股权交易预付款，4.259878亿元由广州百泽与广州泽达另行协商，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

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2.456958 亿元人民币。协议约定广州泽达出售的股权变更为渤海人寿 8.80% 股权相应的 11.44 亿股，转让总价款变更为 15.6728 亿元人民币，广州泽达将其持有的 1.06 亿股股权和协调上海圣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 1.74 亿股股权，共计 2.8 亿股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支付预付款 1.918 亿元人民币至广州百泽银行账户，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7.619118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广州百泽支付预付款 379,380,4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4)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与锦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宸集团”）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锦宸集团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 1.23% 股权相应的 1.6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 2.192 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 1.37 元人民币。锦宸集团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金额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70%，即 1.5344 亿元人民币，双方约定将预付款支付至广州百泽银行账户，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0.6576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广州百泽支付预付款 153,440,0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5)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与江苏凌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凌云”）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锦宸集团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 3.08% 股权相应的 4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 5.48 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 1.37 元人民币。锦宸集团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金额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70%，即 3.836 亿元人民币，双方约定将预付款支付至广州百泽银行账户，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1.644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广州百泽支付预付款 383,600,0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6)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与国瑞兴业（北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瑞兴业”）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国瑞兴业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 1.08% 股权相应的 1.4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 1.918 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 1.37 元人民币。国瑞兴业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金额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70%，即 1.3426 亿元人民币，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0.5754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国瑞兴业支付预付款 134,260,0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本公司根据 2023 年 9 月《天津市化解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工作方案》相关批复，推动落实上述预付款项相关事宜。

4、由于滨海新区规划调整，导致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嘉业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土地被列为闲置土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科目归集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成本 851,024,432.04 元。天津天保嘉业有限公司经与天津市滨海新区土地发展中心反复磋商，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双方签订《闲置土地有偿收回协议书》（津塘（挂）2009-31-1 号），该协议约定有偿收回公司 11112009098 号土地（C4 公寓）项目全部宗地，涉及土地出让金与相关税费共计 705,991,830.73 元，地上物处置由双方协定。

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核算管委会无偿划拨资产 726,081,504.41 元，该项资产为 2013 年度依据津保国资批【2013】24 号文件规定，

从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取得的无偿划拨资产，预计无相应资产直接收益，具体涉及空港物流加工区的道路、泵站、公园等基础设施各类资产共计 23 项。

6、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天津空港经济区道路用地土地使用权 9,568,993,715.00 元，预计无相应资产直接收益。

7、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市政有限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公益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735,342,307.50 元，预计无相应资产直接收益。

8、本公司下属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参加“津滨保（挂）2023-19 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开挂牌出让，最终以挂牌底价竞得该宗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159,810.00 万元。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缴纳竞买保证金 32,000.00 万元，剩余土地成交价款尚未支付。

9、根据 2019 年 5 月 14 日中共天津港保税区工作委员会《工委会议纪要》研究决定，由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投资公司作为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控股公司”）工行并购贷款主体，并购临港控股所属天津临港铁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不超过 66%、天津临港经济区置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超过 67%和天津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不超过 51%的股权，并购价格约 25.04 亿元（最终以新区国资委备案值为准）。天保投资公司可委托临港控股公司对标的公司行使出资人权利并承担出资人义务。

经临港控股与工行多次沟通，且考虑天保投资公司资金压力较大，最终确定仅并购天津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1%股权，并购规模为 168,962.19 万元，其中工行提供贷款 80,000.00 万元，天保投资公司并购资本金 88,962.19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临港控股公司已偿还并购贷款 128,962.19 万元，剩余 40,000.00 万元未偿还。

#### 10、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整合事项

根据中共天津港保税区工作委员会 2018 年第 34 次《工委会议纪要》，会议同意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与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投资公司合计持有的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直升机”）100%股权转让给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科工”）事项。

2019 年 10 月 18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中航工业签订《合作备忘录》，双方一致同意，将中航直升机相关直升机业务和资产进行适当重组后，与中航科工进行交易的整体方案，具体为：①分立：中航直升机等比例分立为中航直升机存续公司和中航直升机新设公司。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航科工发行股份，收购中航工业及天保投资公司所持中航直升机存续公司的全部股权。③现金收购：中航工业以现金购买天保投资公司持有的中航直升机新设公司股权。本次合作完成后，天保投资公司所获得的对价价值为 13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进展如下：

（1）2019 年 10 月 31 日，天保投资公司与中航工业、中航直升机签订《分立协议》，三方一致同意中航直升机采取存续分立方式，等比例分立为中航直升机（新）和天津滨江直

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滨江直升机”），中航工业和本公司对中航直升机（新）、滨江直升机的认缴出资比例分别为68.75%、31.25%，实缴出资比例分别为80.88%、19.12%。

(2) 2019年11月28日，天保投资公司与中航工业、中航科工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中航科工以非公开发行249,769,500.00股内资股的方式收购本公司持有的中航直升机（新）31.25%股权，发行价格为每股4.19港币（或3.79元人民币），收购对价为946,626,405.00元。2020年12月，中航科工发行股票收购本公司持有的中航直升机（新）的全部股权。2021年1月，中航科工召开股东大会，修订章程，完成工商备案等手续，该部分股权已完成交割。

(3) 2021年，天保投资公司对滨江直升机股权进行了审计评估并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因评估值较之前洽谈的价格增值幅度较大，中航工业未摘牌。

(4) 2022年，中航工业与保税区就交易价格、交易方式等持续进行沟通，但一直未能达成一致。

(5) 2023年，中航工业与保税区谈定新的合作方案，滨江直升机拟再次进行分立，等比例分立为滨江直升机（新）和天津九州天问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中航工业现金收购天保投资公司持有的滨江直升机（新）全部股权，该方案已经保税区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

天保投资公司2021年第18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上述多次交易分步处置构成“一揽子交易”，故暂未对中航科工收购天保投资公司持有的中航直升机（新）全部股权进行账务处理，待滨江直升机（新）股权转让工作完成后一并进行账务处理。

11、2023年6月23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投资公司与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证券质押合同》，天保投资公司以依法持有的162,203,039股中航科工（HK2357）证券质押给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用于香港保信经营有限公司取得本金金额不超过5,000.00万美元等值人民币的贷款授信。

12、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控股公司2023年2月7日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渤自贸分质押（2023）第4号的《上市公司股权/基金份额质押协议》，天保控股公司为本公司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质押起始日2023年2月13日，到期日2027年2月28日。质押的财产为天保控股公司持有的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的41.37%股权相应的23,619.80万股，面值/评估价值117,692万元。

13、(1) 于2023年11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投资公司与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保税区财政局”）签订《风险化解试点再融资债券使用偿还协议》，保税区财政局采用公开发行人方式，发行再融资债券人民币2,916,225,094.50元，安排天保投资公司专项用于偿还债务。再融资债券中一般债券2,259,537,332.41元，债券期限5年，自2023年10月25日起至2028年10月26日止，年利率为2.80%，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专项债券656,687,762.09元，债券期限10年，自2023年10月25日起至2033年10月26日止，年利率为3.06%，按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2) 于2023年12月，天保投资公司与保税区财政局签订《风险化解试点再融资债券使用偿还协议》，保税区财政局采用公开发行人方式，发行再融资债券人民币30,898,052.35元，安排天保投资公司专项用于偿还债务。再融资债券中一般债券27,339,202.39元，债券期限5

年，自 2023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24 日止，年利率为 2.81%，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专项债券 3,558,849.96 元，债券期限 10 年，自 2023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33 年 11 月 24 日止，年利率为 3.03%，按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3) 于 2023 年 11 月，本公司与保税区财政局签订《风险化解试点再融资债券使用偿还协议》，保税区财政局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再融资专项债券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安排本公司专项用于偿还债务。再融资债券期限 10 年，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33 年 10 月 26 日止，年利率为 3.02%，按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4) 于 2023 年 12 月，本公司与保税区财政局签订《风险化解试点再融资债券使用偿还协议》，保税区财政局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再融资专项债券人民币 516,904,840.08 元，安排本公司专项用于偿还债务。再融资债券期限 10 年，自 2023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33 年 11 月 24 日止，年利率为 3.03%，按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再融资债券本金及应计利息共计 3,983,823,570.43 元，本公司计入“长期应付款”核算。

## 十六、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424,162.36		14,909,626.77	
1-2 年	198,258.96			
2-3 年			54,750.98	
3 年以上	358,763.78		358,763.78	
合计	1,981,185.10		15,323,141.53	

####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81,185.1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低信用风险组合				
合计	1,981,185.10	100.00		

(续)

种类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323,141.5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低信用风险组合				
<b>合计</b>	<b>15,323,141.53</b>	<b>100.00</b>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德怡航空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38,931.88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583,489.42			
天津希尔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358,763.78			
中铁隧道局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0.02			
<b>合计</b>	<b>1,981,185.10</b>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德怡航空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业务	38,931.88	1.97		1-2年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供热业务	265,925.31	13.42		1年以内
	电费业务	159,327.08	8.04		1-2年
	房产租赁业务	1,158,237.03	58.46		1年以内
天津希尔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业务	358,763.78	18.11		5年以上
中铁隧道局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业务	0.02	0.00		1-2年
<b>合计</b>	<b>—</b>	<b>1,981,185.10</b>	<b>100.00</b>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7,764,329.34	320,176,168.09
应收股利	2,688,943,500.00	1,789,168,881.44
其他应收款项	24,186,023,108.45	22,453,222,500.56
合计	27,002,730,937.79	24,562,567,550.09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利息	127,764,329.34	320,176,168.09
合计	127,764,329.34	320,176,168.09

## 2) 应收利息明细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7,679,166.67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48,107,815.55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306,622,737.54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51,977,347.12	13,553,430.55
合计	127,764,329.34	320,176,168.09

##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2,688,943,500.00	1,789,168,881.44			
其中：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166,815,000.00	166,815,000.00	5年以上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4,810,000.00		1年以内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18,000,000.00	28,000,000.00	5年以上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27,154,618.56		1年以内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37,125,381.44	136,625,381.44	5年以上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2,310,000.00		1年以内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15,000,000.00	15,000,000.00	5年以上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920,000,000.00		1年以内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1,277,728,500.00	1,442,728,500.00	5年以上	现金不足	可收回无减值
合计	2,688,943,500.00	1,789,168,881.44	—	—	—

## (3) 其他应收款项

##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7,077,933,811.30		6,490,991,404.48	
1-2年	3,744,994,519.46		8,734,909,026.03	
2-3年	9,503,231,248.24		4,332,856,755.56	
3年以上	3,859,863,529.45		2,894,465,314.49	
合计	24,186,023,108.45		22,453,222,500.56	

##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186,023,108.4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低信用风险组合				
合计	24,186,023,108.45	100.00		

(续)

种类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453,222,500.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低信用风险组合				
合计	22,453,222,500.56	100.00		

## 2)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11,029,801,160.56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有限公司	1,591,703,662.88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1,980,980,000.00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190,474,975.72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7,068,473,251.84			
天津市滨海新区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515,613,888.89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5,621,376.89			
天津滨海航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24,115,434.11			
天津天保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80,927,374.58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80,098,001.00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59,813,104.00			
天津天保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47,408,333.44			
香港保融发展有限公司	31,995,036.53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0.00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18,750,000.00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12,230,000.00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0.00			
香港保创投资有限公司	17,508.00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0.01			
<b>合计</b>	<b>24,186,023,108.45</b>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清算补贴款	1,063,396.16	2-3 年	0.00	
	资金使用费	463,065,313.58	1 年以内	1.91	
	资金借款	2,271,348,142.50	1-2 年	9.39	
		7,072,199,330.94	2-3 年	29.24	
		1,222,124,977.38	3-4 年	5.05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金	1,497,464,314.82	1 年以内	6.19	
		1,402,935,567.90	1-2 年	5.80	
		1,641,142,957.59	2-3 年	6.79	
		977,748,700.00	3-4 年	4.04	
		807,543,846.75	4-5 年	3.34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运营补贴	6,562,100.00	4-5年	0.03	
	运营补贴	279,472,100.00	5年以上	1.16	
	收入返还	6,305,839.78	5年以上	0.03	
	贴息	177,517,825.00	5年以上	0.73	
	税费返还	271,780,000.00	5年以上	1.12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5,300,000.00	1年以内	7.05	
	往来款	275,680,000.00	2-3年	1.14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91,703,662.88	1年以内	6.58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0,474,975.72	1年以内	4.92	
<b>合计</b>	<b>—</b>	<b>22,861,433,051.00</b>	<b>—</b>	<b>94.51</b>	

## 4) 期末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清算补贴款	1,063,396.16	1-2年	
		1,497,464,314.82	1年以内	
		1,402,935,567.90	1-2年	
	企业发展金	1,641,142,957.59	2-3年	
		977,748,700.00	3-4年	
		807,543,846.75	4-5年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运营补贴	6,562,100.00	4-5年	
		279,472,100.00	5年以上	
	收入返还	6,305,839.78	5年以上	
	贴息	177,517,825.00	5年以上	
	税费返还	271,780,000.00	5年以上	

## 3、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9,453,181,603.77	1,433,116,200.00		40,886,297,803.77
对合营企业投资	565,448,440.47	1,168,184.15		566,616,624.62
对联营企业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小计	40,018,630,044.24	1,434,284,384.15		41,452,914,428.3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0,018,630,044.24	1,434,284,384.15		41,452,914,428.39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天津天保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9,208,586,160.13	100.00	8,096,586,160.13	1,112,000,000.00	
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6,000,000.00	100.00	1,116,000,000.00		
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	1,063,100,000.00	100.00	1,063,100,000.00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1,113,783,136.00	100.00	1,113,783,136.00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00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2,349,051,198.62	100.00	22,027,934,998.62	321,116,200.00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515,777,309.02	100.00	515,777,309.02		
合计	40,886,297,803.77		39,453,181,603.77	1,433,116,20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天保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9,208,586,160.13	
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6,000,000.00	
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			1,063,100,000.00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1,113,783,136.00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2,349,051,198.62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515,777,309.02	
<b>合计</b>			<b>40,886,297,803.77</b>	

##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 限公司	560,000,000.00	58.9474	565,448,440.47		
<b>合计</b>	<b>560,000,000.00</b>		<b>565,448,440.47</b>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168,184.15			
<b>合计</b>	<b>1,168,184.15</b>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6,616,624.62	
<b>合计</b>			<b>566,616,624.62</b>	

##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27,954,853.00	38,695,554.65	37,283,821.54	43,767,239.55
其中：房屋租赁	27,954,330.30	38,695,554.65	36,117,609.03	25,937,240.05
蒸汽热力			896,433.66	
物业			125,368.89	17,829,999.5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费			140,997.42	
其他	522.70		3,412.54	
2.其他业务小计	3,421,953,775.30		2,981,944,174.99	52,505,156.93
其中：委托贷款利息	2,543,108,262.45		2,032,776,221.91	
资金使用费	878,656,833.60		848,824,154.37	
担保业务	188,679.25		231,132.08	
投资性房地产 处置收入			100,112,666.63	52,505,156.93
合计	3,449,908,628.30	38,695,554.65	3,019,227,996.53	96,272,396.48

###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76,764,618.56	49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8,184.15	341,331.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5,000.00	
合计	1,178,067,802.71	495,341,331.56

### 6、现金流量表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1,192,437,971.17	631,542,366.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65,555.00	25,211,287.7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948,571.44	85,527,619.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117.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17,027,281.95	3,987,438,671.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8,067,802.71	-495,341,33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082,358.39	-888,765,841.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362,055.72	-269,275,652.69
其他	-3,227,794,595.09	-2,838,416,981.4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17,926,450.44</b>	<b>237,920,137.79</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04,845,110.40	361,279,390.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1,279,390.79	653,491,576.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743,565,719.61</b>	<b>-292,212,185.68</b>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04,845,110.40	361,279,390.7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04,845,110.40	361,279,390.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保证金		
<b>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104,845,110.40</b>	<b>361,279,390.79</b>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